

漢

【汉代陶器与古代文明】

肖克之
张合旺
曹建强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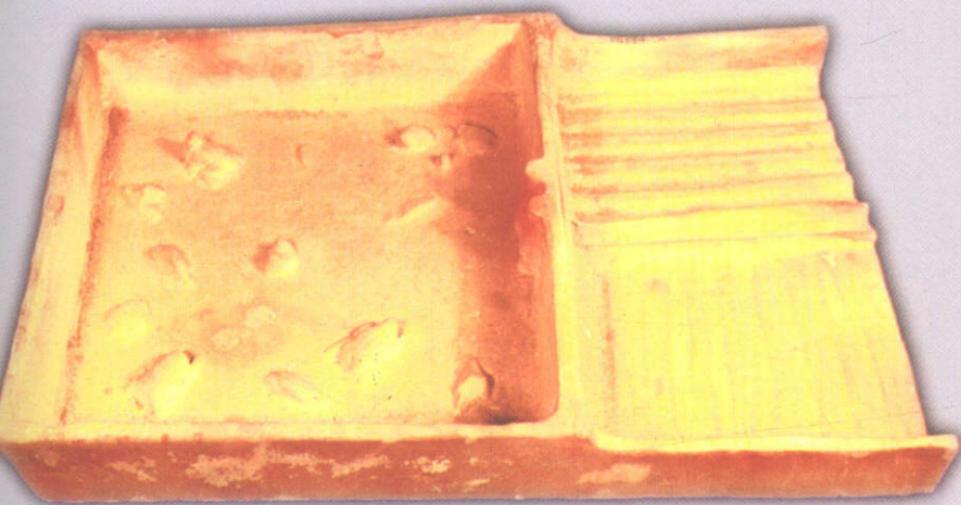


中国农业出版社

陶



【彩图1·广东佛山出土陶水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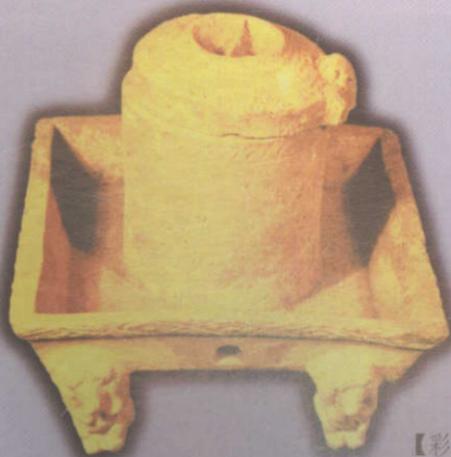
【彩图2·陕西勉县出土陶水田、塘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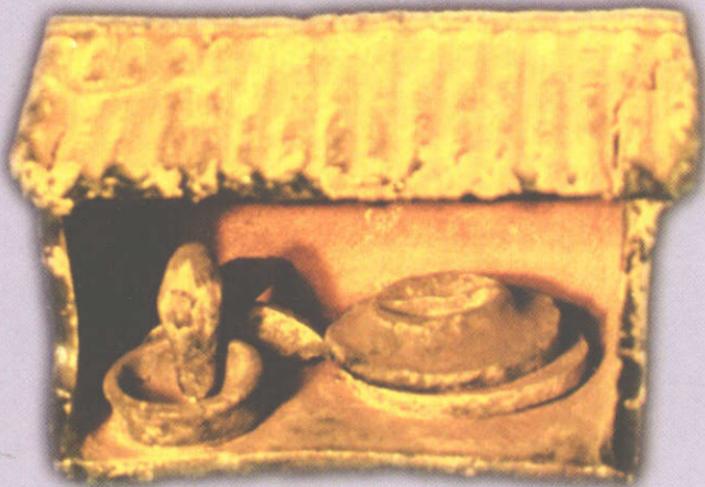
【彩图3·河南灵宝出土陶井】



【彩图4·河南洛阳出土砖砌水井陶模型】



【彩图5·河南南阳出土陶磨】



【彩图6·河南灵宝出土陶碓、陶磨】



【彩图7·北京出土陶踏碓】



【彩图 8 · 北京出土陶豆灯】



【彩图 9 · 河南南阳出土陶壶】



【彩图 10 · 河南南阳出土陶鼎】



【彩图 11 · 河南出土陶瓶】



【彩图 12 · 陕西出土陶罐】



【彩图 13 · 北京出土陶灶】



【彩图 14 · 河南三门峡出土陶灶】



【彩图 15 · 河南三门峡出土杯型俑】



【彩图 16 · 河南南阳出土人俑】



【彩图 17 · 四川彭山出土抚琴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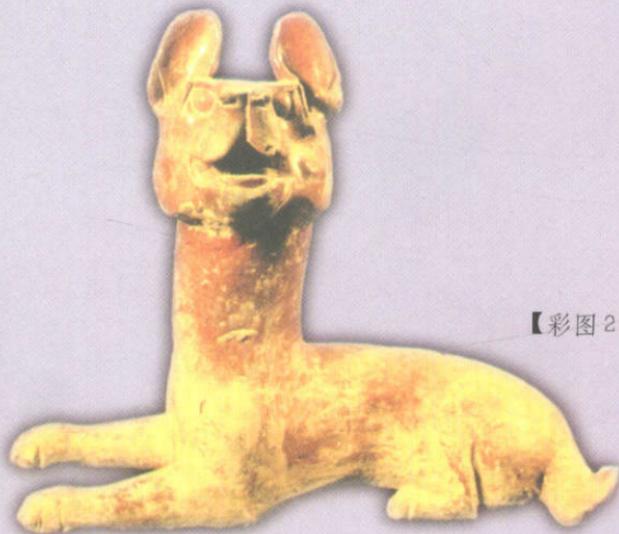
【彩图 18 · 四川彭山出土执锺俑】



【彩图 19 · 河北建国出土陶猪】



【彩图 20 · 河南三门峡出土陶狗】



【彩图 21 · 河南南阳出土陶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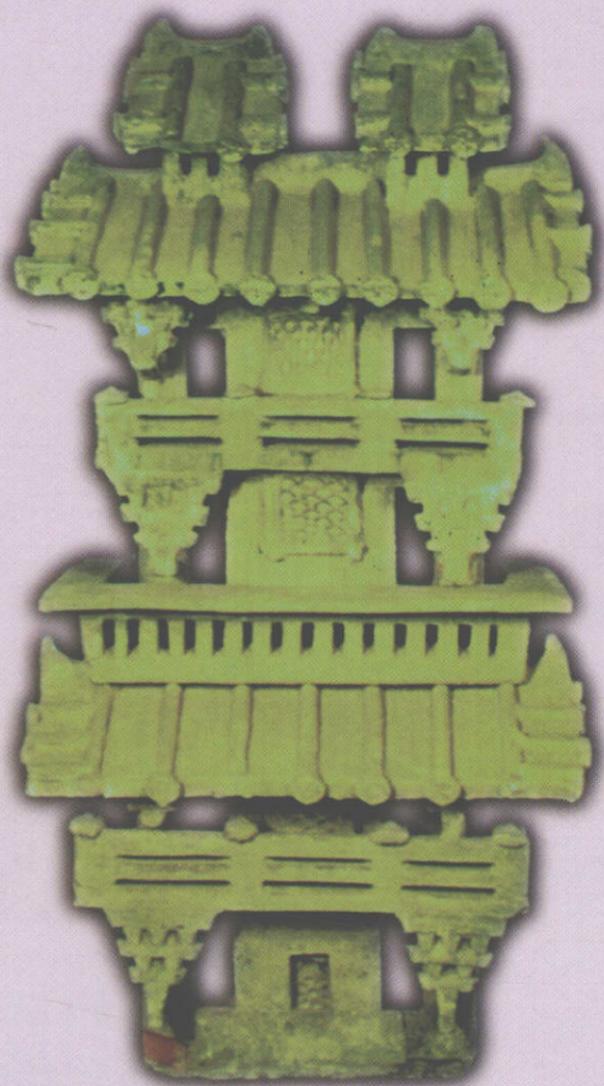
【彩图 22 · 甘肃武威出土陶马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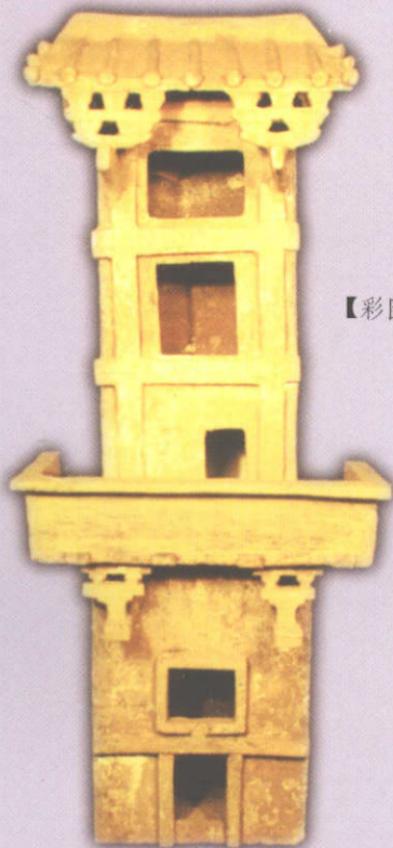
【彩图 23 · 陕西西安出土陶鸡】



【彩图 24 · 北京出土陶鸭】



【彩图 25 · 北京出土陶楼】



【彩图 26 · 北京出土陶楼】



【彩图 27 · 北京出土陶望楼】



【彩图28·广西合浦出土陶仓】



【彩图29·陕西西安出土陶仓】



【彩图30·河南三门峡出土绿釉陶仓】



【彩图 31 · 河南南阳出土陶圈厕】

【彩图 32 · 河南出土陶圈厕】



陶



目 录

第一章	陶器与汉代社会	1
第二章	陶器与汉代农业	21
	一、陶水田与陶陂塘	21
	二、陶井	33
	三、陶杵臼、陶碓、陶磨与陶风扇车	41
第三章	陶器与汉代饮食器具	51
	一、食具	51
	二、饮具	83
第四章	陶器与汉代生活用具	101
	一、灯	102

二、炉	108
三、陶盒(饭函)	112
四、镇墓兽	113
第五章 陶器与汉代雕塑艺术	115
一、人事俑	116
二、六畜俑	128
第六章 陶器与汉代建筑	153
一、陶屋、楼	154
二、陶仓	165
三、陶圈舍	176

陶



第一章

陶器与汉代社会

汉朝是中国封建社会延时最长的一代，自公元前 206 年刘邦立汉，到公元 220 年献帝亡，长达 400 余年。王莽篡权立新，时间短暂（公元 9—24 年），故有前后汉之分。前汉定都长安，后汉都居洛阳，由于地理位置居西，居东，人们称之为西汉、东汉。

汉灭秦之后汲取秦轻视文化建设，只满足于“以吏为师”二世而亡的教训。认识到军事征服只是统一的一部分内容，还必须争取思想上的共识，文化建设也是关系到政权生死存亡的大事，不能不抱以极大的重视。汉武帝“罢黜百家，独尊儒术”，建立了一套治国安民的体系，把儒经当成控制一切的“圣经”，把持有人的意志、情感和欲望。“仪礼、制度、考文、皆经义为本”，

上至皇帝的诏书、群臣奏议，下及百姓婚丧宴射，莫不授引经书，以儒家之言为准则。这种思想统治之术，为汉及以后历代王朝所利用。并以弘大发展，最终成为禁锢人们思想的桎梏。作为一种思想能在政治领域占统治地位长达两千年，这在世界范围是独一无二的。但我们也要看到，董仲舒所提出的“儒学”既不是历代修正的儒术，也不是先秦儒家，而是一个“百家交融”的儒学。它既宣扬儒家的道德节操，又宣传荒忽之谈的道家，二者交织陈列，并行不悖地浮动，混合出现在汉代人们的意识中。这种儒学思想很有积极意义，使汉代冲破了秦代束缚思想文化发展的羁绊，开创了举世闻名的汉代文化。秦代与之相比迥然不同，秦反儒，汉尊儒；秦禁锢，汉开放；秦刻板，汉活泼；秦划一，汉多样。这种思想反映到艺术领域，出现了汉代热情奔放，气势磅礴，不拘一格，粗犷稚气而又天真烂漫的风格，其作品充满着生命力。在雕塑、绘画、陶瓷、漆器、金银制品等等方面都有巨大成就。尤其在技艺特征上十分突出，讲究写实，勇于夸张，追求“神韵”，从而取得“形神兼备”的理想效果。这些特点在陶器上反映得更充分，使制陶这个古老文明又添新的内容。

早在汉代数千年前的原始社会，人们已经会制造陶器。但陶器是由谁最先发明的，目前尚难详尽说清楚。不过，“可以证明，在许多地方，也许在一切地方，陶器的制造都是由于编制的或木制的容器上涂上黏土使之能耐火而产生的”（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我们的祖先很早就制作使用了恩格斯所说的原始陶器了。根据考古发现，七八千年前已能制造具有相当水平的陶器了。到了公元前4000—前3500年时，所制造的陶器已有相当的艺术性了，制造工艺也相当复杂了。陶土经淘洗去杂质，制成了较细腻的泥质陶；有的加入羸和料，以增强陶器的耐热急变性能。泥条盘筑是普通的制陶方法，以后开始用慢轮修整器物口沿，器物造型规整，种类增多。彩陶出现是这一时期陶器装饰的重要特点，彩陶丰富多彩，深沉厚重颇具神秘色彩。其

工艺是在坯体未干时，将彩料绘于器物表面，经打磨压入，和器物结合牢固。主要运用红、赭、褐、黄等色彩。在彩陶出现的同时，又相继出现了黑陶、白陶。经过漫长的岁月，到了汉代制陶技术已相当纯熟，不仅生产数量很大，品种非常丰富。最令人称道的是，在纯熟制陶技术的基础上，制陶生产发生了质的飞跃，完全掌握了烧制瓷器的技术。“自太古以来，几乎所有人类都会用黏土烧制陶碗、盘等物品，但瓷器却被公正地作为中国人独具智慧的产品，而受到赞誉”（德克·卜克）。陶被汉代人神奇地变为瓷，不是孤立偶然的巧合而产生的技术发明，而是具有发达的科学技术水平的汉代社会的必然产物。高度的科学技术水平，与汉代比较开明的政治制度，繁荣的经济有密切关系。汉代社会比较稳定的政治局势和经济发展，为科学技术的发明创造提供了条件，而科学技术的应用，促进了农业、手工业的快速发展，近而导致经济繁荣，并使之在多方面遥遥领先于世。汉代制陶业的各种制作技术已完全成熟，工艺多种多样，通体轮制法已应用于各种器皿和器物。陶窑结构已相当复杂，有的陶窑4个火膛同时燃烧，可以达到较高的温度。制陶作坊非常普及，不但有官窑，也有民窑。长安等大城市有成片的官营陶窑。民窑虽然分散，但数量更多。品质有灰陶、红陶、夹砂灰陶、夹砂红陶，品种有素陶、彩陶。西汉中叶以后，釉陶盛行，东汉晚期，烧制出成熟的青瓷器。

泥质灰陶一般火候高，质地坚实，呈纯灰色，也有火候低的，颜色发硬而脆，呈砖灰色，质地较软。泥质红陶火候高，质地硬而脆，呈砖红色，个别火候弱的则呈红褐色。夹砂灰陶，砂粗，火候低，不坚实。夹砂红陶火候很高，质地硬脆，含砂多，砂粒也大。这说明汉代工匠已能熟练掌握不同质地陶器烧制的火候。

釉陶是陶器史上一大发明，是汉代制陶技术的新成就，这种低温铅釉陶工艺所产生出来的陶器，端庄大方，釉色翡翠，釉层

清澈透明，釉面照人，后来的唐三彩就是铅釉陶基础上发展起来的。据考古发现，中国在先秦时期已有了铅质玻璃小球，汉代将这种半透明的“铅”引入了陶器生产，发明了铅釉陶，至迟在汉武帝时已在关中地区出现。在陶质的砖瓦和檐头装饰物的表面上，烧上一层薄而细密的彩色釉，成为富有中华民族特色的琉璃瓦，一直沿用至今。施色陶器有南北之分。南方有一种硬釉陶，火候相当高，胎质较细，吸水性弱，某些特征近似早期青瓷器；北方多为本地的软瓷，是用黏土制成陶胎。西汉后期起开始施釉，因烧制温度低，釉质较软，又称“软釉”，常见的有绿、黄或黄绿色，但有铅含毒，不宜盛食物，多用作明器。北方彩绘陶也有很大发展，色彩丰富，种类多为生活器皿，主在用途也是作明器使用。

随着原料和烧造技术的改进，东汉晚期终于烧制出成熟青瓷器。青瓷器是用瓷土作胎，表面施一层玻璃釉，经过 1200℃ 以上高温烧成。瓷器的特点是胎体致密，不渗水，不透气，表面有一层高温烧成的玻璃质釉，不藏污垢，容易拭洗，清洁卫生，庄重典雅。

原始青瓷器起源于商代中期，经过 1600 余年的发展过程，在汉代逐渐进入成熟时期。汉代之所以能将陶烧制为瓷，是解决了烧瓷的关键问题。烧制瓷器是要解决胎料中氧化铝和氧化铁含量增高的问题。要改变其含量，必须改进窑炉结构，提高烧成温度。西汉时窑炉结构改进不大，因此瓷器的烧结程度，没有明显提高。东汉时，窑炉有很大改进，同时配施釉工艺也有明显提高，终于取得了突破性的发展。考古工作者在浙江的上虞、宁波、金华、德清、衢州等地，发现东汉青瓷窑址比较多，说明当时的手工业作坊建立范围扩大。经理化测试证明，这种青瓷烧成温度已高达 1300℃，瓷胎烧结良好，胎釉紧密结合，由于较好地控制了还原气氛，青瓷色泽纯正，透明而有光泽。从上虞的数座东汉窑址看都是依山而建，长达 10 米以上的龙窑，一窑可烧

造大批陶瓷，有利于降低成本。最初是陶与瓷同窑共烧，以后逐渐变为烧瓷为主。这种情况反映出此时青瓷生产已有一定规模，并开始成为独立生产部门。东汉晚期青瓷生产的巨大成就，为后世瓷器手工业的发展奠定了基础。

汉代生产的陶器种类繁多，产量极大。其产品一些是满足日常生活需要，如罐、盆、钵、碗、壶、盒、鼎等，但更多的是明器。

明器又称“冥器”，是随葬用具，有些与实用器无什么差别，即以实用物来随葬，而有些是专门为随葬而烧制，形制比较特殊。明器分为陶俑、陶房舍、陶用具模型、动物陶塑之类。陶俑和陶塑动物艺术价值较高，珍品有西汉乐舞杂技俑和东汉击鼓说书俑，形象生动逼真，诙谐有趣。陶房舍是模仿人间住宅。陶用具模型有工具、饮具、车舟、禽畜栏舍等。如历史博物馆藏有一件东汉陶船，其物通高 16 厘米，全长 50 厘米，总宽 8.5~15.5 厘米。这是一件依据内河船制作的随葬品，呈首尾较窄的长条形，设置前中后三舱，两舷有撑篙用的走道，船首有锚，船尾有舵，是目前所知关于舵的最早实物见证。船上有高 6 厘米的陶俑 6 个。此船结构复杂，吃水较深，行驶平稳，显示了当时此物出土地——广州地区造船技术的进步和水运交通的发达。

明器的出现，如果从随葬物的出现算起，可追溯到新石器时代。不过那时的陪葬品种类数量很少，原始社会后期随葬品的数量增多，但大墓与小墓有很大区别。商代奴隶主贵族盛行用活人随葬，称人殉。殉葬者包括死者的姬妾、亲信、侍从、武士，更多的是工役、奴隶，目的是死后要有人侍奉和警卫。殉葬者少则数人，多则数十人、上百人。安阳殷墟小屯侯家庄发掘的 1001 号墓，发现有殉葬都多达 400 人。西周以后逐渐改用“俑”来代替人殉葬。俑是用木材或陶土制作的人的偶像，但还用死者生前使用的车马器物随葬。稍后改用竹木或陶土制成的实物模型来代替实物。而这种“明器”就完全是象征性的了。举世闻名的秦始皇兵马俑，就是例证。明器的出现是人类文明一大进步，它以文

明代替了野蛮。同时明器自身经历了由简到奢，由奢到简，最终为更高级的文明所取代的发展过程。

汉代陶明器十分丰富，每个汉墓中都可以看到各种各样的陶明器，这种情况与汉代盛行厚葬有密切关系，而厚葬之风又与其政教体系有关。汉初明令废除人殉，人生存权有了基本保证，但在丧葬制度上尊崇儒规，视丧葬礼制是对重孝、以孝为伦理纲常的具体实践。这种认识为厚葬之风奠定了伦理基础，使得愈演愈烈，“令先人坟墓俭约，非孝也”（《汉书·原涉传》），大起坟冢，倾财治丧，是恭行孝道的最好方式。丧葬之制本于鬼神迷信，先秦儒家客观地把它归于“有重哀思亲之情，为制丧葬之礼。”认为这种注重感情的仪式，可以“慎终追远”，使“民德归厚”。把人情的表达导向强调宗法关系，追思先王制度，提倡忠孝思想的政治轨道。汉代这种儒家丧葬观得到广泛的倡扬，致使当时吏民竞相厚终荣亡，其风“浸淫无限”，一些人甚至于克扣父母生前的供养金，以备终年之后挥霍，用厚葬的排场来表白“孝心”，以广殮来悼者，求得“孝悌”之名。这种沽名钓誉的虚伪行为，成了许多富贵之家的流俗。而那些缺乏财力的人也不甘示弱，不惜用各种手段来达重“孝”的目的。西汉初年，平原君朱健的母亲亡故，家贫没钱发丧，打算借贷衣服用具，辟阳侯审食其本想同朱健亲近，朱健看不起他的为人，予以拒绝。于是，他接受太中大夫陆贾建议，赠送朱健百金，以便他购买死者的殓衣，朱健遂因这项救济同审食其交好。朱健要把母亲的丧事办好，不惜改变品行与妄人结交，可见厚葬思想的严重。

汉初“罢黜百家”之前，丧葬仍受先秦贵族遗风影响，大墓多土坑直穴木椁墓，沿用旧的礼仪，讲究棺椁、礼器制度。墓主人，上下有等，身份有定，法度森严，不得逾越，而且墓中随葬品是以礼器为主。另外，还有珍宝、食物、器皿等，品类繁多，用资丰厚。西汉中期，社会经济高速发展，平民成为社会主导阶层。平民地位的上升，使原有的丧葬制度开始混乱，“礼不下庶

人”被否定，平民丧葬普遍奢侈，加之以人情为旨归的儒家丧葬态度，适应了平民的心理，随葬之物，也不是青铜重器，而是各种各样的陶制明器，象征性的墓室器物。目的是，“丧礼者，以生者饰死者，大象其生，以送其死，事死如生，事亡如存……以生者之貌”（王先谦《荀子集解》）。为死者设置、装饰、传达一种感情寄托，表现生者的哀思，由于这种思想的影响，墓葬出现了新方式。土坑直穴变成了横穴石室、砖室墓，和地面建筑一样，有主室、耳室、厅堂、库房等设施。墓室饰以彩画、砖雕、石刻，以仿当时流行的壁画“名著金石，以垂不朽”。同时，“具生器以适墓，象徒之道貌岸然也，略而不尽，貌而不动。”因此大量象征财富的陶制明器出现于墓中，这种墓葬形制流行范围很广，数量极多。对于 2000 年前的人来说，根本无法解释生死原因，认为人死之后，仍会像生前那样度日，所以尽量把生前崇高的东西，乃至生前的生活情景，在墓中得以重现。各种陶楼房、舞乐俑、文侍俑和庖厨俑等真实形象地反映了死者生前居高楼、食珍肴、听乐赏舞、呼奴使婢的生活场景，各种水田、水塘、畜圈和家禽模型，反映了他们聚敛的很多财富和经营的产业。

汉代陶器虽然没有先秦青铜器那么精美，也没有后代瓷器那样华丽，但它确有独特的粗犷豪爽风格，雄浑奔放而深沉宏大的精神，更是汉代社会的见证。通过陶明器，可以了解汉代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这些反映现实题材的陶明器，记述了汉代饮食风俗、服饰装束、农业生产、粮食加工、民居建筑、文化艺术以及军事宗教等。豪华的庄园、奢侈的宴饮，使人看到汉代社会上层的骄奢淫逸；广漠的田地，成群畜禽，似见到汉代社会土地兼并的加剧，地主势力欲望的膨胀；低矮的草棚，辛苦的耕织劳作，似看到汉代社会两极的分化。总之，汉代社会，都物化于这些模型之中。制造的农夫、厨师、舂米的家奴、射猎的勇士、身怀绝技的杂技艺人、挥袖长舞的宫女、说唱演奏的宫人，无不向我们展示着汉代平民社会生活的场景。应该说陶明器是了解汉代社会

的一把钥匙，要了解汉代社会，必须了解这些明器。

汉代明器在每个汉墓中都有发现，这说明汉代生产的陶明器非常之多，根据记载，当时不仅个体小手工作坊生产，政府也设官营机构进行生产。《汉书·百官志》中记载“东园匠令丞，主作陵内器物。”《后汉书·王符传》引《潜夫论·浮侈篇》中也记载“东园武士执明器。”两段记载不仅说明官方生产明器，同时官方的介入也说明，陶明器在汉代人心中的地位和其重要性。我们所说的“汉代陶器文明”就是指这些陶明器。

陶明器中的陶仓、陶碓、陶磨占有相当的数量，如此之多的仓、碓、磨，直接折射出汉代农业的概貌。有粮才有仓，这大概不会有人怀疑，众多数量、形制各异的陶仓，至少说明了两点：整个社会都非常重视粮食，有比较充裕的粮食需要储存。有粮需要加工，碓、磨的大量存在就在情理之中了。

汉代是中国的农业生产技术、生产工具定型和发展时期。统一的国家为农业生产和各地区农业文化的交流，创造了很好的条件。汉初刘邦采纳陆贾的主张“无为而治”，予民休息，对外实行安抚政策，节省民力；对内省禁约法，复员军队，释放奴婢，安置田宅，薄收田税，“什五而税一”，清查户口，建立户籍，招抚流亡贫民，组织劳力归田，劝课农桑，发展社会经济。文帝采纳晁错建议，“以边土养边民，以边民守边土”，移边实边，减轻粮秣，“输将之难”，并诏减天下田租，三十税一，以示重本，景帝继之。于是，“天下殷富”。武帝初年，政府有大批粮食贮备，人民生活有明显改善，汉初的政策产生了显著效果。

汉武帝开拓疆土，内外兴作，掀起大规模屯田实边和农田水利建设高潮。各民族间农业文化交流空前活跃，但由于使用民力过甚，社会危机显露。武帝晚年和昭帝、宣帝时，重新实行与民休息的政策，推广先进农业工具和农业技术，使农业生产继续发展。西汉末年，由于土地兼并的激烈和王莽的倒行逆施，经济崩溃，导致农民大起义。东汉政权建立后，局部调整了生产关系，

注意治理黄河和兴修水利，农业生产又获得恢复和发展。

汉代农业发展是与先进的生产工具和生产技术联系在一起的，当时的农业生产工具与技术远远地走在世界前列，生产工具的先进标志是铁制农具的广泛推广使用。汉代生铁柔化技术臻于成熟，灰口铁和球墨铁相继出现，在生铁柔化技术发展的基础上，创造了铸铁脱碳钢，同时，又发明了炒钢和“百炼钢”。这些性质各异、品种不同的生铁和钢，为制造不同用途的优质铁农具，提供了丰富材料来源，成为铁农具得以普及的物质基础。这种冶炼技术的提高也为瓷器烧制技术的成熟提供了基本条件。

西汉中期，实行冶铁官营，在官营冶铁作坊中，采用了成批生产的方法，有利于生产技术和劳动生产率的提高，正如桑弘羊所说：“吏明其教，工致其事，则刚柔和、器用便。”（《盐铁论·水旱》）当时政府不仅致力于农具的改革，还成立了指导新农具生产与推广的机构，这些对于铁农具的推广使用起了重要作用。汉代推广使用铁农具有铍、铍、锄、锄、铲、镰、锹等，基本满足了农业生产各个主要环节的需要。通过改进的铍式犁已具有近代铍式犁的许多特点，虽然带有原始痕迹，但已具备了畜力犁的基本部件。武帝末年搜粟都尉赵过，推行“代田法”和与之相配合的“耦犁”，由此奠定了中国传统耕作的基型，从而使精耕细作成为汉代农业的特征。耨犁是汉农具的又一重大发明，它对于提高播种质量和促进农业生产起了重要作用。耨犁（可称耨车）是一种播种机械，由辕、耨斗、耨脚、小铁铍和柄等部件组成，其主要特点是将开沟和播种结合在一起。操作时，一人牵牛，一人扶耨，一次可开播三行，大大提高了工作效率。使中国人早于欧洲 1400 多年前就使用了畜力条播机。

汉代农业的飞速发展，除政府采取重农政策，向农业倾斜，有相当先进的农业生产技术和工具外，另一个重要原因是兴修水利。水利的兴修，解决了旱地农业最关键的问题。汉代是我国历史上农田水利建设的高潮时期，由政府动员巨大民力，兴建了一

大批渠系工程，为农业发展提供了基本保证。著名的工程有龙首渠、六辅渠、白渠、成国渠、沔渠、灵轵渠和蒙茏渠等。

农业发展无疑要带动粮食加工工具的发展。石磨出现于战国时期，到了汉代得到广泛应用，而且有了较大的发展，出现了畜力牵引的石磨。这种动力的变化，可以说是一种技术革命，极大地提高了生产力。汉代粮食加工工具另一大成就，是碓的发明。碓从杵臼发展而来，利用杠杆原理，它比手持杵要省力得多。据《桓子新论》记载：“宓牺之制杵臼，万民以济。及后人加巧，因延力借重以践碓，而利十倍杵臼。又复设机关，用驴骡牛马乃役水而舂，其利乃且百倍。”可知，汉代不但有用脚踩踏的碓，而且还发明了用畜力和水力驱动的碓。由人力到畜力，进而水力，这种动力的发展变化，说明汉代科学技术的发达程度。

据统计，两汉垦田数达 800 多万公顷，全国人口西汉末已达 6000 多万人，人均占地 0.13 公顷，可以说人丁兴旺，五谷丰登。在陶明器中出现大量仓、磨、碓，正是这种情景的反映。

陶明器在各个墓中虽然多少有别，但灶几乎无一例外是每墓必有的东西，一方面表明在汉代人的饮食观念中，灶占有重要位置，生死不可缺少；另一方面，“民以食为天”在汉代已深入人心。中国从最古老的传说开始，一直到历史文献记载，都与饮食结下了不解之缘，对于饮食表现出极大的关切。从某种意义上讲“食”字横贯中国文化始终，不仅如此，还把食提到了相当的高度，超越了仅仅为果腹而食的认识，溶入以品味为目的，追求饭食的艺术性和娱乐性，达到一种文化的范围。汉代饮食文化观比前代有了进一步发展，食已不单单是钟鸣鼎食的贵族文化，平民也可以随时享受一番，由于这种观念的影响，使汉代饮食业非常发达。司马迁在《司马相如列传》中记载：卓文君夜奔相如之后，二人“归驰成都，家居徒四壁。”在这种情况下，“相如与俱之临邛，尽卖其车骑，买一酒舍酤喝，而令文君当垆。相如身自著犊鼻褌，与保庸杂作，涤器于市中。”这个记载告诉我们，

当时酒馆之类的饮食店，已相当普遍，说明汉代饮食已成为一个独立的行业，饮食业有了大的发展。当时不仅饮食店已很普遍，和食品相关的酿酒场、酱园场、屠宰场、油盐店等也有很大发展。这些为饮食业提供条件的行业发展无疑对饮食业有推波助澜的作用，尤其酿酒是不可缺少的一环。汉代酿酒技术有很大提高，技术水平的提高表现在制曲技术上。汉代虽然还使用蘖，但大量的酒已用曲米来酿造。《汉书·食货志》载：“一酿用粗米二斛，曲一斛，得成酒六斛六斗。”这是我国酿酒史上关于酿酒原料和成品比例数的最早记载。汉代已制作饼曲，提高了酒曲的糖化力和酒化力，在酿造工艺上发明连续投料的方法，酿成酒更加醇厚，提高了酒的度数，最高可达 10 余度。汉代还吸收了外来酿酒法，酿酒的原料更为多样化，有稻、黍、秫、葡萄、甘蔗等。酒的品种有所增加，既有“少曲多米，一宿而熟”的甘酒，又有发酵期长，酒味醇厚的清酒。著名的“中山冬酿”被称为“醇酎中山”，沈湏干曰：“有的酒还加香料、草药，如菊花酒、桂花酒等。”西汉时新疆已酿造葡萄酒，《史记》载：“大宛以葡萄酿酒，……藏酒……，久者数十年不败。”东汉时内地开始酿葡萄酒。四川出土的东汉酿酒画像砖提供了酿酒作坊的具体形象。

汉代铁器取代了铜器和其他烹饪器，这为烹饪的发展插上了腾飞的翅膀。植物油登灶入馔，亦为烹调方法的扩充提供了条件。《淮南子》中记载，用同一牛身上的肉，以不同的方法制作出各种口味的菜肴，且达到“齐味方方”的境地，反映了汉代烹饪技术实际上已孕育了全牛席以及后来的全羊席的雏形。我们从《盐铁论》中可以看到，当时已掌握炖、炒、煎、煮、酱、腌、炙等烹调方法，而且对食品原料也十分讲究。汉代帝王的宴席，“庭实千品，旨酒万钟，列金罍，班玉觞，御以嘉珍，飨以太牢，管弦钟鼓，异音齐鸣，九功八佾，同进并舞。”

汉代是中国烹饪历史上一个承前启后的重要阶段，这个时期

的烹饪操作分工明确，各项技术已趋于成熟。我们从山东出土的《庖厨图》“厨夫俑”中可以得到证明。在诸城出土的《庖厨图》，描绘了一套前后连贯的烹饪制作过程的宏大场面。图中刻画的人物，个个忙碌，各有所事，从上到下有六个层次，概括了从原料准备，到加工处理等各个阶段，分工层次明确，可谓汉代烹饪文化的有力表现。而“厨夫俑”则是关于厨师形象的造型，从衣着装束来看，几乎与如今的厨师不相上下，这说明汉代厨师已形成成为一种职业。

说到汉代饮食文化，不能不谈到为汉代以至后来饮食文化作出巨大贡献的张骞。汉武帝时，张骞通西域，凿通了一条“丝绸之路”，不仅使中国的产品运销西方，也从西域引进了许多中国没有的物品，特别是食品。据统计，汉代从西域传入我国的食物原料有芋头、石榴、胡麻、胡桃、西瓜、甜瓜、胡瓜、菠菜、胡萝卜、茴香、芹菜、胡豆、扁豆、苜蓿、胡荽、莴苣、胡蒜、胡葱等。它们进入中国人的生活，扩大了中国人的食源，大大地丰富了我国内地的菜肴品种。由于香料和作料的品种增多，改变了过去一些名菜的做法，据《太平御览》引《搜神记》写道：“羌煮貊炙，翟之食也，自汉太始以来，中国尚之。”由此可知，中国食文化吸取了新的营养，中国烹饪也引进了新的成分，中国人的饮食也起了某种程度的变化。把整只牛、羊、猪烧烤熟透，食者各自用刀割来吃，本属外国的风尚，随着羌、貊、翟等民族的内附，与汉代相互交往、渗透乃至融合，到汉武帝太始以后，中原地区也风行起“羌煮貊炙”的吃法。

张骞通西域以前，西汉社会物质生活，已较前人大为富庶，烹饪技术也有长足发展，但总的来说，仍是一个封闭的国家，饮食文化也是处于自我禁锢状态。张骞通西域，发展了与西域各国的关系，大量引进了西域地区的食品，开阔了汉代人的视野，使汉代人的饮食品种，在数量、质量和结构等方面有了飞跃发展。张骞不仅引进了西域地区的食品，同时也将汉代的饮食文化推向

了世界，是东西方第一次饮食文化的交流。

原料丰富为丰盛的筵席提供了基础，把这些原料加工成美味珍肴，一靠厨师，二靠厨灶。前面已谈到，汉代已有“厨”这一行业，名师大厨想必不缺，厨灶在汉代也已相当完备。从形式到内容与今天的厨灶没有根本的区别。深曲通火的曲突灶，是为适应高温速煮而出现的新炊具。灶眼由一个增至二至三个，效用得到进一步提高。加工工具水平的提高，为汉代烹饪技艺的发展创造了必要的条件，使之更趋于精、更趋于细。这时的加工工序有焯水、提清汁、花刀、吊汤等。菜点出现许多新技法，特别是炒法的创制，为烹调技法开拓了一个新天地。至今世界各国烹饪技法大都相同：煎、烹、炸、煮和炖等，唯独没有炒，炒是中国烹饪技法独创、独有，中国菜之所以著名，与炒有很大关系。汉代点心、面食制作技法有很大发展，有发酵起酥面饼、拆十字的开花馒头、带馅心的馒头、水煮的汤饼、蒸制的饮饼、炉烤的烧饼，还有蝎饼、髓饼等。食品增色、增香的技法也多了起来，如用橘皮增香、荷叶裹鱼、生菜和饭等增香。增色用栗黄、鸭蛋黄、橘皮、豉汁等。东汉以后，佛教传入，寺院斋食对民间素食的发展有一定影响。这一时期著名的食品还有胃脯、鲙鲛、五侯鲭、犬腓、槩淡、损贤、烤鹅、烤全鸭、蒸猪头等。汉代上层筵席很讲究的是吃鱼脍，不仅注重其味，也很讲究形状，对刀工要求很高，摆拼时有专门的规定，确定是否合格有专人检查，行规称“看钉”。应该说我们现在方方面面的餐饮习惯和一些规矩大部分来自于汉代。

汉代陶明器中，日用杂品的种类与数量是少的，但并不意味着汉代社会民间日用杂品的单调和缺乏。事实上，汉代社会所使用的日用杂品很多，大体可以分为内具、燕器、发火取暖之具。所谓内具《周礼·内司服》郑注曰：“内具：纷、悦、线、纴、鞶、裘之属。”燕器是：杖、笠、翼（《周礼·既夕礼》载）。发火取暖的用具有：木燧、火筋及各种温炉。除此之外，

灯具等也是很重要的日用品。一些汉代的日用品和我们今天生活中所用的东西名称完全一样，但有些在本质上已有不同。汉代日用品质地有铜、陶、漆、木等，灯、炉、壶、洗、镜、鼓以铜质为主，且制作精美。有些羊形灯背盖翻之为灯盏，合之为装饰品，实用和美观达到高度统一。驰名中外的博山炉，用于烧香料，质地为铜，盖为博山形，造型优美，已呈规格化，既是容器，也是量器。铜镜是大户之家必备之物，铜镜装饰花纹呈规律的演变，可以据花纹断代。铜鼓是西南少数民族地区的作品，既是乐器，也作为权力的象征。

汉代是一个商业繁荣的社会，虽然政府采取抑商政策，但无法从根本上阻止这个潮流。商业的繁荣来自于社会经济的发展，社会经济的发展来自于农业、手工业的发展。汉代农业、手工业的发展无疑为商业的繁荣提供了物质基础。当然，商业不仅仅经营农业和手工业的直接产品，凡可获利的商品都是经营对象。汉代商业有许许多多，主要的有食品行业、服装衣料行业、日用品行业、交通器具行业、丧葬用品行业、药材行业、文教用品行业、农具行业、高级消费品行业等等。由此可见，日用品的经营者和其品种不会少，当时全国有比较繁荣的大城市 20 余座，这个日用品市场是不小的。另外，张骞通西域，所带内地之物，日用品是一大类，这都需要有一定的生产规模和产量，为什么陶器中日用品较少呢？根据汉墓实际情况分析，这类东西在汉代人们的意识中不是首要的，富者有贫者无，大墓中有发现，而小墓中则不见，即使在发现的日用品中多是实物随葬，这样做既是对死者的尊重，也是比较恰当的处理死者这类物品的方法。

陶明器中俑最具艺术性，在今天看来，已不是一件随葬器，而是一件件的陶塑艺术品。通过这些制作精美的俑，可以使人们认识到汉代制陶工匠们，在陶塑方面具有很高的艺术造诣，形成了独特的风格。尤其是在神韵气质的追求上，达到了空前未有的高度。我们从陕西杨陵出土的彩裸体陶俑上，看到了令人赞叹不

已的群体艺术品，不但数量多而且塑绘精致，俑胎模制，经过窑烧后，敷彩着色，著之衣服饰，其特点显著。首先，造型概括、准确，形象生动。躯体各部分比例大体合度，肌肉和骨骼解剖关系恰当，头部塑造尤精，面形有如满月者，丰腴而显臃肿；颧骨突兀的方脸型，棱角分明，略显刚毅。还有的清瘦而俊逸，有的年少气盛，有的稚气十足；或恬淡闲适，或笑容可掬，处处都显出年龄与性格的差别来。不论眉棱突起，咬肌微鼓，黑点双眸，一抹胡须，都赋予了活脱脱的神采，真可谓“形”“神”兼备。其次，着装装臂。杨陵陶俑无臂，肩部有一横穿脑部的圆孔，用以组装木臂。在俑身上发现有衣物的痕迹，地上还留有铜带钩，说明这些着衣的陶俑，只是因衣饰腐朽才成了“裸体”。衣服随体，双臂摆动，应是这批彩俑昔日的盛容。比起秦始皇陵兵马俑塑绘衣饰，别具一番风韵。由今日的裸体俑，足可以领略汉代艺术家们创作的人体造型美。

四川也是陶俑出土比较集中的地方。通过这些四川出土陶俑的制作、风格和技艺，可以看出陶俑的制作是有一个发展变化的过程的。这种发展变化大体可以划分三个阶段。第一阶段，西汉末年至东汉初年。陶俑系捏制，品种、数量少，形体矮小，制粗糙，多为火候不高的泥制红陶俑。第二阶段，东汉初年至东汉中期。数量增多，形体也高大多了，一般40厘米左右，而且还出现了很多家禽家畜模型，绝大多数是模制，或模捏结合制作成的，多泥质灰陶和红褐陶，火候已很高了。第三阶段，东汉末年至蜀汉。这一时期所出土的俑，数量之大，种类之多，形体之高大，都是空前未有的，应是鼎盛时期，几乎所有精品都属于这个时期的作品，制作技术十分卓绝，往往同一件俑体，采用捏、模、刻、划多种技法，表现题材广泛，生动形象地表现出不同人物，不同身份和性格特征。人事俑数量最大，其艺术水平得到最大限度的发挥。其中有表现统治阶级在不同生活领域中的典型形象，但为数不多，绝大多数还是为统治阶级服务的俑体。如从事

田间劳动的执锺、荷锄、执镰，从事家务劳动的庖厨。舞俑、说唱俑和击鼓、吹笛、抚琴等乐俑，最具有生活气息。四川汉代陶俑写实风格十分突出，题材大部分是对客观如实的表现，而出自神话传说想像塑造则稀少。以人事活动为中心的各种俑体形象生动而真切，充分地表明了当时艺术工匠们对于社会生活的观察和体验是多么深切。勇于夸张的手法是四川汉陶俑突出的特点，使得四川汉代陶俑更为生动活泼，神情充沛。这些夸张的塑俑乍一看，似乎有些俑体不太合解剖比例，但仔细观赏，视其上身，踞一赤足，一手把鼓，一手执锤，张口吐舌，挤眉弄眼的形象，使人感到生动、俏皮、诙谐，犹闻其声，犹见其动，不得不捧腹一笑。

汉代陶俑不仅形象逼真，而且神情感人，不少作品情溢于外，神蕴于内。那长袖飘拂，含笑起舞的舞俑；神情专著，且弹且奏的乐俑；提鞋执镜尽心侍候的侍俑等，无不向世人展示汉艺术的魅力。

明器中建筑模型极为常见，如住宅、楼阁、望台、水榭、仓囤、羊舍、猪圈、茅厕等。近几年，国内的博物馆，才真正重视起这方面收集。而欧美一些博物馆早在 20~30 年代就开始收集。不识庐山真面目，墙里开花墙外香的事很多，教训要切记。这些明器模型向我们展示了汉代建筑的基本形态和特征。梁思成曾详尽地描述这些建筑模型：“明器住宅多作单层，简单者仅屋一座，平面长方形，前面辟门，或居中，或偏于左右；门侧或门上或山墙辟窗，或方或圆或横列，或饰以菱形窗棂，屋顶多‘不厦两头造’。亦有平面作曲尺形而将其余二面绕以围墙者。二三层之楼阁模型多有斗拱，以支承各层平坐或檐者。观其斗拱栏板门窗瓦式等部分，已可确考当时之建筑，已具备后世所有之各部。二层或三层之望楼，殆即望候神人之‘台’，其平面均正方形，各层有檐平座。魏晋以后木塔，乃由此式多层建筑蜕变而成，殆无疑义。羊舍将牧童与羊屋并列，其它三面围之以墙者。

其屋皆如清式所谓硬山顶，羊屋低而大，人屋较高。猪圈四周，绕以墙，置厕于一隅，较高起，北方乡间，至今尚见此法焉。”梁思成的描述是比较全面的。汉代楼有两种形式，一种是基座简单，首层以上每层由平座、屋身、屋檐组成，平座、屋檐由斗拱悬挑，屋身由柱梁门窗组成，层楼为3~5层；另一种是井干楼，张衡《西京赋》：“井干叠而百层。”《汉书·郊祀志》也载：井干楼可达“五十丈犖道相属。”住宅也是两种形式，其一院落的布局继承传统的合院建筑，院落纵深方面增多，并向两侧扩展；其二是创新制——坞堡，平地起坞，用墙环绕，前后开门，坞内建楼，四隅建角楼，略如城制，如中国历史博物馆藏有一件陶宅院，此物为东汉明器，出土于广州麻鹰岗，器高29.6厘米，长41.2厘米，宽40厘米，是东汉豪强地主按照自己带有防卫设施的私宅而制作的随葬明器。平面近方形，四周以高墙环绕，前后有大厅，四隅均建有起防卫作用的望楼，门口及楼上有执兵器的武士守卫，可谓戒备森严。其中有住宅两幢，主人凭几端坐中央，四周有仆从多人，这一建筑模型正是东汉时期豪强地主典型生活的写照。

汉代宫廷建筑不仅庞大宏伟且辉煌。西汉未央宫周长2568丈，今能计数殿角、台池、堂门、阙有80座余。前殿，东西长50丈，深15丈，高35丈。整个宫殿斩龙首山而营之，宫基不假累筑，直出长安城上。“以木兰为桷，文杏为梁柱。金铺玉户，华根壁瑯，雕楹玉玁，重轩镂槛，青镇丹墀，左碱右平，黄金为壁带，间以和氏珍玉，风至，其声玲珑然也”（《三辅黄图》）。“重轩三阶，闺房周通，门闥洞开，列中虞于中庭，立金人于端闼”（《西都赋》）。宣室殿在前殿的北面，是汉帝的正寝宫，也兼处理政务。冬天有温室殿，夏天住清凉殿。有藏书的天禄阁，有藏图籍的石渠阁，有贮功臣像的麒麟阁。未央宫后宫分为八区，其中椒房殿为皇后所居。游观建筑，则有柏梁台，“高二十丈，用香柏为梁殿，香闻数十里”（《汉书·武

帝纪》)。又有仓池，池中有渐台，高十丈。除朝会、起居、娱乐用各建筑外，宫中更有殿中庐，供臣子止宿，以及织室、凌室、路轮廐等实用部分。武帝太初元年（公元前104），建新宫建章宫，更为辉煌，亭、台、楼、阁、榭、阙，无不具备，更有虎圈和狮子园。可见西汉帝王家之奢华。

东汉建武元年（公元25），光武帝刘秀定都洛阳，建宫殿和台、观、馆、阁、明堂、辟雍、灵台、苑囿、池沼，犹如仙境一般。班固《东汉赋》云：“皇城之内，宫室光明，阙厅神丽，奢不可逾，俭不能侈。”南宫是皇帝亲政议事之地，建筑布局规整，宫殿楼观鳞次栉比，正殿四太极高10丈。另有却非殿、崇德殿等30余座，南宫四门分别以苍龙、白虎、朱雀、玄武命名，北宫主要是皇帝及嫔妃寝宫居住的地方，宫内有崇楼高阁10余座，其中德阳殿高3丈，广50丈，能容万人。德阳殿以纹石作坛，画像朱梁，玉阶金柱，崇高华丽。永安宫周回698丈，规模宏大，建筑华美。

我们发现汉代不管是平民百姓的大户人家，还是达官贵人乃至王宫内院，其建筑特点是高耸建筑与庭院建筑并存。而汉代以后建筑形式发生了变化，高耸建筑只起点缀作用，主流则是按中轴线对称布置的庭院建筑群，这种情况是中国文化对建筑的影响所致。西方的宗教崇拜使教堂高耸入云，成为一座城市的中心建筑，从而带动了建筑向高耸方面发展的趋势。而在中国，虽然道教、佛教在历史上也曾流行，但统治国人的一直是宗法制。

“宗”即尊祖，同血脉的宗族要相聚在一起生活，随着宗族人口的繁衍，建筑群逐渐扩展，形成覆盖大地向四周发展的格局。

“法”就是君臣、父子的遵从关系，家有家长，族有族长，皇帝就是全国百姓的至尊。这种划分尊卑等级的宗法制反映于建筑群的分布，就是尊者居中间，其前后左右按轴线有规律地分布着儿孙居住的偏厢房。奴仆居住的下房依附于外围，从皇宫庙宇至民居皆如此，不同的只是在规模上的大小之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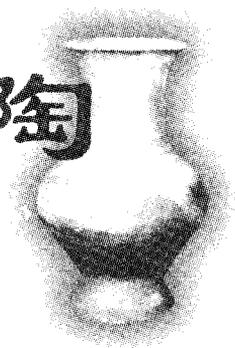
汉代陶器丰富多样，通过这些陶器，不仅可以对汉代社会有一个大体的了解，其独特的艺术风格也具有很强的欣赏性。李泽厚曾这样评价汉陶：“生者、死者、仙人、鬼魅、历史人物、现世图景和神话幻想同时并陈，原始图腾、儒家教义和谶纬迷信共置一处，……展现给人们的是热烈而粗豪的浪漫世界。从幻想的神话中仙人们的世界到现实人间贵族们的享乐观赏的世界，到社会下层的奴隶们艰苦劳动的世界。从天上到地下，从历史到现实，各种对象、各种事物、各种场景、各种生活，都被汉陶艺术所注意，所描绘，所欣赏。上层的求仙、祭祀、宴乐、起居、出行、狩猎、仪仗、车马、建筑以及辟鬼、禳灾、庖厨等。下层的收割、冶炼、屠宰、打柴、舂米、扛鼎、舞刀、走索、百戏等。各种动物对象——从经人们驯服饲养的猪、牛、狗、马到人所猎取捕获的雁、鱼、虎、鹿等等，各种人兽战斗、兽兽格斗，如‘持矛刺虎’、‘虎吃大牛’等等。总之，就是一个马驰牛走、鸟飞鱼跃、狮奔虎啸、凤舞龙潜、人神杂陈、百物交错，是个极为丰富、饱满、充满非凡活力和旺盛生命异常热闹的世界。”

过去文物界不重视汉陶，考古界瞧不上汉陶，收藏家轻视汉陶，种种不公正的待遇，使汉陶和自身的色泽一样灰溜溜的（当然也有其他颜色）。好在人们的认识是发展的，近些年来人们对汉陶的认识已有很大改变，往日的灰姑娘放射出夺目的异彩。但也随之而来一些问题。陶造假比起青铜器、古书画要简单一些，文物市场充斥大量假汉陶。由于这些假汉陶制作工艺与明器本身生产工艺完全相同，造假者的制作过程也是加工陶土，作模具，托坯胎，干燥，烧窑，只是加上一道作旧工序，表面上看是相同的，很不好辨认。应该说手工作坊造假陶器，还比较好辨认，具备一些历史知识、考古知识就不会上当，但现在有一些专门造假的有规模有技术的厂子，利用文物复制中的新技术、新材料，所造文物几可乱真，外形、质量、重量、残破程度与真品相同，真假难辨。对于这种高级伪品，目前还没有什么好办法辨别，有些

文物部门也受骗。当然这种造假成本很高，一般来讲吃不准时最好慎重行事。

汉陶是汉代文明的一种载体，如同宋的文明载体之一瓷一样，这是一种标志，是历史发展的标志，文明进步的标志，让我们去真正地了解她，认识她，使这朵汉代文明之花，散发出应有的芬芳。

陶



第二章

陶器与汉代农业

两汉时期,中央政权极为重视农业生产,在政治经济上采取了一系列措施,鼓励发展农业生产,如轻徭薄赋、增殖人口、行均输法、设常平仓、入粟拜爵,大规模兴修水利,推广牛耕,革新农具等等。这些措施的推行,对当时农业生产的发展起了重要的促进作用,为中国封建社会第一次经济文化的繁荣打下了雄厚的物质基础。

汉代墓葬出土的大量与农业相关的陶明器,使我们形象地了解当时农业生产的发展情况。

一、陶水田与陶陂塘

广东佛山出土的一方汉代陶水田,长 37 厘米,宽 27 厘米,

高 2.5 厘米，田边系一条小船(图 1)。水田上，有两个俑分别在两块地上犁田，陶俑前面的地上塑有犁头。陶俑作一手扶犁，一手赶牛状。犁头除塑出 V 字形铁犁铧外，还把中间部分塑出。这两个陶塑犁头表明，汉代佛山地区使用的犁铧较长，较宽，呈锐角等边三角形，中间高起，不但能划沟破土，还能稍向两侧翻土和分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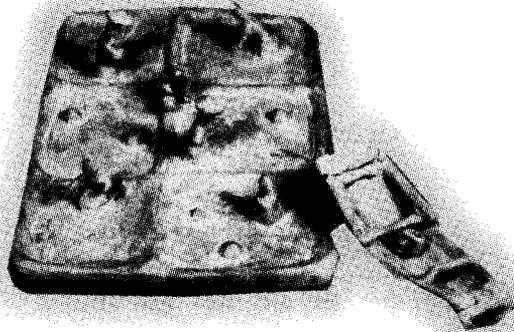


图 1 广东佛山出土陶水田

水田上的其他陶俑有的正坐在田埂上磨镰刀，有的弯腰收割，有的聚精会神检查秧苗，是夏收夏种场面。

汉初，广东是南越国的所在。《史记》和《汉书》记载，吕后时，为了限制南越的经济发展及赵佗的势力扩张，西汉政府下令关闭与粤贸易的关市，“禁南越关市铁器”，“毋予蛮夷外粤金铁田器，马牛羊；即予，予牡毋与牝”。这些措施迫使割据岭南的南越王赵佗三次遣使谢罪，说明当时南越地区还不能冶铁和铸造田器。

西汉时，我国的经济重心在黄河流域，旱地的农耕技术逐渐成熟。新的农具不断发明，如犁壁、耒车、翻车等工具的出现，牛耕方式逐渐趋向简便高效，所有这些为农业生产的快速发展提供了必要的条件。

铁犁铧出现于战国时期，大多是“V”字形，形体窄小，仅能破土、划沟，不能翻土。西汉时由于冶铁技术的进步，铁的来源增加，以及牛作为耕作动力的普遍使用，犁铧的宽度和厚度增加了，大型犁铧长度可达50厘米。同时为满足翻土的需要，发明了一个新的工作部件——犁壁，有菱形、板瓦形和马鞍形等。它与犁铧配合，可以进行翻土、开深沟、培土、压草等多种作业。至此我国犁铧犁壁的组合基本定型。

西汉的牛耕最初是二牛三人，一人扶犁，一人牵牛，一人压辕。西汉晚期出现可调整耕深的犁箭，而且牛更加驯服，所以一人扶犁即可耕翻田地作业。

黄河流域干旱少雨，春季多风。人们以精细的耕作方式保持土壤中有限的墒情，尽量争取多蓄水，少跑墒，解决农田缺水的矛盾，满足植物对水分的需求，并采取了多种抗旱栽培方法——代田法、区种法、洩种法，以及中耕保墒等。同时在我国北方大规模兴修水利，增加农田灌溉水。修建了著名的白渠、龙首渠等水利工程施工。

西汉晚期和东汉时期南方逐渐得到开发，农田水利事业也相应得到发展。当时主要是发展陂塘灌溉工程，这些农田水利设施为当时生产的发展、经济的繁荣起了重要的促进作用。

陂原指人工修筑的堤坝，利用自然地形稍加修整而成，用以防止洪水的漫溢，保护附近的农田和居邑。传说夏禹治水时“陂泽九障”，韦注：“障，防也。”这种陂泽技术的发展导致人工蓄水陂塘的出现。《诗经·陈风·泽陂》：“彼泽之陂。”毛传：“陂，泽障也。”这可能是早期筑堤障水的蓄水陂塘。汉代的陂塘多建在丘陵地区，利用丘陵起伏的地形特点，选择地形较低的地区，利用地表径流或者利用天然滞水的地方，在其周围低下地段筑堤截水，修筑有相当蓄水量的人工湖，引水灌溉。

现存的最早的陂塘工程是春秋时期孙叔敖主持修建的芍陂。它利用丘陵地形，在原有湖泊的低处筑堤，蓄水灌溉。据酈道元

《水经注》记载，北魏时，芍陂周长 120 里，周围有五条渠道，渠道内设闸控制出水量。当年灌溉面积达 1 万顷。

西南地区出土的多件陶陂塘明器，使我们看到了当时陂塘灌溉的原貌。

云南呈贡出土一个典型的陶水塘、水田，长 32 厘米。宽 20 厘米，高 3 厘米(图 2)。左侧一端为大方栏，代表蓄水池，右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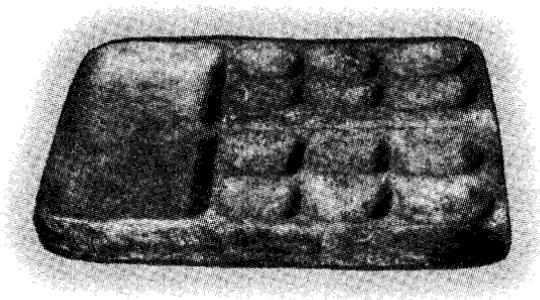


图 2 云南呈贡出土陶水塘

一端分成二排，共 12 个方格，代表水田。水田中间有一条渠道与水塘相连。贵州赫章出土的一件陶水田形式上与上图相似(图 3)，长 41 厘米，宽 22 厘米，高 6 厘米。也是左端为一方栏，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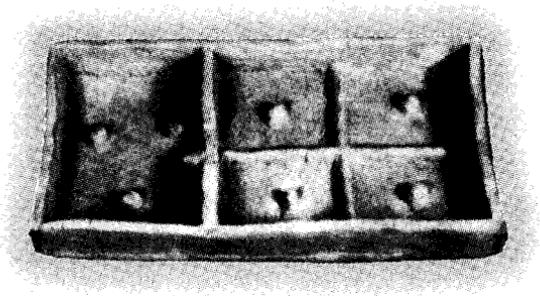


图 3 贵州赫章出土陶水田

侧为田字形的四块水田，田中塘中塑有田螺。蓄水池与水田间有沟渠相连。

灌溉陂塘面积与田亩面积之间的比例关系，《淮南子·说林训》记载着粗略的估算标准，“一顷之陂，可以灌田四顷”。从以上两图可以看出比例与记载相近。

云南和贵州出土的水田水塘形式，说明当时我国的西南地区，已广泛使用陂塘这种农田水利设施。

陂塘与人们的生产生活密切相关。汝南郡曾有修陂、废陂、再修陂的故事。当时在淮河和汝河之间，也就是今河南正阳县南北一带地方，有一座鸿隙陂亦名鸿却陂，陂面广袤，当地甚得其利。其陂始建于何时，不见记载。但到汉成帝时，“关东数水，陂溢为害”，当时的丞相翟方进以为将鸿隙陂平毁，可以免除水灾，于是涸陂为田。但自废陂为田之后，给这一地区的农业生产带来很大损失，原来的稻田，因失掉了水源，不得不得不改种豆和芋头，产量不高，质量也不如稻米，人民抱怨说：“坏陂谁？翟子威（翟方进字子威）。饭我豆食羹芋魁。”鸿隙陂不仅为灌溉之资，鱼蒲之利，也是汝南地区的重要蓄水处所，陂废了，无处蓄水，田地不能进行灌溉。王莽时，这一带连年大旱，因无水灌溉，造成了严重旱灾。百姓要求恢复鸿隙陂的呼声和愿望非常强烈。东汉初邓晨任汝南太守，任命水利专家许杨为汝南郡的都水掾（专门负责水利的官员），主持重建鸿隙陂。许杨领导汝南百姓，“因高下形势，起塘四百余里”，用了好几年的时间，方告完工。鸿隙陂重建后，百姓得享水利灌溉之便，而无水旱之患，连年丰收，汝南郡的生产得到发展。

陂塘多是公用水利设施，为了避免水利纷争，节约用水，许多地方制定了具体的用水规章——“水令”和“均水约束”。倪宽为关中六辅渠“定水令，以广溉田”。其后召信臣在南阳兴建陂塘，“为民作均水约束，刻石立于田畔，以防纷争”。合理的灌溉用水规章，使得同样的水量条件下，可以达到“以广溉

田”。

陂塘等水利设施的兴建促进了水稻种植技术的发展。东汉初期，发明了水稻育苗移栽技术。东汉崔寔《四民月令》载：“五月，可别稻及蓝。”所谓别稻，就是育苗移栽。这一记载说明至迟东汉时期，水稻育秧已在我国出现了。育苗移栽的优点在节省时间和提高土地利用率。当时还注意到了根据土壤的肥力情况，确定秧距。崔寔《四民月令》：“稻，美田欲稀，薄田欲稠。”

四川新津县宝子山出土陶水田(图4)，可清楚地看出秧苗成行密布，是移栽插秧的形式。这方陶水田长54厘米，宽37厘米，田中横着一条沟渠，渠中刻画着几条游鱼和田螺，渠水可由通道流入两边的田中，田中秧苗密布，几个田螺点缀其间，显示出一片生机。田底平整，以田埂为界又形成几个较为规整的水田。每块小田皆保持不同的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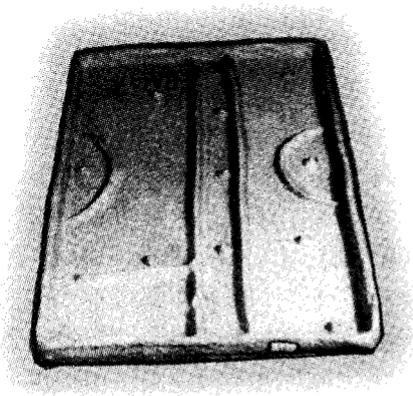


图4 四川新津出土陶水田

田埂的水口开口方向各不相同，可以调节水温。《汜胜之书》：“始种稻，欲温；温者，缺其塍(田埂)，令水道相直。夏至后，大热，令水道相错。”

当时水稻一般春天播种。这时气温较低，秧苗刚出，需要温暖的环境。因此如何保温直接关系到植株的生长发育。在灌溉之前，稻田水一般较浅，经太阳照射后水温升高，如果让稻田外面的水进入稻田，容易降低水温。于是人们设法减少降温。在稻田通过水流的时候，特别是某些梯田，在连续不断地从高田向低处

田灌水时,如果把进水口和出水口对着开,形成一条直线,则水流牵动面比较小,能迅速流出,能减轻低温水对流造成的降温作用,达到保持稻田水温的目的。夏季,由于阳光照射猛烈,稻田水温一般较高,在灌水时,将进水口和出水口对角开,按斜线方向流动。《汜胜之书》曰:“夏至后大热,令道相错。”这样进入稻田的水流出去时,牵涉面大,低温水经过大规模大面积的与高温水对流,便能起到降低水温的作用。两千多年前,稻田灌溉已注意水温问题,并创造了一套调节水温的技术,今天看来仍是十分难能可贵的。

当时人们非常注意田间管理,中耕除草进一步受到重视。四川峨眉出土的东汉水塘水田石刻模型右下角有两个农夫伏在田中用手耘田。四川新都出土的的薅秧画像砖上,一对农夫右手扶杖,用脚耘田。四川绵阳出土的一长方形陶水田,分左右两部分。右塘中有泥鳅、田螺和荷花,当为藕田;左田应是秧田,田中站立着五个形态各异的陶俑,手持农具,中间一人双手击薅秧鼓。元代王祯《农书》有类似的薅秧图,并记载“薅田有鼓,自入蜀见之。始则召集其来,即则节其作,防其所以笑语妨务也。”薅秧的人应是主人雇来的佣工,一人敲鼓,是为了使大家动作一致,保持一个较快的速度,同时提醒薅秧人不许相互聊天,影响劳动。近代四川仍有人从事这种活动。

水渠的开凿,不仅解决了灌溉的难题,而且为田间提供了良好的肥源。

西汉时期白渠凿成,在今陕西关中引泾水灌溉,获得高产。当时农民歌颂引淤溉田的好处:“泾水一石,其泥数斗,且溉且粪,长我禾黍。”

同时,人们重视绿肥的功效。战国时期,人们就已把草肥当作重要的肥料来源。《礼记·月令篇》载:“季夏之月,土润溽暑,大雨行时,烧薙行水,利以杀草,如以热汤,可以粪田畴,可以美土疆。”这里讲了利用杂草作肥料的两种方法:一是烧,烧成草木灰;一是薙,就是铲除杂草,并利用夏季高温多雨,将它

在田中沤烂成肥。这种方法在汉代仍在使⽤。四川省新津县出土的汉代陶水田(见图4),其中有半月形沤肥区,这种沤肥区和现在四川农村田中的沤制区极为相似。《汜胜之书》载:“须草⽣,至可耕时,有雨即耕,土相相亲,苗独⽣,草秽烂,皆成良田”,翻埋青草作绿肥,田地肥力增加,可以提高水稻产量。

南北朝时,开始人工种植绿肥,西晋郭义恭《广志》一书中介绍南方在稻田种苕草作绿肥,“苕草,色青黄,紫花,十二月稻下种之,蔓延殷盛,可以美田。”后魏时期,栽培的绿肥种类大为增多,《齐民要术》记载,用作绿肥栽培的品种有绿豆、小豆、胡麻和芝麻等。

汉代陂塘、稻田养鱼普遍,同时还利⽤水面,种植水生植物,在陂塘堤岸上种植林木等。东汉初年,习郁“依范蠡养鱼法,作大陂,陂长六十步,广四十步,……列植松篁池侧。”又“引大池水于(所居)宅北,作小鱼池,池长七十步,广二十步,西枕大道,东北二边,限以高堤,楸竹夹植,莲芡覆水。”这种情况在出土的陂池模型中也有反映。

陕西勉县出土的一方陶水田(图5),边长31.3厘米,通



图5 陕西勉县出土陶水田

高 5 厘米，壁厚 1.5 厘米，绿色铅釉，直壁平底。田内有五条不规则田埂，将田面分为大小不一的 6 个小块。其中，左上边田块里，泥塑有青蛙 1 只，蟾鱼 1 条，田螺 2 个，草鱼 1 条；左下田里，有田螺 1 个，青蛙 1 只；右上田内有鳖 1 只；右中和中下田内，各有鲫鱼 1 条。

陕西勉县出土的一方陶水田、塘库(图 6)，通长 52 厘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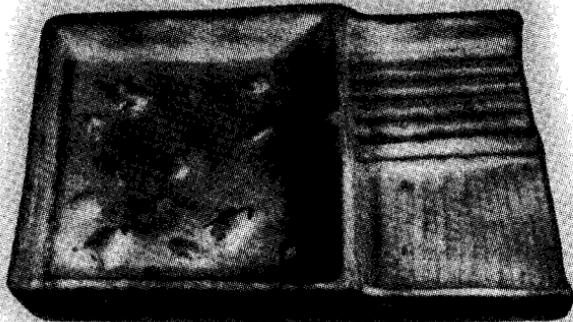


图 6 陕西勉县出土陶水田塘库

塘坎边长 33 厘米，田口宽 33 厘米，深 5 厘米，壁厚 1.2 厘米。泥质红陶，直壁平底，左塘库，右水田连为一体。田分两块，中间是 3 厘米宽的水渠，作物种植垄行方向相反。塘内有田螺 2 个，蛙 3 只，鳖 3 只，草鱼 3 条，鲫鱼 3 条。塘田中间的正中有一直径为 2 厘米的放水孔，其两侧各有一个直径为 1.5 厘米的立式水闸门槽柱，为提升平板闸门，可上下提动，以控制放水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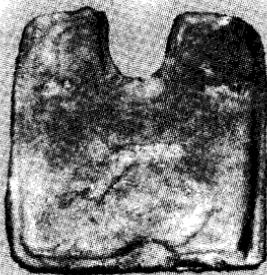


图 7 成都东郊天回山出土陶水塘

成都东郊天回山出土一陶水塘(图 7)，池底有深水道，

塘内刻画数条游鱼。

陕西勉县出土的一个陶方形塘库(图8)，灰陶，直壁平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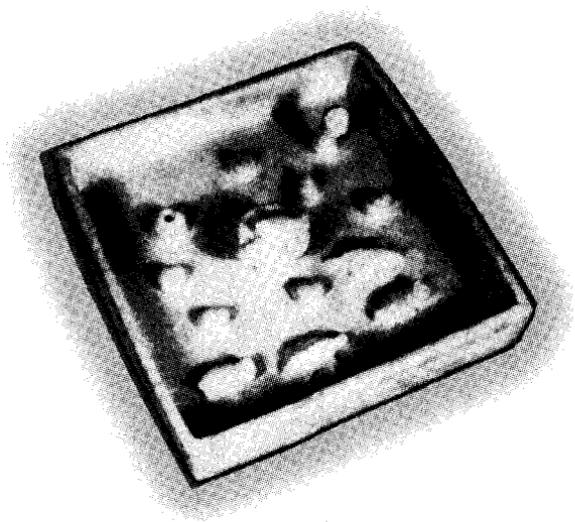


图8 陕西勉县出土陶方形塘库

边长31厘米，高5厘米，深5厘米，壁厚1厘米。池内塑有螺6个，荸荠1个，莲苞1个，龟2只，蛙3只，池正中竖着一大荷叶，叶上蹲着一只青蛙。一条水蛇沿莲秆盘旋而上，蛇头伸向荷叶，正好咬住了荷叶上青蛙的右后爪，青蛙作挣扎哀鸣状，造形逼真，栩栩如生。据研究这是一种冬水田，多分布于浅山丘陵地带，靠雨季或雪化贮水，一年只收获一季，由于贮水沤田时间较长，故当时多利用其养殖鱼类。这种冬水田，汉中地区现在还有。

这些模型给我们展示了一幅以水稻生产为主，农、牧、副、渔全面发展的水塘、水田综合利用的生动图景。

我国的水塘养鱼始于商周时期，当时为了解决祭鬼神、宴宾

客的不时之需，人们开始捕捉鱼类来饲养。殷墟的卜辞常有“才（在）圃渔”的记载。殷代的圃是一个保护、繁殖、利用、野生动植物的地方。圃中的鱼可能是人工保护的，也可能是人工养殖的。

西周初年，出现人工养鱼。公元前 11 世纪，周文王要在京城丰京造一个花园，园内建一个叫灵台的高台。就地取土，灵台修好后，取土的地方成了一个大水池，取名灵沼。《诗经·大雅·灵台》记载：“王在灵沼，于物鱼跃。”后人解释说“灵沼之火鱼盈满其中，皆跳跃，亦言得其所。”这说明 3000 年前的周文王时代已经人工养鱼，不过这时的养鱼主要是为了观赏或进行祭祀的需要，还不是生产性的。

春秋战国时代，开始生产性池塘养鱼。《吴越春秋》记载，当时的越国在会稽，也就是今天的绍兴，有两口鱼池，“畜鱼三年，其利可数千万，越国当富盈。”《吴郡诸山录》记载，当时吴国“吴王鱼城在田间，当时养鱼于此。”可见太湖四周低洼地区利用池塘养鱼的规模相当大。《华阳国志·蜀志》记载：“战国时张仪筑（成都）城取土处，去城十里，因以养鱼，今万顷池也。”

西汉时期生产性养鱼更多，《史记·货殖列传》说，当时：“水居千石鱼陂，……此其人与千户侯等。”《正义》一书解释说：“言陂泽养成鱼，一岁收得千石鱼卖也。”大规模陂池养鱼是一种商品性生产，经济利益可与千户侯相等。王公贵族的池苑养鱼规模也很大。《三辅故事》记载：“武帝作昆明池学水战法。后昭帝少，不能复征战，于池中养鱼，以给诸陵祠，余付长安市，鱼乃贱。”昆明池面积，据《西京杂记》说“周回四十里”。昆明池是今长安斗门镇一片洼地，面积约 33 000 亩，可见养鱼池规模宏大，以至王室消费剩余部分运往长安市，竟使市场鱼价大跌。

随着池塘养鱼的发展，人们也开始利用稻田的水体来养鱼

了。文献最早的记载是在曹操撰的《四时食制》：“郟县子鱼，黄鳞赤尾，出稻田可以为酱。”至迟东汉时我国劳动人民已开始在稻田中养鱼了。

陂池有的与水田相连，有的独立，哪种都刻画了鱼类和其他水生动物，反映了陂池养鱼的普遍性。东汉邓晨修复鸿隙陂，“鱼稻之饶，流衍它郡”。说明养鱼与种稻和陂塘是联系在一起的。

至于陂塘、鱼池、水田之间的布局比例，四川宜宾出土的一件汉代陶水田、陂塘提供了形象材料。陂塘中辟出专门的鱼塘，鱼塘与水塘的比例是三比二，水塘与鱼塘合起来占整个陶器的五分之二。水田和渠道则占五分之三。这个比例关系虽不一定和实际相符，但水田比水面大，鱼塘比水塘大，是可以肯定的。水田堤坝上有两个大的排水口，一个在靠近水田的堤坝上，另一个在鱼塘与水塘之间堤坝的角上，前者高些，后者矮些，这样可以使水塘的蓄水和鱼塘的用水都得到保证。鱼塘与水塘之间的堤坝的角上有一大排水缺口，水塘的水由此流入鱼塘，环流一周后从排水洞流出，使鱼塘水活。排水口洞口与塘底平，这就使得需要干塘时能将鱼塘的水全部排出。上述的布局保证了陂塘一定的蓄水量，兼顾了灌溉和养鱼两方面的需要，表明汉代陂塘养鱼已达到相当高的水平。

陂塘中还种植多种水生经济作物，大多与养鱼同时进行的。

贵州兴义出土的一方陶水田(图9)，呈椭圆盆形，长径44.5厘米，短径46.2厘米，高8.4厘米，厚1厘米，宽边浅腹，平底泥质灰陶，盆内分两部分，一半为水塘，一半为稻田，水塘内有两尾鱼，1片荷叶，1枝莲蓬，1个菱角，1朵荷花，布局简单。稻田区分四大块，块块有通水缺口，田中有成排的稻菽纹。水塘与水田之间筑堰，中段有通水涵洞，象征着塘中水可灌田，涵洞上立1只小鸟，展翅翘尾，盆内周壁，刻划有大致等距的树木9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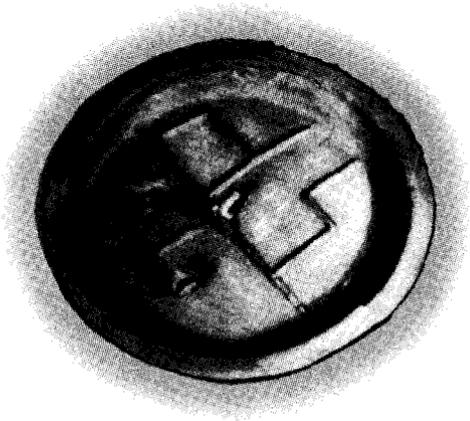


图 9 贵州兴义出土陶水田

藕、莲、芡和菱角养殖于陂塘鱼池，是南方重要的度荒作物，“多种，俭岁资此，足度荒年”（《齐民要术·养鱼》）。左思《蜀都赋》描绘蜀地陂塘“绿菱红莲，杂以蕴藻”。

为增加政府的收入，汉代在水利和渔业较发达的郡，设有都水官，《后汉书》第二十八卷“凡郡县……有水池及鱼利者多置水官，主平水收渔税。”主平水收，负责征收水税。郡县的水官负责征收水利灌溉和捕鱼二项税收。这样的水官西汉时有水长、水丞、都水等。中央、地方都有水官：中央官署——水衡都尉、大司农、少府、奉常、主爵中尉；地方水官有三辅都水、齐都水、蜀都水。

二、陶 井

北京出土一口陶明器水井(图 10)，圆筒形，由下向上直径渐缩至井口，口沿外伸，口部折唇，高 10.5 厘米，底部直径 13 厘米，口沿直径 15 厘米。这是汉代最普通的一种水井形式。

水井是重要的生产和生活设施，春秋时的文献《淮南子·本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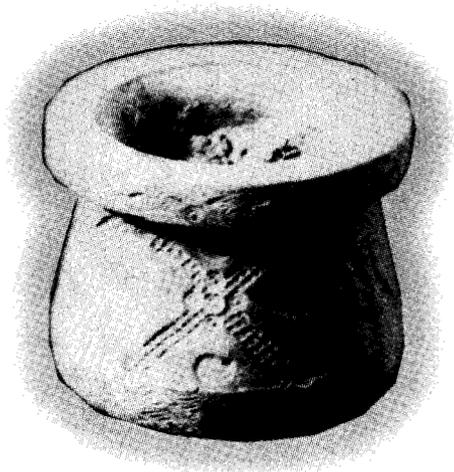


图 10 北京出土陶明器水井

训》记载：“伯益作井，龙登玄云，神栖昆仑。”明确记载挖井的是《孟子》：虞舜的弟弟象为了争夺虞舜的财产和家室，伙同其父瞽叟，设圈套想谋害虞舜。他们让虞舜“穿井”即挖井，“舜既入深，瞽叟与象共下土实之”，结果“舜从匿空出，去”，象的阴谋未得逞。可见虞舜时已有挖井，并且很深。

我国最早的水井遗址发现于水资源丰富，地下水位较浅的长江流域的浙江余姚河姆渡，距今已 7000 多年。它是由 200 多根木桩组成的方框形井，深 135 厘米。据复原推测，当时井的位置可能为一天然的小水坑，雨季积满水，日常人们就从水坑里取水，随着旱季的到来，坑内水位逐渐降低，在大旱季节，有时水源接近枯竭。人们为了解决用水，在原先的水坑中部挖一竖井。当时井的修筑方法是，先在小坑内向地面下打入四排木桩，组成一口字形方桩墙，然后将桩内的泥土挖去，到见水为止。为防止桩墙向里倾倒，又在方桩墙内放一方木框。

在长江三角洲地区还发现一种良渚文化时期的木筒浅井，它

是在预先挖好的较浅的圆形土井中放入二至三块弧形大木板，合围成井壁，每块木板的中间都有小圆孔。有的水井用圆木剖为两半，挖空心部，将两个薄壁拼合，并用长樨固定，构成井筒。井筒底部放置了净化水质用的贝壳。

黄河流域的水井出现较晚，但由于地下水位低，水井一般较深，凿水井的难度大，所以凿井的技术较之长江流域要高。如河南汤阴白营发现的一个距今 5000 多年的龙山文化时期的井字形木构水井。井口分上下两层，大井口在上，其向下 55 厘米是小井口。井上部的四壁向外倾斜，下部较直。井壁由圆木桩自上而下地一层层垒筑而成，呈井字形，木桩的交叉处用樨连接。木井架与土井的间隙用黄土填实。木架自上而下 1 100 厘米多。大井口是小井口的安全保护措施，也便于人们取水。口大底小，向外倾斜的木构水井，显示出较高的土木工程水平，表明凿井技术达到成熟地步。这个地区的水井底部有苇席围箍，井壁用井字形木构框架顶住，既加固了井壁又能净水。这一时期水井主要是满足日常生活和制陶用水，同时也发现这一时期使用井水灌田的痕迹。洛阳姪李龙山遗址发现圆形水井一座，口径 160 厘米，深至 610 厘米处见水，井身上宽下窄，井侧有一条西南至东北走向的水渠，宽 400 厘米，深 40 厘米。

夏商时期井深增加，一般可达 800~900 厘米，井壁有凿井和淘井用的可上下的脚窝。有些商代水井底部还铺细卵石，用作净化水质。明代徐光启《农政全书》记有“第五澄水，作井底用木为之，砖次之，石次之，铅为上。即作底，更加细石子，厚一二尺，能令水清而味美。”可见细石子是上等的澄水材料。商末周初的水井，在接近井底的地方留二层台，在台上搭设悬空的架子，上面铺席，再压上装着石头的箴筐，过滤井水，使水的清洁度更高。

考古发现这时已使用多种提水器具。河北蒿城台西商代遗址的一口水井中发现一个扁圆形小木桶，是用一段木瘦子掏成的，口

上有两个对称的方孔，是用来穿绳子的。这是我国发现的最早的提水木桶。《周易·井卦》反映西周时的提水器具有瓶、瓮等。

先秦时期的水井大而深，水容量增加。当时的秦文献《世本》载：“汤旱，伊尹教民田头凿井以灌田。”这是我国用井水灌田的最早的文字记载。使用井水灌田，不必再到远处取水，减轻了人们的劳动强度，提高了效率。《吕氏春秋·察传》：“宋之丁氏，家无井而出溉汲，常一人居外。及其家中穿井，告人曰：‘吾穿井得一人。’闻之于宋君。宋君令人问之于丁氏。丁氏对曰：‘得一人之使，非得一人于井中也。’”挖井取水灌溉较之到外面提水，效率提高，如同“得一人之使”。

这时的提水器具仍是瓮等陶器。《庄子·外篇·天地》：“子贡南游于楚，反于晋，过汉阴，见一丈人方将为圃畦，凿隧而入井，抱瓮而出灌，搯搯然用力甚多而见功寡。”提水的方法是，在井边凿一条隧道，人抱着瓮，也就是陶罐到井里去打水。

孔子的弟子子贡见到这一情况后，向这位灌畦人介绍了一种新的提水工具——桔槔。《庄子·外篇·天地》：“子贡曰：有械于此，一日浸百畦，用力甚寡而见功多，夫子不欲乎？为圃者仰而视之曰，奈何？曰：凿木为槔，后重前轻，挈水若抽，数如沃汤。”桔就是竖立的木桩，槔是安装在桔上可以俯仰的横杆，它一端系水桶，一端系石头等重物。汲水时将水桶投入井中，盛满水后，另一端的重物通过杠杆作用将水提起。这是我国最早利用杠杆原理创造的一种提水工具。

由于它用力少而见功多，不仅可以用于提取浅井水而且可以从河、塘中提水，所以直到近代在山东、河北、北京的菜田中仍有使用。

由于制陶技术的进步，战国、秦汉时期，广泛使用陶井圈砌筑水井。北京陶然亭发现 60 多口战国、西汉时期的古陶井。陶

井一般由尺寸相等的直壁圆筒形陶井圈（也称陶井甃）迭置而成。井圈每节高 30~50 厘米，口径 60~100 厘米。时代较早者体高直径小；时代晚者，体矮直径大。井圈为泥质灰陶，有的含沙较多，为了防止陶井圈烧裂，有的陶土中掺少量麦秸和谷壳，用泥条盘筑法做成，外侧有绳纹。有的口外印有文字戳记，圈壁上挖几个小圆孔，以便井外的地下水源不断地流入井内。陶井圈加固了井壁，同时将土层中的泥水全部压至井底再次过滤涌出，使水的过滤层次增多，水质更好。

陶井的建造方法是，先挖一个比陶井圈略大圆井，然后把井圈一节、一节重叠放入其中，一直到井口为止。若在流沙层中打井，则待圆形土坑挖至流沙层时放入井圈，再在井圈内挖取沙土，井圈随流沙的挖出而下降，同时在下降的井圈上，接连套迭井圈，直至需要的深度为止。

陶井圈的创制对人们的生产和生活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使一些土质不好和流沙地区同样可以打井，对解决人们饮用水和灌溉水的困难，起到了很大的作用。

陶井圈主要是手制辅以轮模。井圈在制坯时，先以一个用绳子或其他物质编成的长宽合适的平面物体，在轮盘上围成圆模，再用泥贴模壁螺旋挤压，抹平口沿部分后，剥开围模，再经轮转，抹平胎表面上下及中段的绳纹，便形成口缘部分的平面及绳纹之间的箍状。脱模前使用带圆圈或方格纹的工具有规律地对胎挤压一遍。陶井圈的纹饰有绳纹、旋纹、弦纹、圆圈及印纹、附加堆纹等六种。绳纹普遍，圆圈纹、附加堆纹最少。

东汉由于砖瓦业的发展，大量地使用砖石砌井筒。井筒有圆形、椭圆形、方形、六角形和八角形等。河南洛阳出土一个典型的方形的砖砌水井的陶模型，长 23 厘米，宽 12.5 厘米，高 10 厘米（图 11）。井口仍砌成龙山文化时期木构方井的井口形式。这种形式就是今天的汉字“井”的由来。

汉以后，井壁坚固，井口渐小，口小易加盖。井上普遍有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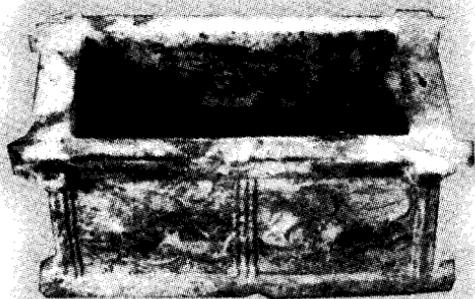


图 11 河南洛阳出土砖砌水井陶模型
栏，井台上有井亭，安全卫生(图 12)。

随着凿井技术的进步，井深增加，汉代出现了一种适合深井提水的工具——滑轮辘轳。

河南洛阳出土一件陶井高 34 厘米，方形井口长 20 厘米，宽 13 厘米(图 13)。井口上立架，上建小亭，井架上部安一滑轮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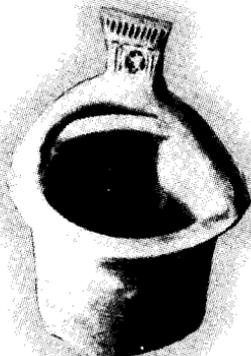


图 12 陕西出土陶水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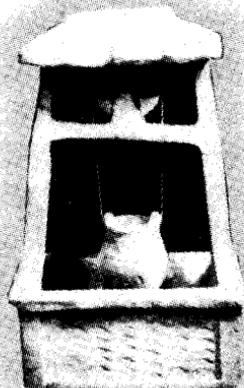


图 13 河南洛阳出土陶井

轱，井绳穿陶水罐耳，担于滑轮上，滑轮凹槽与井架同一方向。提水时，将桶入井中灌满水，拉动井绳，通过滑轮轱辘将水罐从水井中提上来。滑轮只是改变了提水的力的方向，不省力，但向下拉动较之直接向上提，容易发力，同时也更安全。

上图中的滑轮轱辘与井架在同一方向，提水时井架对人的行动有妨碍，所以使用更多的还是滑轮轱辘与井架垂直的形式(图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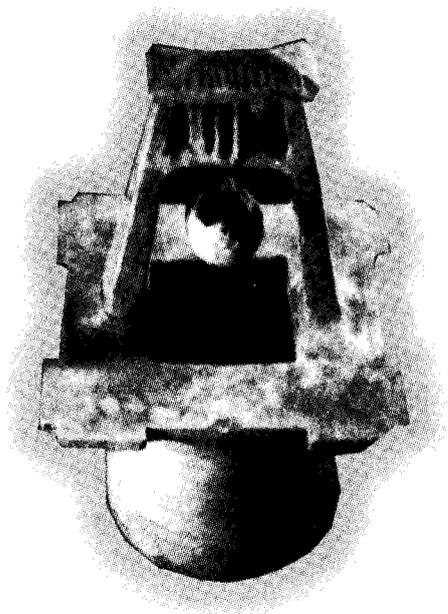


图 14 河南灵宝出土陶井

滑轮轱辘的提水桶有多种形式，除了上面的陶罐外，使用最多的是柳罐。这个名称在北魏贾思勰《齐民要术·种葵第十七》有记载，“井别作桔槔、轱辘、柳罐，令受一石”。北京出土圆形陶井沿上倒扣着一个提水桶，上面刻着细的条纹，这是柳条罐

作提水桶的最早形象资料(图 15)。至今山东农村仍使用这种形式的水桶,并且将木板箍的木桶和这种桶都称作柳罐。

上面的几种滑轮辘轳凹槽较窄,如果水桶快速升降,绳子容易窜起、脱落,于是出现了一种细腰式的滑轮辘轳。辽阳三道壕汉墓壁画中的细腰滑轮辘轳,长度增加,承绳子的部位不再是一个窄小的凹槽,而是一个呈钝角的“V”字形长长的滚轮,克服井绳易脱落的缺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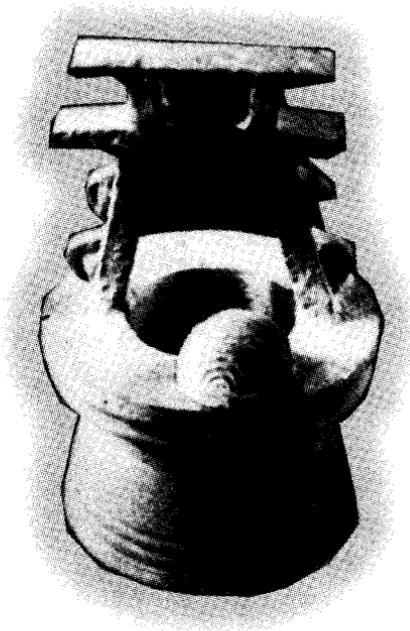


图 15 北京出土圆形陶井

汉代还出现了一种井绳两端各系一桶的提水形式。四川成都出土的汉代盐场画像砖上,有一高高的井架,上安细腰辘轳,在不同的高处站着四个人拉曳绳子,二人向上,二人向下,可见绳子的两端均有柳罐。洛阳金谷园汉墓出土的明器陶井模型,井口支架正中安装滑轮,陶罐分别悬于滑轮两侧,一上一下,可循环汲水。提水时满水桶上升,空水桶下降,一上一下,连续进行,这种形式较一个水桶的辘轳,功效提高一倍。

辘轳不仅使用在提水上,在提升其他物体时也使用。王僧虔《名书录》记载:魏明帝筑凌云台,命韦诞书写匾额,待将匾高高挂上后,又发现稍有不足,于是,“笼盛韦诞,辘轳引上书之,去地二十五丈。”

《邶中记》载：后赵时“石季龙与皇后在观上为诏书，五色纸著凤口中。凤既衔诏，侍人放数百丈绯绳，辘轳回转，凤凰飞下，谓之凤诏。”

汉代以后滑轮辘轳逐渐演化为曲柄式辘轳。曲柄式辘轳上的缠井绳部位是一根较粗的短木，一端中间穿长轴，固定井架上，可以转动，另一端安一拐柄轴上缠井绳，绳一端系筒，手摇拐柄提水。这种辘轳比滑轮式辘轳省力轻便，近代还在使用。

三、陶杵臼、陶碓、陶磨与陶风扇车

杵臼、碓、磨和风扇车是汉代主要的粮食加工工具。

粮食收获后有的要脱粒，有的要磨成面粉，同时还要进行清选，之后才可加工成食品。上述四种工具基本满足了这些要求，对于改善人们的饮食生活发挥了重要作用。

新石器时代人们主要使用研磨器加工粮食。研磨器，也称石磨盘，它由一个扁平的石板和一个长条形的石磨棒组成。使用方法是，将谷穗放在石磨盘上，石磨棒来回搓动，取得米粒。山西沁水下川遗址发现的研磨器距今已有 17000 年。距今 7000 多年前的裴李岗—磁山文化时代，原始的居民已经大量使用平的鞋底形的研磨器，盘底四足。新石器时代晚期，用上了马鞍形的磨谷器。后者比前者兜谷物，工效比平板式研磨器要高。

后来杵臼取代了石磨盘，它出现于新石器时代晚期。杵是一根头部较粗的木棒，臼是一个底部夯实的小土坑。

山西襄汾出土的一件研磨器显示出从研磨器向杵臼发展的过渡形式。外形像长方形的石臼，四周边沿高起，中间形成长方坑，谷物置于坑内，不易流散出来。研磨棍像一只马蹄，短而粗，系用单手操作。这同细而长的用双手来回推的研磨棒已有所不同。

1973 年，浙江余姚河姆渡发现了距今 6000~7000 年前的新石器时代早期文化遗址，出土木杵一件，断面为圆形，杵头粗

大，应当是件谷物加工工具。长 92 厘米，杵头直径 8 厘米，柄径 5 厘米。

杵在文献记载中最初见于《易·系辞》：“黄帝、尧舜氏作，断木为杵，掘地为臼，杵臼之利，万民以济。”

汉代杵臼仍是主要的粮食加工工具。

广西合浦出土的一个矩尺形陶屋，内有一妇人持杵舂米的形象（图 16）。汉代广东、广西出土的陶臼和以前的圆形地臼和石臼不同，为船形，两端微翘，臼坑呈方槽状。



图 16 广西合浦出土矩尺形陶屋

汉代的画像砖石中还有许多使用杵臼加工粮食的图像。如江苏泗洪出土的一块画像石中有双人对舂的形象，臼是在地上独立的形式，上下两端粗中间细，似为木制。后来杵臼形式缩小，材质有石、木、铜等多种材质，除加工粮食外，还用于加工中药和香料。汉代画像石中有多幅玉兔捣药的形象。

西汉晚期，在杵臼的基础上发明践碓。它是一种简单的机械装置。臼与杵臼的臼相同，不过一般是石质，且埋于地下，口比地面稍高，它借助操作者的身体重量，用脚踏杵，不用手舂，不仅提高了效率，而且能减轻劳动强度。桓谭《新论》：“后世加

巧，因借力以践碓，而利十倍杵臼。”

河南洛阳出土的一件陶碓明器（图 17）通长 22 厘米，宽 7 厘米，高 7 厘米。臼略高于地面，碓头落于臼中，碓杆置于轴上，脚踏端较实际使用的踏碓短，其两侧有操作时手扶的栏干。碓臼旁有收拾清扫的笤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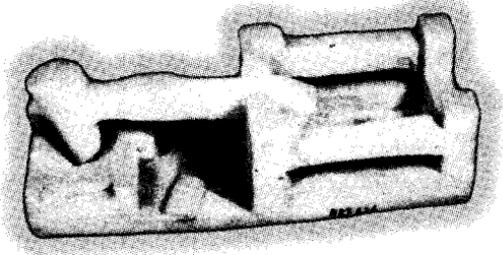


图 17 河南洛阳出土陶碓明器

踏碓舂米是一件辛苦的工作，有时需要两人同时操作。如北京出土的一件陶踏碓（图 18），二人一前一后，左手扶栏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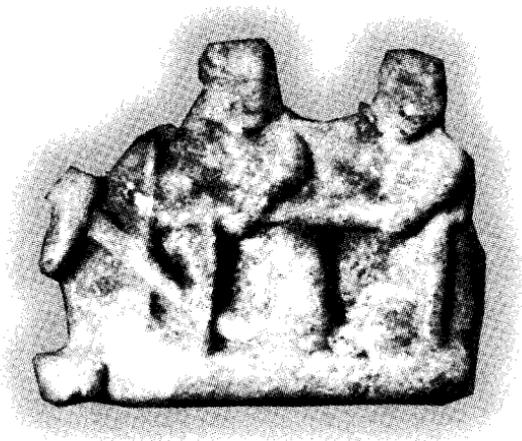


图 18 北京出土陶踏碓

同时踏动碓杆，前一人右手用小棍搅动臼中的粮食，使舂碓均匀。

据桓谭《新论》记载，汉代还出现了用畜力和水力作动力的碓，“驴骡马牛及役水而舂”。这种碓比人力踏碓进步多了。

晋代水碓流行，逐渐成为官僚地主营利的工具。如当时的大富豪石崇“有水碓三十余区”；另一个大贵族王戎“园田水碓，周遍天下”。大量设置水碓，阻塞河道，妨碍了行船和灌溉，于是有些水碓被查封。据《太平御览·器物部七·碓》记载，刘頔为河内太守时“有一公主水碓三十余区，所在遏塞，辄为侵害，頔表上封，诸民获便宜。”

元代的王祯《农书》对水碓的形制有了详细的记载，“今人造作水轮，轮轴长可数尺，列贯横木相交，如滚枪之制，水激轮转，则轴间横木间打所排碓梢，一起一落舂之，即连机碓也。”

杵臼、碓主要用于谷物脱壳或简单破碎，随着生产力的发展，粮食品种的丰富，一种新式粮食加工工具——石磨在汉代广泛使用起来。如河南南阳出土的这件陶磨（图 19），通高 20 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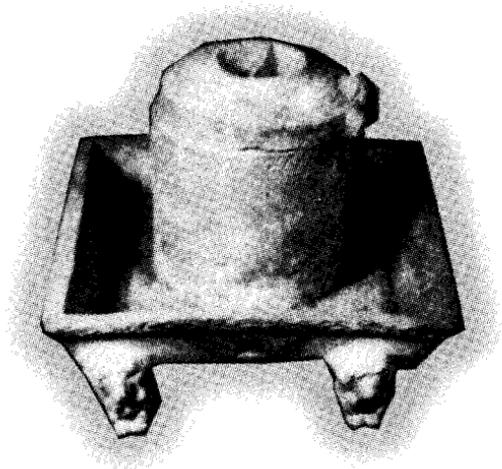


图 19 河南南阳出土陶磨

米。它由上下两扇带磨齿的扁圆形石块组成，上扇有装谷物的孔，下扇有轴，两扇相合转动，便能磨碎谷物。磨下有承盘承接磨碎的面粉，一侧有孔，便于面粉清扫流出。底有四足将盘托起。

相传公输班(即鲁班)发明磨，文献上见于战国时《世本·作篇》的记载：“公输班作硃。”硃即磨。目前发现的最早的石磨实物是陕西临潼栎阳秦代遗址出土的，直径55.5厘米，厚8厘米，中心有3厘米的方形竖孔，中置铁芯轴。芯凸出部分已残，应是圆铁轴。磨齿为枣核形小窝，共七排，按同心圆排列。

汉代继续使用与秦代相同的凹坑形磨齿的石磨。如河南三门峡出土的(图20)这件高8厘米，磨扇直径9厘米，承盘直径18厘米。五排磨齿，呈凹坑状。上扇一侧向外凸出一块，凿有安装转动手柄的孔。上扇顶有圆形凹槽，一分为二，各有一孔，是放入要加工的粮食籽粒的地方。磨下有承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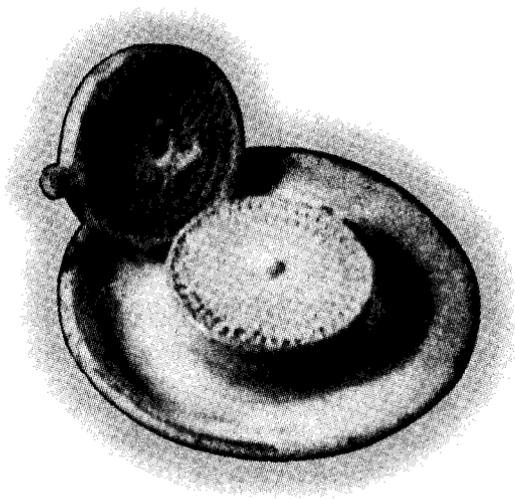


图 20 河南三门峡出土陶磨

凹坑状齿不利面粉迅速外流，磨眼容易发生堵塞。有的粮食颗粒还会留在凹坑里，磨不碎。加工出的面粉中，还有掺杂的整粒粮食。为了克服这个缺点，人们制作了放射线状齿的新式磨。河南洛阳出土一件磨通高 4 厘米，承盘为边长 13.5 厘米的正方形(图 21)，其磨齿呈规则的放射线状，线与线的间距，由扇心向外逐渐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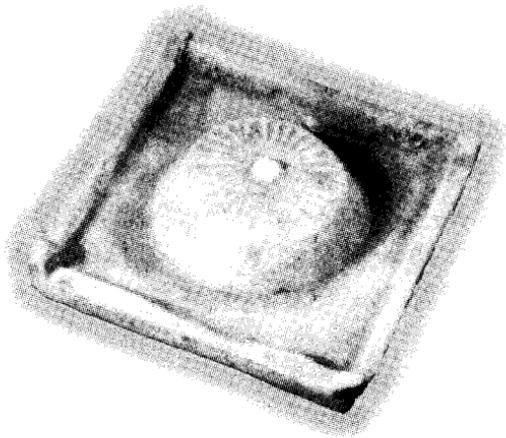


图 21 河南洛阳出土陶磨

东汉后，老式的凹坑形齿磨某些地方仍在使用。西汉时处于萌芽状态的辐射形分区斜线型磨齿进一步得到推广，在湖北、北京、山东、安徽、河南、陕西、江苏等地皆有出土，证明它流行大江南北，黄河两岸。它是东汉时期最流行的磨齿样式之一，它的变化有锥点形齿、辐射形齿、旋窝形齿等。如河南出土的陶磨(图 22)，承盘正方形，边长 13 厘米，磨扇直径 7 厘米，通高 5 厘米，磨齿呈旋涡状分布，是由放射线状向分区型过渡的形态。磨扇旁有一磨拐证明当时的石磨的使用方法和近世是一样的。

汉代石磨大都发现于盛产小麦的黄河流域。长江流域、珠江流域和辽河流域相当罕见。石磨的发明与推广使人们不必再吃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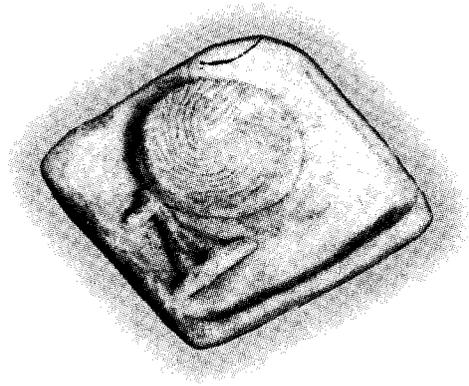


图 22 河南出土的陶磨

食，可吃面粉做的食品，面食成为当时北方人的主食。据《汉书·百官公卿表》记载，当时宫中掌管皇帝后勤的官属称“汤官”，专门负责御用饼食。不过这种饼和今天的饼不是一回事，是汤煮的面食，称为汤饼，分为煮饼、水溲饼、水引饼等多种。《三辅旧事》：“太上皇不乐关中，（汉）高祖徙丰沛屠儿、沽酒卖饼商人。”看来刘邦家乡的饼食是相当不错的，连他的父亲住在皇城都念念不忘。

汉代以后石磨磨齿继续完善。两晋到隋唐时期，古代磨发展成熟，磨齿已整齐分成八区斜线形。它克服了辐射形齿和四区斜线齿中间齿密，周边齿稀的缺点。八区斜线形齿各区齿槽排列整齐划一，平行等分，匀称协调，疏密得当。齿槽深度一致。这种磨齿流行至今。

汉代以后又出现了多种形式的磨，如连磨、水力磨、风磨等。

连磨，以一牛为动力，牵动一大齿轮，同时带动八盘磨的机械装置，所以又称八磨。文献记载见于《魏书·崔亮传》：“亮在雍州读杜预传，见其为八磨，嘉其有济时用。”关于它的形

制，元代王祯《农书·杵臼门》有详细记载：“其制，中置巨轮，轮轴上贯架木，下承碓臼，复于轮之周围，列绕八磨，轮辐适与各磨木齿相间，一牛拽转，则八磨随轮轴俱转，用力少而见功多。”

水磨，利用流水为动力的一种圆磨，南北朝祖冲之发明的，据《南齐书》记载，祖冲之“于乐游苑造水碓、磨，世祖亲自临视。”水磨建成引得皇帝亲自去看，可见影响之大。据元代王祯《农书·利用门》记载，水磨主要有立轮和卧轮两种形式。卧轮式安装在大水缓流的地方，“凡欲置此磨，必当选择用水地所，先尽并岸撇水激轮，或别引沟渠，掘地栈木，栈上置磨，以轴转磨中，下彻栈底，就作卧轮，以水激之，磨随轮转，比之陆磨，功力数倍，此卧轮磨也。”立轮式用于小水激流的地方，“……引水置闸，磬为峻槽，槽上两傍植木作架，以承水激轮轴，轴腰别作竖轮，用击在上卧轮一磨，其轴末一轮，傍拨周围木齿一磨，既引水注槽，激动水轮，则上傍二磨随轮俱转。此水机巧异，又胜独磨。此立轮连二磨也。”

风磨，以风为动力的磨。见元代耶律楚材《西域河中十咏·其六》：“寂莫河中府，西流绿水倾，冲风磨旧麦（原注：西人作磨，风动机轴以磨麦），悬碓杵新粳。”明代王徵《诸器图说》详细记载了风磨的结构、形状。

作物脱粒和谷物脱壳后，杂稿和糠混在其中。早期人们主要使用木锨和簸箕簸扬。这种方法受天气的影响大，劳动强度大，效率低。四川省彭县太平乡出土的西汉春碓画像砖上有一幅持扇清选的画面，一人两手各持一立扇摇动，另一人肩扛一筐春后的米向下倾倒。

西汉时发明了一种新的粮食清选工具风扇车。它是在圆柱形或长方形箱体内装一个带有许多叶片的轮，旋转这个轮子时，扇出风来。风扇车主要用于把春碾过的谷米中的谷糠除去或把碾打下的谷粒中的糠秕清除。

风扇车可能是由间断往复运动的扇演化而来。汉代有用没有箱体的扇子扇凉的记载，“长安巧工丁缓，……作七轮大扇，皆径丈，相连续。一人运之，满堂寒战。”《西京杂记》

风扇车的最早文献记载见于史游《急就篇》。最初风扇车可能是在上面所说的扇凉风扇的下部与两侧各加壁的形式，这样可把风轮扇出的风大部分汇集起来。扇粮时，一人摇风扇，另一人在风扇前不停地用器具把粮食举高，而后让其慢慢地流下，从而把其中的糠秕（谷糠）等杂质扇掉了。河南洛阳出土的陶风车与其相似（图 23），长 26 厘米，宽 19 厘米，高 19 厘米。侧板后上方加设方口梯形高栏，两侧各有斜腿便于往高栏上装粮，固定高栏。高栏的启门也很大，以便于往下泻漏待扇的粮食。风箱上面无顶，后面无档，前面无壁，是出糠秕之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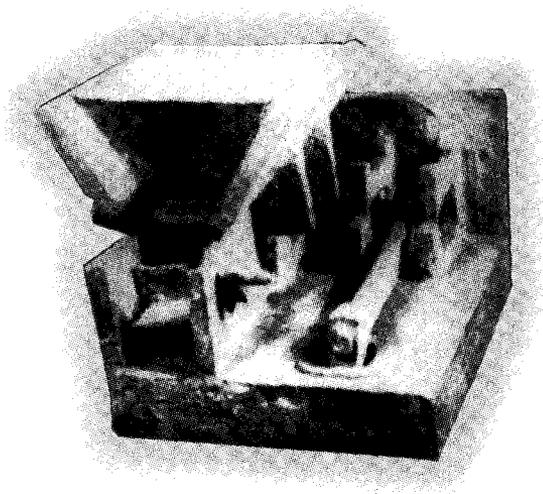


图 23 河南洛阳出土陶风车

河南济源泗涧沟汉墓出土陶风扇车（图 24）风箱已封闭。车箱呈梯形，车箱中部的后上方有方漏斗形盛粮用的高栏，栏下有窄缝启门，启门上还安有一个能调节启门大小的长板；启门下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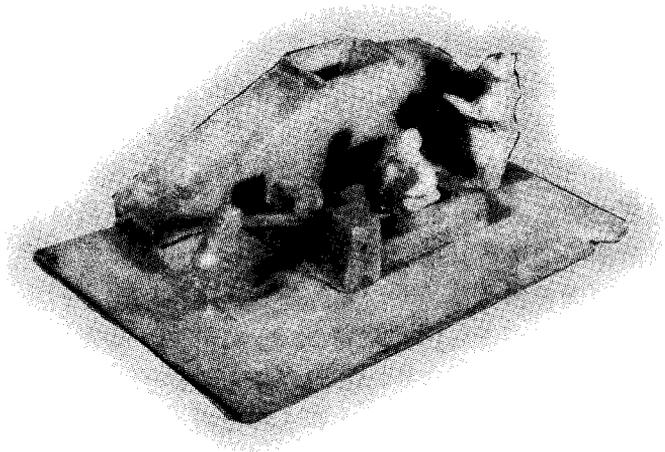


图 24 河南济源泗涧沟出土陶风扇车

的正面是方形出米口，右侧的正面上挖有圆形进风口，在其对面的中心处有一安装风轮的曲轴孔，这个孔与相对的进风口边的竖木固定风轮和曲柄摇把；在进风口后部塑有一个立俑，双手前伸，作摇风扇车状。在栏的左边有斜坡形空箱，是盛谷糠的地方。在轮的右边为风轮箱体，这个风轮箱体是长方体。由于在顶部和后面各加一壁，风集中了。但进出气口在一起，容易在箱体角部形成气流死点，影响清选效果，摇起来费力。

元代王祯《农书》记载的风扇车的箱体已改成圆柱形，克服了方箱体的风流死点；出气口和进气口分置，使用米糠更好地分离；还有了可以用脚踏轴转动的操作形式。

北宋梅尧臣有咏诗称赞风扇车：“飏扇非团扇，每来场圃见。因风吹糠粃，编竹破筠箭。任从高下手，不为寒暄变。去粗而得精，持之莫肯倦。”王安石和诗：“精良止如留，疏恶去如摝。如摝非尔憎，如留岂吾吝。无心以择物，谁喜亦谁愠？翁手勤簸扬，可使糠粃尽。”

这种形式的风扇车一直沿用至今。

陶



第三章

陶器与汉代饮食器具

一、食 具

我国人民自古以来,为美化饮食文化生活,丰富饮食情趣,向有色、香、味、形、器五个方面不断追求。前四个字是对菜肴膳饌本身的要求,最后一个“器”字则是对餐饮器皿的讲究。不同时代,不同阶级所用的不同餐饮器具,构成了一幅幅千姿百态的饮食风俗图。最初这些器皿仅仅是为人们提供维持生存的方便,随着社会的进步,逐渐揉进了许多的内容。不同的阶级,不同的阶层,规定了使用不同形制与质料的器皿。婚、丧、祭祀所用的器物也有严格区别;不同食物,不同形态所用器物也有许多讲究;不同器皿摆放位置亦有规定。总

之器与食有着不解之缘,食与器一向相长共进。自中国烹饪诞生之始,历经萌芽时期、形成时期、发展时期、繁荣时期。这几个时期,无不与器有关,形成各个时期的标志就是不同质的器具使用。

形成时期主要是陶鬲、陶鼎等器具的使用,这些利用蒸气为传热介质的器具,将稻、粟、麦等细粒状原料,经脱壳、去皮等处理后制成食品,蒸煮之后的食物使淀粉类多糖充分裂解,而利于人体吸收。由于这个时期主要是陶制器具,因之又称为陶烹时期。

烹饪发展时期,有了铜制炊具。由于铜质鼎等一系列食器的出现,把烹饪技术推进到了新的历史阶段。铜制炊具耐高温,使得热油为传热介质的炸法诞生。这种加工方法,更利于对动物性原料的加工,利于消化、吸收,同时油脂也增加了人体热能的供应,对于人体素质的提高有很大帮助。这段时期的烹饪,为以后的发展奠定了基础。由于这个时期以铜器具为主,习惯上人们又称铜烹时期。

繁荣时期,这个时期以铁制食具为代表,由于铁食器的使用烹饪进入了一个全新阶段,不仅如此,铁锅还独创出中国特有的烹饪技法——炒。由于这个时期烹饪加工以铁器具为主,人们称之为铁烹时期。铁鼎始见于春秋晚期,铁釜、铁锅则始见于西汉。铁具带来了快速加热成熟的炒法,使水熟油熟混合的烹调法系列逐步形成,中国烹饪各种技法基本齐备。将这个时期称作繁荣时期,因为它还具有超过以前历代的诸多特点,而后代又依其继续发展。如汉代烹饪原料品种要比前代增多;高温速烹新炊具创制并广泛应用;饮食市场出现了“熟食遍列”的摊贩,肉食兼营的酒店,都市的胡食遍布各地。在汉代烹饪繁荣中起关键作用的莫过于高温速烹的应用,实现了速烹除了铁锅外,另一个原因就是有了高温炉灶。

(一) 炉灶

汉代是炉灶的改进和定制期。中国烹饪就形成时期而论有 1 万多年的历史,但灶的历史不长,也就有 2000 多年的历史。早期烹饪用的是火膛也可以算做灶的雏形,火膛是在一个固定型制中的火堆,以圆形、瓢形居多,也有少数方形的。火膛边火种罐贮藏的

火种,可以随时将火膛点燃。龙山文化时期,将火置于房子中心。与其相适应的炊具,主要是有一定深度的鼎、鬲等三足器。夏商和西周时,人们住房内所见的灶址与史前时期没有太大的差别。大约在春秋战国时期,尤其是战国晚期以后,随着陶质无足炊器在人们生活中的大量使用,封闭燃烧的灶就出现了。古人在整理文献资料时发现,典籍中对炊火设施的记载,先后有两个名称,在孔子之前为“爨”,孔子之后则称为“灶”。但战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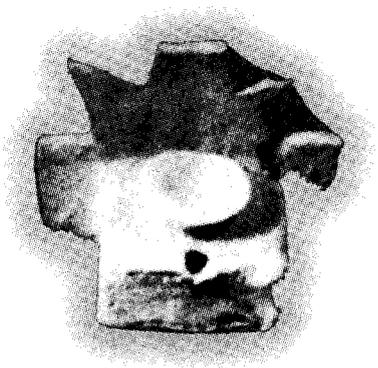


图 25 河南洛阳出土陶灶

秦汉之际的民居,很少经过科学发掘,所以对这一时期的炊具设施,详细情况知道的很少。从全国各地汉代墓葬中出土的陶灶模型,确可以证明汉代已普遍使用有烟道封闭燃烧的灶了。从两汉出土的各式陶灶,使我们有理由相信,封闭燃烧的灶,不仅普遍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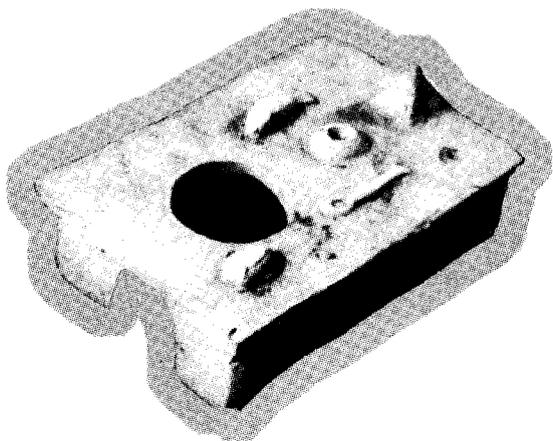


图 26 河南洛阳出土陶灶

用,而且已经定型并有很高的水平。从出土陶灶的形制分析,灶在汉代有发展变化的过程。初时,仅有一个灶眼(图 25),一般情况灶膛口在前,烟囱在后,但此灶很特别,灶膛口在火墙之后,烟道口在前,显然这不太合乎情理,估计非写实之物。人们在使用中发现,灶膛通过烧柴所形成的热能,除部分在火眼被炊具吸收外,大部分热能却通过灶的烟囱,排到外面去了,太浪费。如何充分利用热能,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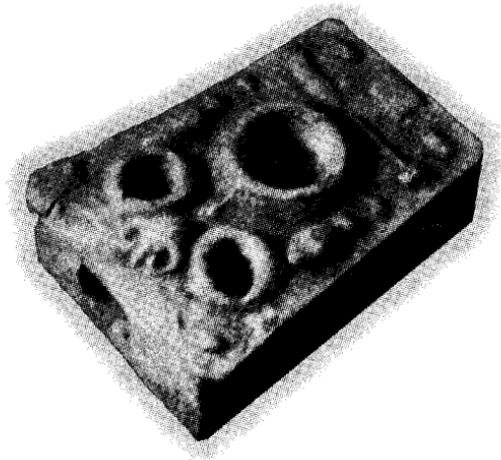


图 27 北京出土陶灶

期的生活实践,使人们开始在灶台中间大火眼后部设一个小火眼(图 26),利用后部余热既能温水,也可以加工食品,这样多眼灶就出现了。人们在实际操作中又发现,利用后部不太方便,有人将大火眼后移,并在前则两边设温水缸形的灶(图 27)。这种灶不仅更加充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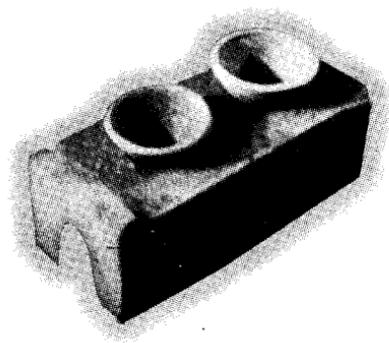


图 28 河南南阳出土陶灶

利用热能，同时加工食品更为方便，既节省了人力物力，也缩短了加工时间。在这以后可以同时用于多种方式加工的，两大眼灶(图 28)、三大眼灶相继出现(图 29)。灶的各种形式都已具备。

汉代陶灶模型不仅可以使人们见到灶的变化，也可以从中看到其他方面的情况，如汉代人所用食品和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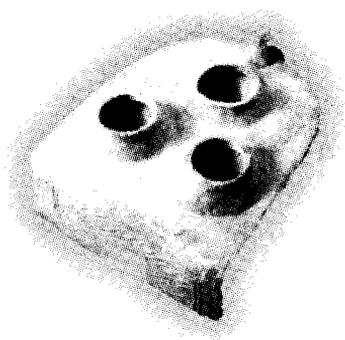


图 29 陕西出土陶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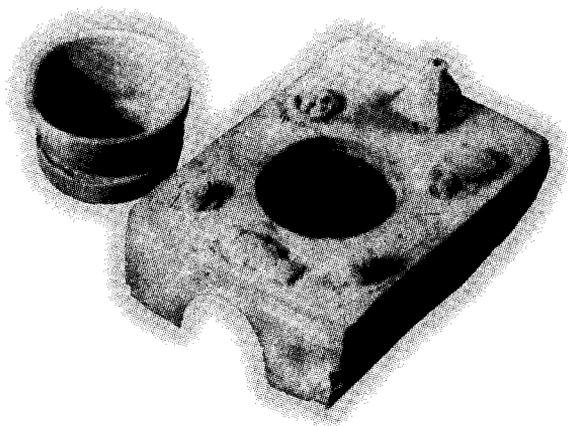


图 30 河南洛阳出土陶灶

种不同的炊事用具。前面说到的单眼灶，本身也有区别，有灶面素洁无装饰，无摆放任何食物，而有的不仅有装饰，而且灶台上还摆放有鱼、鳖、肉、鸡等食物(图 30)。这些区别至少可以使我们了解两点，第一，汉代人所吃的食物已同今人无差别，饮食方式和我们别无二至；第二，汉代社会贫富之间有较大差异。明器灶，直接反映墓主生前生活，两种不同灶面，是社会不同阶层的生活实况，这种

情况在两眼、三眼灶中也都有反映(图 31),说明具有普遍性。

我们从两眼灶中发现,装饰物除有炊事加工物外,灶面上还放有一些前代没有的炊事用具(图 32),这说明汉代厨具更为多样化。同时我们还可以发现长钩、扫帚这些炒离不开的工具较普遍,看来汉代炒已经非常普及了(图 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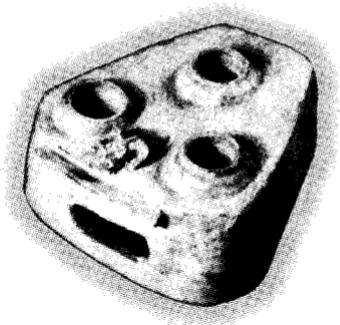


图 31 北京出土陶灶

我们从陶灶模型中,还可以看到一种灶,其火眼数量不等,火眼上的釜高出灶面。(图 34)。釜可以随时拿起,这种灶和我们今天用于炒菜的灶几乎一样。



图 32 甘肃武威出土陶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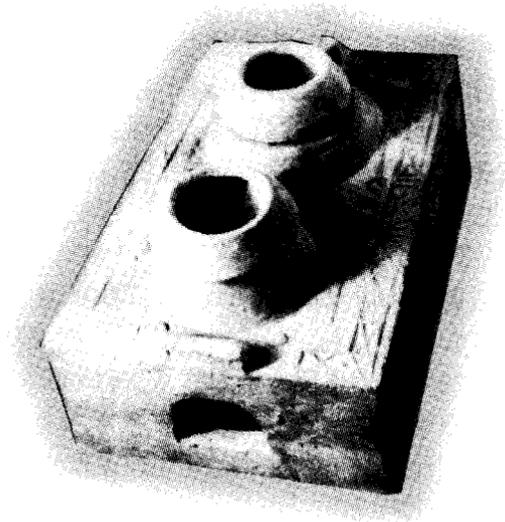


图 33 河南三门峡出土陶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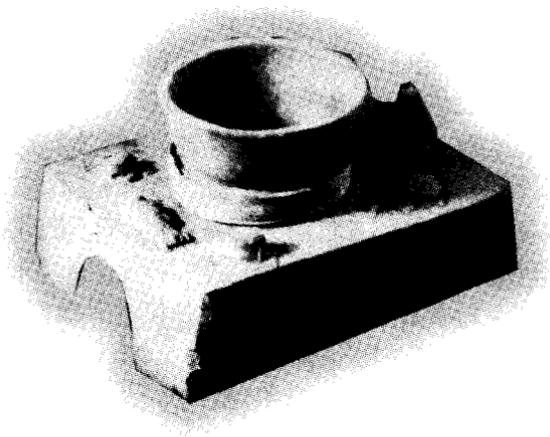


图 34 河南洛阳出土陶灶

我们说灶就离不开烟囱，从各式陶灶看，烟囱也有所不同，有作粗大方形，有作较小圆柱形，有作扁直钮状，也有用梯形。但值

值得一提的是，汉代人已充分注意到，烟囱不仅有排烟的作用，它在排烟的同时还具有抽进空气中氧气，加大火力充分燃烧的作用，所以汉代的烟囱设在较高位置，露天的建成塔形或亭形，烟囱上设顶，顶下四周设众多出烟孔，这既克服了大风和雨水直接顺烟囱进入灶膛，也避免了对燃烧和热能形成的干扰。同时也注意灶口的设计，尽量使之适度，配合烟道使火力更强。汉代的灶口烟囱的形式，一直沿用至今，这就足以说明其设计的科学性。

今天我们看着这些形态多样的陶灶和那些灶面上的丰富食品和各种加工工具，似乎可以想见到，当时那灶内熊熊烈焰，灶台上烹炒出的阵阵香气，伴随着那灶烟而弥漫于整个庖厨之中。事实上灶在餐饮中的作用，始终为人们所认可，在炊事行业中，用行话称炒菜的大师傅，“灶上的”或“主灶”，这充分说明灶在炊事行业中的地位。

（二）鼎

鼎是自原始社会到商周秦汉盛羹的用具，它在先秦饮食文化史上居显赫地位。考古出土文物证明，至迟在仰韶文化和龙山文化时期，已有了陶鼎。它的形状特征是：鼓腹、柱足、两耳。在炉灶尚未使用以前，鼎的造型很科学很实用，鼓腹能容较多的水、肉菜和粮米等饮食原料；三足则能把鼎身撑起，以便鼎下置火燃烧；两耳便于手抓，移动方便。它既可以作为炊器，用于炖煮羹臠饭粥，又可以作为宴席间盛放熟食的餐具。古时由于不同部落制陶工艺水平和艺术风格不同，制作的陶鼎也各不相同。

在没有阶级的原始社会，使用食器是没有等级制度的。到了阶级社会，特别是商周时期出现了形制庄重，饰文精美的铜鼎。这时鼎已成为当权者祭祀和宴饮专用器物了，一般的百姓是无资格享用的。这不只是普通百姓，制作不起这种高贵器物，更重要的是，鼎在人们心中，已成为一种权力的象征，是非常尊贵的礼器。相传夏禹铸九鼎以示九州，为传国之宝。周商后，移九鼎于镐京，并举行了隆重的“定鼎”仪式。以后朝廷铸鼎，往往把仪礼制度，法

律条文铸于鼎上，从此鼎又作为了国家权力的象征。对于贵族祭祀，宴宾用鼎亦有严格的规定。据《春秋·公羊传》桓公二年何休注：“礼祭，天子九鼎，诸侯七，卿大夫五，元士三也。”各鼎所盛的肉食也有严格规定，如《仪礼·聘礼》等所记，天子所用九鼎，第一鼎盛牛、称太牢，以下各鼎依次为羊、豕、鱼、腊、肠胃、肤、鲜鱼和鲜腊。诸侯的七鼎也称太牢，要减去最后的鲜鱼和鲜腊二味。卿大夫的五鼎，第一盛羊，称少牢，以下依次为豕、鱼、腊、肠胃。士用三鼎，所盛为豕、鱼、腊或羊、豕、鱼；也有用一鼎的，所盛为豕。在用奇数鼎的同时，要配以偶数的簋一同使用。即九鼎以八簋相配，七鼎以六簋配，五鼎用四簋，三鼎配二簋。这些规定不得违反，否则视为越礼。在“礼不下庶人”的年代，百姓只能望鼎兴叹。正所谓贵族们“钟鸣鼎食”，而百姓只能“箪食瓢饮”。

鼎延于汉已没有什么实际作用，生活中其作用早已为釜所取代，作为礼器汉代已是“礼崩乐坏”。但鼎在民族意识和文化心理等方面造成的影响一直在起作用，因此在汉墓中屡屡发现陶明器鼎。四川彭山出土一只鼎素面无文饰，只是柱上耳下有一圈纹。此器高 17 厘米，口径 17 厘米，耳高 5 厘米，身形似馒头，腿为弧形，全器稳重大方（图 35）。器内无食物痕迹，显然是一种象征性的随葬物，大概墓主为追求心理平衡，享受一下贵族的仪礼才在墓中置鼎。其实墓主未必清楚，他所享用的到底是鼎，还是镬。说起鼎无人不知无人不晓，但说起镬来确很陌生。其实鼎与镬是同胞双兄弟，一直相伴而存，直到汉代鼎食的结束，镬才退出历史舞台。

镬在形制上与鼎没有区别，在使用上开始也无区别，商周时期二者才开始有区别。商周祭祀时，既设鼎也设镬，而鼎中盛的羹是白水煮肉而成，不加菜也不加任何调料，称为“大羹”，这种羹当然很不好吃，是专门供神的。五帝时烹饪水准很原始，不懂调味，所以特设这种鼎羹来祭祀五帝。而另一种用镬盛放的美味羹，有肉有菜还有调味品，故称镬羹，是供人们吃的。《周礼·天官·亨人》载：“祭祀，共大羹镬羹，宾客亦如之。”到了战国后期，镬只作食

器。《韩非子》记载：“以为象箸不加于土铏，必将犀玉之杯。”应该说以羹之铏曰：“铏羹”，以器之铏曰“铏鼎”。春秋以降铏在质地上与鼎也有区别，土用的铏以铁铸造；大夫以上的铏以铜铸造；诸侯用的铏可以用白金镶制花纹；天子的铏用黄金镶饰花纹。铏没有鼎那样威名远扬，但在食器文明中有着不可缺少的作用，就其铏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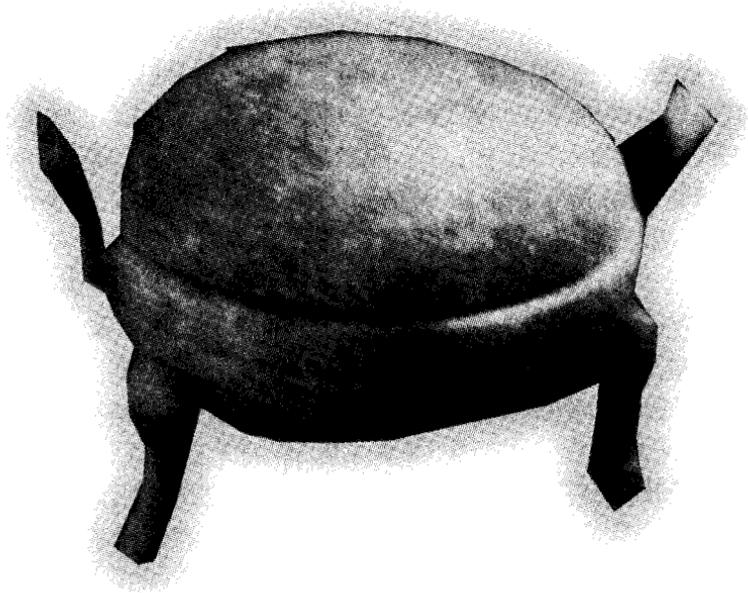


图 35 四川彭山出土陶鼎

而言，代表了那个时代的烹饪水平。

（三）釜

釜是我国炊具中最古老的一种。基本形态特征是大口、深腹、圆底或有耳，相当于现代的锅，有陶制、铜制，铜制很少实物发现。釜起源于新石器时代。早期为陶釜，所用的陶土一般都加入较多的羸和料，使其受热后不破裂，增加耐热性能。考古发现年代最早的釜，是在中国东部地区早期新石器文化遗址中出土的，距今已

有 7000 年的历史。在浙江余姚河姆渡文化遗址和山东东北辛文化及广西桂林甑皮岩遗址也都有发现。年代更早的江西万年仙人洞遗址出土的圆底罐形陶器，有认为是釜的祖型但缺乏更多的实证。新石器时代中期以后，釜在东南沿海地区一直流行，并逐渐向西扩展。新石器时代中、晚期广为盛行。青铜时代釜很少见，因为火膛上使用釜，远不及鼎、鬲使用起来方便，所以青铜时代，似乎釜绝迹了，但四川出现一种釜甑，是釜和釜形甑的合器，形似二釜重叠，但没有普遍使用。战国出现铁釜之后，很快地取代了鼎、鬲的地位。因为战国时封闭型灶已使用，鼎、鬲不适应这种灶的需要，而釜置于炉灶上烹制食品，火力更为集中，既省时间，又节省燃料，加之铁耐火导热更好，可以直接用来煮、炖、煎、烹，还可以在上面安放甑，蒸食食品，所以铁釜迅速地普及。河南洛阳出土一只釜高 10 厘米，底径 8 厘米，上径 22 厘米，想必和实用釜相比要小，是一只陶明器釜，这只釜素面无纹饰，没有什么特点（图 36）。河南洛阳出土的一只釜也是陶明器釜，直径略小 18 厘米，也是素面无纹饰，但这只釜与其他釜有明显不同，底部有三矮足，从形态上看已很接近今天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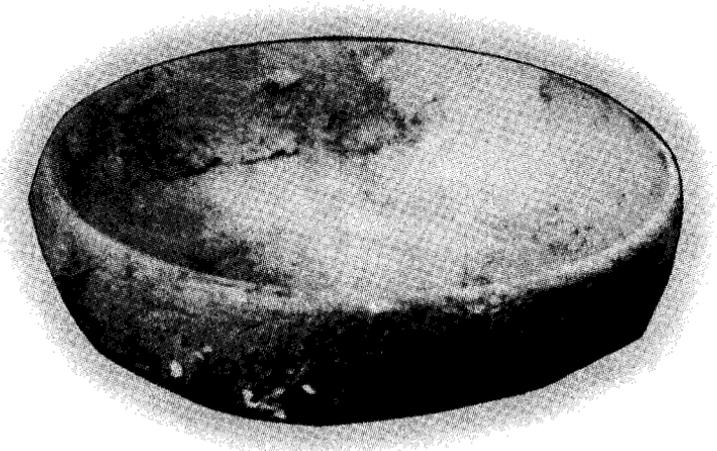


图 36 河南洛阳出土陶釜



图 37 河南洛阳出土陶釜

锅了，可以看出铁锅与铁釜有着继承关系（图 37）。汉代釜已很普及，这似乎没有什么争议。其实秦代使用铁釜的人家就很多了。《汉书·楚王传》说，汉高祖刘邦微时，常常领着朋友，到他嫂嫂家去吃饭，他嫂嫂讨厌刘邦及其朋友，在他们到来时，用杓子敲击铁釜沿，假称羹已吃尽。这一记载说明秦时，小小亭长家已用铁釜烹羹了。魏·曹植“七步诗”中“煮豆燃豆箕，豆在釜中泣”。釜已入诗，足以说明铁釜是普普通通而又家家必用的炊具了。

镬与釜很难区分，可以说没有任何严格的区别。镬之出现比釜晚，大概在冶铜出现之后。《周礼·天官·烹人》：“烹人掌鼎镬。”注曰：“镬，所以煮肉及鱼腊之器”。镬生于青铜时代，铜制，战国以后则为铁制。西汉《淮南子·说山训》：“尝一簞之肉，知一镬之味”。注曰：“有足曰鼎，无足曰镬。”从这种解释上看，镬应该是与铁锅铁釜有直接亲缘关系。也可以认为是釜的一种。“有足曰鼎”说明两点；第一，此时有足的釜尚未出现，或没有被注者发现；

第二，鼎的概念在古代非常宽泛，只要有足皆曰鼎，事实上有足非鼎的食具也有。

镬也有其他质地的，在一些缺铁的地方，相当长的历史时期内，民间用的是瓦镬。唐代岭南有的地方有一种称“土锅镬”的炊具就是这种瓦镬，至今南方一些地方，仍将锅称之为镬。

镬在古代也曾被作为一种刑具，将犯罪的人放入镬中烹煮，称之为镬烹。从这个思路去分析，镬一定有很大的，作为釜的一种，或是专指大型的釜？总之中国食具千差万别，名称也有成百之众。由于年代久远结局不同，有的千年不辍沿用至今，有的则昙花一现，加上其中有不少是后人定名，因此中国食器中还有至今尚未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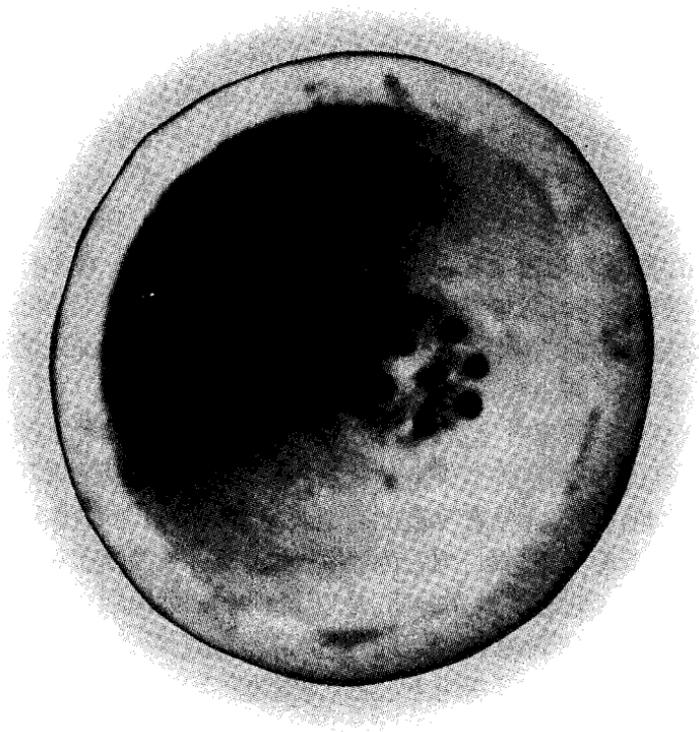


图 38 河南三门峡出土陶甗

全清楚其演进过程和发展脉络，所以对这方面的研究还不够，仍有许多有待解决的问题，仍有许多事可做。

(四) 甑

河南三门峡出土一个陶甑，高9厘米，直径16厘米，显然是比实用的甑要小(图38)。实际生活中用的甑要比这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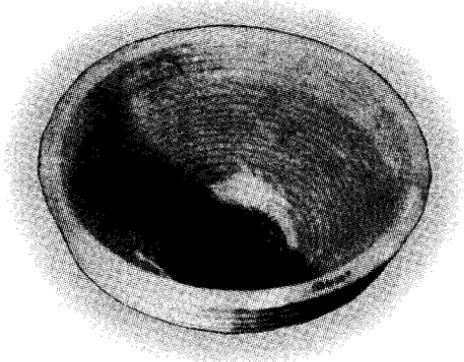


图39 河南三门峡出土陶甑

的多。汉墓中出土的甑，大小都不一致，就是同一地区出土的也不一样。河南三门峡出土一个甑与前同出一地，但大小相差不少，该甑高12.5厘米，直径23.5厘米(图39)。这个甑和实际应用的大小差不多。

甑是一种古老的蒸食器，它以蒸气为传热介质，利用鼎或鬲把水烧沸，使蒸气通过坐在鼎、鬲之上有孔格的甑底部，将放在甑内的食物蒸熟。鼎、鬲与甑的结合，产生了蒸锅的原始形态。甑分有底和无底两种，前图是有底的，底部有许多透气孔格，无底的甑内加算。

甑早在新石器时代，就被我们的祖先发明了。这种利用蒸气加工食品的方法，标志着中国传统的“蒸”法已形成，从而开后代千百种蒸食的先河，是烹饪史上的一个新突破。新石器时代有蒸法，可以为古籍中关于“黄帝蒸谷为饭”一说证明。就是说黄帝时代已有蒸食之法了。到了商周时期，出现了青铜甑，战国以降又以铁铸甑。铁甑无底，另设铁算。战国时甑多与釜合配，一改以前与鼎、鬲的合作，原因是鼎、鬲适用于火膛，而随着火膛为封闭燃烧灶所代替，鼎、鬲已无用武之地，只好让位于釜、甑。甑在汉代非常普遍，是家家不可缺少之物，就连当时的一些词语也带有甑字，“甑尘釜

鱼”就是常用的一种语词,表示甑中生尘,釜中生鱼,说明贫苦人家断炊已久。又如“甑堕”,后汉孟敏客居太原,荷甑堕地,不顾而去。郭太见而问其意,对曰:“甑以破矣,视之何益。”以后“甑堕”或“堕甑”比喻事已破败,惋惜无益。

以炊具而论,甑不仅使用广泛,而且行世时间长,从出现延绵不断,长达 5000 多年,可谓古也,老也,是炊具中名符其实的老寿星。直到现在,一些小吃店还偶尔有甑糕出售,其糕即由甑蒸制而成。

今天人们再熟悉不过的笼屉,就是由甑演进而来,至迟在南北朝时已经问世,隋唐普遍使用,这种以竹为算,以木为帮,造价低廉,轻便多层的用具,颇受欢迎。一般来说一种物质为另外一种物质所替代,被替代者也就随之消逝,留下的只是记忆或遗存物。甑确不同凡响,虽然异化为笼屉,其作用依存,就是原型亦顽固不逝。不仅如此,令人惊讶的是,数千年之后又重登现代社会,几近乎遍及每个家庭。我们现在使用的金属蒸屉无一不是圆型,底部有孔格的甑原型再现。甑为什么能旷久不衰持而用之,关键是有两个原因。第一,甑非直接与火接触之物,它必须借助它物,来实现蒸食作用,这使它有很大的可塑性。加之灶的变化对甑不产生直接影响,不像一些炊具因灶的变化而遭淘汰。第二,甑自身的作用无他物可替代,虽几经变化,只是形式的改变,而没有质的变化,这种游刃有余的风格,使它与世长存。

(五) 匕

人们提起匕,首先想到的利器,其实匕的本义是古代挹取食物的器具,流传至今就是多种多样的茶匙、汤匙和调羹。《仪礼·少牢馈食礼》注:“所以匕黍稷。”《仪礼·土婚礼》又注:“所以匕出牲体。”故匕的用途为挹取黍稷和牲肉。古匕分饭匕、牲匕、疏匕、桃匕四种,形制皆同,但长短因所用而有异。

匕在历史上出现很早,史前时就有了。新石器时代的许多遗址都有出土,多以兽骨制作,形制主要有长条形和勺形两种。黄河

流域最早的骨匕，出土于河北武安磁山遗址，距今约 7000 年。仰韶文化的许多遗址，也见到许多骨匕，都是长条形的。大汶口文化的匕制作精巧，是标准的勺形匕。长江流域年代较早的骨匕见于河姆文化，大多为条形匕，也有少量的勺形匕，距今也有 6000~7000 年了。这个时期有的匕柄上刻有精美的花饰，还见到有鸟首形柄的象牙匕，都是十分难得的珍品。青铜匕出现之后骨匕逐渐退出了历史舞台。铜匕早期形状仿照骨匕，商代铜匕一般为条形，匕部微凹，匕端尖，似尖叶状。河南安阳殷墟 5 号墓出土的一件青铜匕，匕部呈鸡心形，微凹，直长柄较细。从西周开始，匕形稍有变化，虽然没有改变尖叶状，但勺形更为突出，匕部呈长圆形，匕端尖锐，匕内凹似今日小饭勺，有的匕部前后皆尖，有的匕柄弯曲，有的匕柄短直。陕西扶风县庄白 1 号窖藏，出土两件铭匕，铭为“微伯瘠”，匕端尖锐似桃叶，匕柄后部呈长柄舌形匕，其上镂空双首兽纹。北京房山琉璃河 53 号墓亦出土一件青铜匕，匕部前端尖，匕体凹，柄弯。春秋时出现长柄舌形匕，但不普遍。直到战国末年，才完全取代尖叶状匕，而舌形匕成为中国食匕的主流，一直沿用了 2000 多年。历代虽然在食匕造型上多少有些改变，但大多没有突破长柄舌形的格局。

在战国的铜匕中，还有一种在匕面上镂有各种孔洞的匕，实际就是今天的“漏勺”。战国时期漆器工艺有了很大发展，出现了漆木制食匕，有的还绘有精美文饰。到了汉代，在流行漆匕的同时，也使用铜匕。东汉时发现了银匕。河南三门峡出土两只匕，是陶明器，但与实际使用的匕相差无几。一只无沿舌形匕把稍有弧度，长 14.5 厘米；另一只直柄圆勺略有口沿，长 12.5 厘米（图 40）。这个形制与今天的勺很相似了。匕在唐代盛行银制，出土银匕较多，均为长柄舌形匕，和现代勺已无什么差别。

骨匕是迄今所知最古老的一种进食具，它的出现和农业的发展相关联。新石器时代黄河流域主要种植粟，南方地区种稻，粟、稻的栽培史都有七八千年（湖南出土水稻称已有 9000 年的历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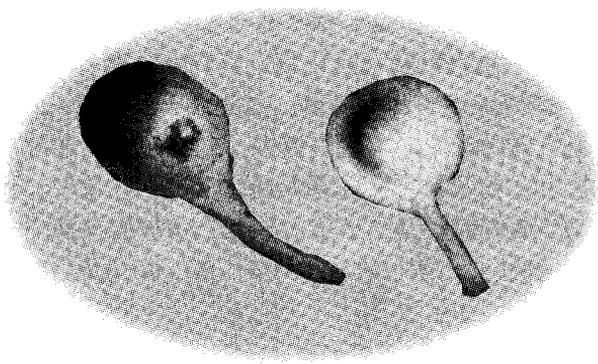


图 40 河南三门峡出土陶匕

食匕大体出现在这一时期。小米和大米都是粒食，一般做成羹，匕正适合这种饮食的需要。最初人们随手拾动物骨骸，以进食之用，被加工的骨骸越来越受到人们的欢迎，匕也就形成了。《说文》曰：“楞，匕也，所以取饭。”《方言》也说：“匕谓之匙”。古人的记载和匕的实际用途是一致的。汉代承前启后，在诸多方面都是发展和定型期，以食具为例，釜、灶等都是在汉代定型并发展，像鬲、鼎等在汉代被淘汰。匕在汉代基本上属于定型时期，其作用已呈多样化，不仅仅用于进食，也用于加工操作。汉代进食之器不单有匕，箸的作用已逐渐居主导地位。在一幅四川出土的汉画像砖《宴饮图》中，三人围座，食案之上清晰地描绘出箸。箸即筷子，筷子最早的记载见于商代，实物见于春秋铜箸。先秦文献称筷子为“箸”或“扶”，隋唐时又称“筴”，后来人们厌恶“箸”、“筴”皆含停滞之意，逐反其意而改称“筷”，宋以后又在“快”字上加竹字头写作“筷”。先秦贵族讲究餐具的造型，追求精美。筷子这种餐具在造型上没有多少文章可做，无非是粗细之分或上方下圆，这种上方下圆的造型，有优点，手持一端，有棱不转，放在餐案上不滚，夹菜入口的一端圆润光滑，不易伤唇舌。由于箸造型比较简单，但在质料和雕饰

方面确可以刻意追求。《韩非子·喻志》中有“以为象箸必不加于土埴，必将犀玉之杯”的记载，这说明贵族们已经用象牙制造筷子。汉代不仅进食用箸，而且还用于墓葬中的随葬品。考古发现汉代的箸，除铜质外，更多是竹箸。在湖北云梦大坟头，江陵毛家园子和江陵凤凰山等地的考古发掘中，先后出土了四批西汉时期的竹箸，这也是我国考古发现的年代最早的一些竹箸。竹箸的广泛使用，无疑对箸的普及起了推动作用，这样简单而又易取的进食具，当然受到欢迎。所以在汉墓壁画、画像砖、画像石上，有很多用箸进食的图像。如新都马家东汉墓出土的“宴饮图”画像砖，图中三人跪坐案前，案上放置箸两双，左边一人手托碗，碗中斜插箸一双。山东沂水画像石，图中见二人相对，正举杯进饮，在他们面前的一圆形食案上，放有杯盘，也放有箸，这表明汉代箸确已广泛使用。汉代箸除竹质外，还有乌木、楠木等，品种很丰富。在筷子的雕饰方面，皇室贵族喜欢刻龙凤图案，文人骚客们喜欢刻诗词文句或山水花鸟等，为筷子增添了无限的风采。

汉代人广泛地使用箸进食，一方面箸的制造原料广大丰富，简便易得；另一方面汉代食物丰富。除了各类羹外，一些既宜热食也可冷餐的肴品增多，并且在传统的大件烧、烤、蒸、煮和大块脔割之外，更增多了细碎分割原料的菜肴品种，甚至民间“酒食肴旅”也是“熟食遍列”，烹调方法也因之包括了烧、烤、炙、炮、煨、蒸、煮、煎、炒、焖、涮、卤、拌、醉、糟等多种，许多饌品的进食既不宜用手抓食，也不便一概用匕来助食，箸理所当然地成为主要助食具。两根简单的小棍，人们拿着它在手，运用自如，可以任意挟取，大至大块食品，小至米粒乃至发丝般细的菜丝。箸带给人以最大的灵活性。上至天子，下至百姓无不人人用之，《飞燕外传》记：“后（赵飞燕）骄逸，体微病，辄不自饮食，须帝持匕箸。”

箸的丰厚蕴涵和质地雕饰的万千演变，反映了中华民族饮食文化历史发展的突出特点。箸与中国传统烹饪方法，与中国人传统的进食方式，与传统的饮食之道，有着非常紧密的文化联系。

(六) 盆

盆，古为盛水、盛血并兼作量器和乐器之用。《急就篇》注：“缶即盃也，大腹而敛口，盆则敛底而宽上。”可见缶与盆有别。盆多为敛底，折沿，直壁下收，平底无足。北京出土这个盆直径 17.5 厘米，底径 13 厘米，高 6 厘米，素面无沿，直壁平底无足，是汉代陶制明器(图 41)。比今天一般盥洗用盆略小，与古代盛水、盛血之盆也略显小，显然这个盆不是盛水、盛血之用，而和我们今天在食堂使用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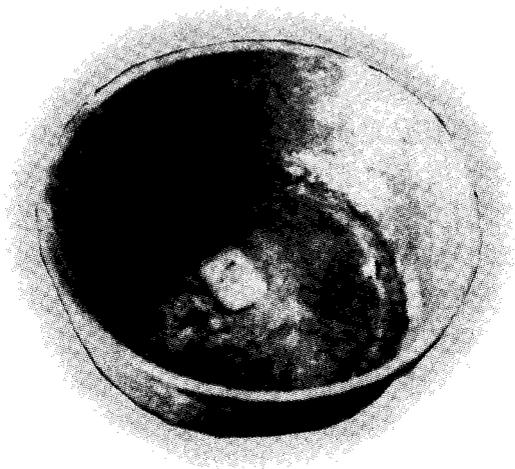


图 41 北京出土陶盆

个人饭盆相差不多。可见汉代盆的使用范围已扩大，趋向多用化。

盆出现很早，原始社会各个文化时期都有发现，以仰韶文化人面鱼纹盆最为著名。虽然各地盆的基本形制差不多，但不同地区也略有区别。西安半坡类盆的形制有两种，一种为侈口、卷唇、浅腹、圆底。一种为敛口、卷唇、折腹、圆底。口直径在 30~40 厘米上下。如果推断不错，前者为现代盆的始祖，而后者则发展为缶。与半坡同期的庙底沟类型，形制多为曲腹盆，折沿，腹微鼓，下敛为平底。河南洛阳出土这个明器盆与庙底沟类型相似，口径 14 厘米，底径 6.5 厘米，高 7 厘米(图 42)。看来汉代的盆继承了各地不同的风格。

青铜制盆很少发现，容庚的《殷周青铜器通论》中收录一件春秋时代的“曾大保”铜盆。此盆折肩，宽沿，肩上有双兽耳，平底无足，自铭为“自作旅盆”。1977年河北平山三汲出土过一件战国时期鹰柱盆，器内底中心饰一鳖，鳖背立一柱，柱上有鹰，两爪攫蛇，腹周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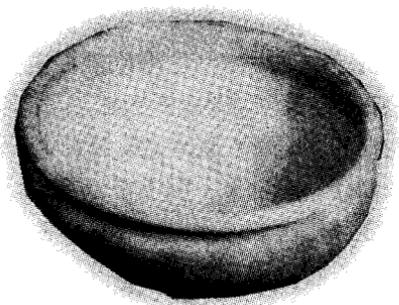


图 42 河南洛阳出土陶盆

四鹰形铺首衔环，底下有豆校形的承柱，是极罕见之物。汉代及以后盆的形质渐多，陶质、漆质、铜质、银质、金质及瓷质等都有出现。1991年河北获鹿高庄村西汉墓出土一只银盆，口径 26.6 厘米，扁圆形直壁，折沿口，腹下敛，至底收成小平足。盆通体光素无华色白如新，腹上鐫横款“五官”二字，是西汉时期王室的用具；1982年江苏常熟石梅出土一件西晋青釉盆；1997年陕西扶风法门寺地宫出土一只流金鸳鸯团花纹双耳盆；两宋各大名窑都有盆制名瓷出现。随着社会的发展，盆的作用愈来愈广泛，使用范围不断扩大，从盛水、盥洗、炊具、食具到各式花盆、鱼盆、澡盆等。盆与人的关系密不可分，有些制品精美绝伦，令人称奇。如清康熙青花山水长方花盆就是一件绝妙佳作。该盆高 20.8 厘米，口横 41.6 厘米，纵口 29.8 厘米，侈口宽边，唇微鼓起，口角作花瓣形，深壁、平底、留两个排小圆孔，底边外鼓作案座形，四短足作云足形。口边，底边饰缠枝花卉，四外壁绘山水及人物。

前面曾说起缶，它与盆是有相同的地方，但也有很多不同的地方，从形制上讲是与现代盆不一样，但确实和半坡那种敛口、卷唇、折腹、圆底的盆相似，我们从遗存的缶可知，小口折沿，直颈、圆肩、鼓腹下敛，假圈足，肩两侧有的有系、有的无系。总的看它的形态

更像后世的坛子。缶与盆都是盛水器，又兼作乐器。由于缶流行时间很短，只是在春秋战国时期，以后就很少见了，所以人们觉得挺陌生。但是从另一个方面说起它，又很熟悉。《将相和》是人们熟知的历史故事，其中的人物蔺相如更是尽人皆知，他拜赵国相之前，曾陪同赵王前往渑池与秦王“会盟”，宴会上秦王以势令赵王为自己鼓瑟，借以羞辱赵王，赵王无奈从之。蔺相如临危不惧，机智勇敢地迫使秦王为赵王击缶，维护了赵国的尊严。这个由缶而来的千古传颂的故事告诉我们，缶即是饮器，也是乐器。缶作为一种乐器在正史中亦有记载。《汉书·杨恽传》：“酒后耳热，仰天付缶。”缶虽然流行时间不长，但确是多用之器，除做饮食具，乐器外，也是储具，《国语·鲁语下》云：“缶米”，韦昭注：“缶，庚也。”不过人们更习惯称之为庚。除此之外缶还是礼器。《礼记·礼器》曰：“王献之尊，门外缶门内壶。”但遗憾的是作为礼器的缶传世极少，现存中国历史博物馆的栾书缶，就是一件难得的珍品。栾书缶是春秋时晋国大臣栾书祭祀祖先而铸的，用来祭祀盛酒，此器造型极工整，在光洁的表面上嵌着祈求祖先之灵降福庇佑的错金铭文，是一件难得的错金工艺品。错金是春秋时期青铜工艺的新成就，其工艺是在青铜器的表面，用金丝或金片镶嵌成各种花纹或文字，以增添纹饰的色彩，取得富丽辉煌的艺术效果。栾书缶的肩部铭文 5 行 40 字全部错金，这是已知在青铜器上施以长篇错金铭文最早的一件器物，代表了早期错金技术水平。缶沿用到魏晋时期各项功能逐渐为其他器物代替，人们很少使用它了。偶有一用也只是洗盥的临时代用品。宋人何莲《春渚纪闻》中有这样一段记载：“宣义郎万廷之，中刘辉榜乙科，家蓄一瓦缶盖赴铨时，都下铜禁严，因以十钱易之，代洗盥之用。”宋以后关于缶的记载绝无。

（七）敦

图 43 是一个敦，因为它沿用时间不长，又与盒极为相似，一般人们多认为是盒。盒与敦是有区别的，它们外形相似，但盒一般有夹层，而敦没有，敦有钮或耳，而盒没有。这个敦高 14 厘米，口径

14厘米，底径6厘米，上下相称，肩有兽形钮。敦内无夹层，具有明显的敦特征。

敦，又名西瓜鼎，由鼎演变而来，形状酷似西瓜，故称西瓜敦。敦是盛黍、稷、稻、粱之器，与簋、簠、盥的用途相同，故又有认为是簋的一种形式。敦是新颖别致的食器。其基本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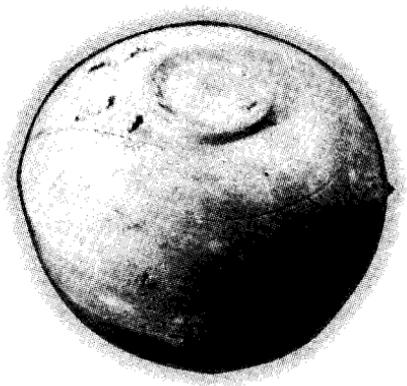


图 43 陕西西安出土陶敦

制为圆腹、两耳、三足或圈足，有盖。器上下内外皆圆，合之为一圆器，分之为两个半圆形器。它始于春秋晚期，盛行战国，亡于汉。《尔雅》中有“如覆敦者敦丘”之象，《诗·东山》传中又有“有敦瓜若”之说，还有“变犹尊尊(团团)”之状，还有一种无足有耳敦，古人称为废敦。除此之外，敦还有其他称呼。1893年河北易川曾出土一件齐侯敦，是齐侯嫁女之用，所以又称善敦。河北陕县后川出土两件圈足圆顶敦，此敦盖器皆为半圆形，合之为圆球，皆有两环耳，周壁饰有陶纹两道，是战国中晚期的典型敦制。这种形制与前图陶明器敦基本一致，前图敦虽无陶纹，但有明显圈纹，这些特征进一步说明应是敦，而不是盒。

目前已知最大的敦，通高28.3厘米，口径20.6厘米，最宽处25.3厘米，此敦于1940年流失到美国。目前发现最早的敦，出土于安徽寿县西门蔡侯墓。两件，形式不太一样，一件器盖合为圆球形，各有两环耳，器下设三兽形足，盖上置三环钮，上下对称，人戏称“西瓜”鼎。一说春秋之物。1982年北京市文物工作队，在通县出土一件战功铜敦，西瓜形。器腹两侧有两环耳，器与盖皆有呈鸟喙状的环足和环钮，器物上的花纹呈上下交错的三角形式，在三角

内填饰云纹。所谓云纹,就是以连续的螺旋形线条构成几何图形,圆形的螺旋称为云纹,方折的螺旋叫雷纹。该敦在三角云纹上镶嵌着极细的银丝和红铜丝,使铜器表面的颜色与嵌入的白银、红铜花纹之间形成一种绚丽变幻的色彩对比。这种追求华丽精巧是战国青铜装饰的特点。

敦延至西汉未就很难见到了,盒取代了敦,成为盛器的主角。敦流行时间虽然只有几百年,但它所开创的圆形盛食器,确有承前启后的作用,对以后盛食器影响很大。就是今天,我们使用的盛食器大多还是圆形器。

在先秦的盛食中,簋是重器。商周两代不管祭祀,还是宴饮都离不开它,通常是簋盛饭,鼎装肉。能否使用这种器具,使用数量的多少又是明贵贱,别等级的标志,因此簋又属重要礼器。簋出现年代较早,使用时间较长。新石器时代已有陶簋使用,其形制为圆口、圆腹圈足。青铜时代的商簋与周簋形制和纹饰略有不同,商代的簋厚重,口微侈,胫微敛,腹微鼓,无耳无盖,圈足,造型较多的保存了陶簋的特征。晚商后期始有双耳簋,纹饰于胫、腹、圈足上,常见有乳丁纹、夔纹、饕餮纹、涡纹、三角雷纹和圈带纹。铭文于腹内底部或外部。西周前期承袭晚商后期双耳簋的形制,继之渐出现双耳有珥(即耳下部垂一小耳),这是区别于商簋的显著标志。这个时期簋为敞口翻唇,还有双耳带方座簋和四足簋,但均无盖。西周中后期,簋不仅双耳有珥,还出现了有盖簋,四耳有盖簋,盖口上多为圆握,圈足。纹饰除沿用夔纹、饕餮纹等外,还有鸟纹、凤纹和瓦纹。春秋时期,除沿用两耳圈足簋外,还出现了三足簋,同时有的簋还将两耳变为环钮。此时期簋皆带盖,圈足带方座者亦居多。方座使器形增高,对于席地而坐,又无法随意端起很重的簋的古人来说,有了高度就方便多了。但随着饮食的变化,战国以后簋就消声匿迹了。

与簋同殿称臣的盛食器是簠。簠的基本形制为大口、体长方、有盖、斜壁,器、盖形状相同,大小一样,平底,皆四短足。《释文》中

说法不一，一说簠有瓦质；一说簠有竹木质，但均无实据。最早的青铜簠出现于西周后期，沿用至战国。春秋战国时期簠体仍为长方形，盖器口沿处有一段直壁，直壁越长，年代越晚，腹变深，方角圈足亦变高。

簠和簋在同时使用的时候也分盛稻粱器和盛黍稷器，由于二者经常联用，人们也借用其义，“簠簋不飭”就是一例，此语出自《汉书·贾谊传》：“古者大臣有生不廉而废者，不谓不廉”，曰：“簠簋不饰。”饰是飭的通假字，后人将弹劾贪吏，常用此语。

簠簋可称的上是有福同享有难同当的好兄弟，二者相继行世，同殿称臣，沿至战国相协而亡，其功用为敦所取代。

在说到盛器时，盨是不能忘记的。盨寿命短暂，来去匆匆，出现于西周中期，流行于西周晚期，春秋时消失，行世 300 来年，这在食器上也算是独一无二。

盨又有青铜制，其状椭方体，口、鼓腹、双耳、圈足或四足，有盖，盖上有四个矫形钮，可仰置盛物。盨是盛放黍、稷、稻、粱之物的饭食器具。古人在制作粥羹时大多用鼎、鬲，但这些器具身体笨重，不易从容挪取，而轻巧秀小的盨人们可以手持，从鼎、鬲中盛出食物放入盨中，因此用盨就方便多了。

盨在铜器铭文中“须”、“盨”、“榘”、“榘”字样，但在“三礼”中确没有盨字（三礼即《周礼》、《礼记》、《仪礼》），这种现象在青铜食器中是罕见的。因为青铜食器基本上身兼二职，既食具又是礼器，而盨只有食具之责。大概出世太晚，礼制已定，只好屈之庶出。虽然《说文》中有载，《皿部》：“盨、榘、盨，负戴器也”，但长期不为人所识。宋代人将盨、簠混为一谈，视为一物，元明继宋人之说，清末才有人为其正名，与簠分开。由于箸的广泛应用，加之食器制材的多样，碗日益显现出优势，很快替代了盨。

（八）豆

河南出土一只无盖豆，高 12 厘米、口径 19 厘米、底径 13.5 厘米，周有圈文，陶明器（图 44）。豆，古为盛肉器，又为盛菹醢器。《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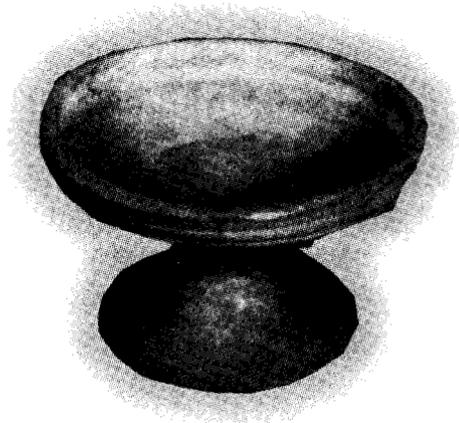


图 44 河南出土陶豆

生民》：“盛于豆”，传：“豆，荐菹醢也。”菹，即今天的咸菜，酸菜类；醢，今天的肉酱类。

豆的基本形制为上有盘，下有圈足，中有柄握，有的有盖，有的无盖。带盖的盖顶有圆形钮，球状腹两侧各有一环形耳，汉字“豆”就是摹拟这种器物的形状创造出来的象形文字。“豆”字上面的“一”像器盖，“口”像器腹，“丄”像器柄和底足，这足以说明它是一种很古老的器物。

豆起源于新石器时代，考古发现年代最早的，是江西万年仙人洞遗址出土的陶豆，距今至少有 7 000 多年。新石器时代中期以后，陶豆开始在长江流域和黄河流域流行，之后其他许多地区出现豆并且式样增多，有圈足镂孔的豆、黄河上游马家窑文化的彩陶豆、江西山背文化子母豆，人们推测子母豆的祖型可能是新石器早期的圈足碗。新石器时代晚期，豆的使用很普遍，范围遍及全国各地，而且出现高圈足豆和高柄豆以及带盖豆。

青铜时代的商周时期，豆更加盛行，考古发现极为普遍。在发现大批青铜豆的同时，还有木制漆豆的发现。这时期的豆不仅是一种礼器，亦是筵享必不可少的器皿。周代官制，天官家宰下设有

醢人：“醢人，掌四豆之实。”专门负责备办王室日常进餐或祭祀时的豆中食品，看来豆是每餐必用之物。

众多的豆中，北京通县战国赵甫墓在出土的一件高柄豆，器型独特精美，盖器各为丰环形，较细高，喇叭形圈足，腹上有两环耳，盖上三倒置的足形长钮，颇似鹿角，这种形式在豆中是不多见的。钮饰斜角云纹，盖、腹均饰绳纹，宽体蟠虺纹和大三角纹等，惟盖中心饰涡纹，长握中部饰贝纹和蝉纹，喇叭形圈足上饰变形夔纹。此豆将各种纹饰荟集于一器，细致又纤巧。豆一直延续到秦汉时期，由于汉代饮食与先秦有了很大不同，豆的作用为其他餐具所取代，豆就逐渐消失了。

豆在历史上不仅仅是盛食器，它曾被作为量器和衡器。《左传·昭公三年》：“齐旧四量：豆、区、釜、钟。四升为豆，各自其四，以登十釜，釜十则钟。”作为衡器，汉刘向在《说苑·辩物》中有这样的记载：“十六黍为一豆，六豆为一铢。”

（九）盘

盘子是什么？干什么用的，恐怕没有人不知道。人们会很自然地想到是盛菜的器皿。其实盘在历史上也曾有过别的用途，有着一段不寻常的经历。

盘子有金盘、银盘、玻璃盘和最初的陶土盘。盘大口、扁平、浅腹，起源于新石器时代早期，初为陶制，考古发现最早的盘子距今已有7000多年。中原地区的裴李岗文化发现过盘，黄河下游北辛文化有三足盘。新石器时代中期以后，陶盘数量逐渐增多，晚期的龙山文化，圈足盘较为常见，有的地方还出现环足盘、鼎形盘。这个时期盘的用途与今天没有什么区别。进入青铜时代，又有了青铜制盘。青铜盘出自商代中期，流行于至战国。青铜盘承制陶盘，商周早期出现的青铜盘，为直沿圆体，浅腹平底，下有圈足，一般无耳，盘内多以水生动物纹组成图案。西周中后期，以附耳居多，圈足或兽足，除圆形盘外，还有长方体盘。春秋战国时期，仍沿袭西周盘制，多为圆形浅腹、宽唇、平底、直壁，盘的铭文于内底。青铜

盘的用途与陶盘有了明显的区别,主要用于盛水,与青铜匜配合使用。匜浇水,盘盛水,是专门供贵族盥洗的用具。《礼记·内则》云:“进盥,少者奉匜,长者奉水,请洗盥,盥卒授巾。”章昭注:“槃,承盥器。”在出土时,盘匜常相随出土,匜于盘内。当然这个时期的盘,远大于新石器时代的盘。西周时,盘不仅是贵族饮宴必备之物,同时也是用于祭祀典礼的礼器。西周一些著名的盘,因作为礼器得以今存,虢季子白盘、散氏盘、史墙均为重要礼器。虢季子白盘是为纪念虢季子白,自己奉周王之命,在陕北洛水以东,英勇抗击猃狁,首战告捷,斩敌 500 人,抓获 50 名俘虏,于是周王在宗庙设宴庆功,赏虢季子白四匹马、弓箭、大钺等,命他用来征伐蛮方,辅佐王室。这件青铜盘高 39.5 厘米,长 137.2 厘米,从器形和体积看,它很像现在的澡盆。此器铸于周宣王十二年正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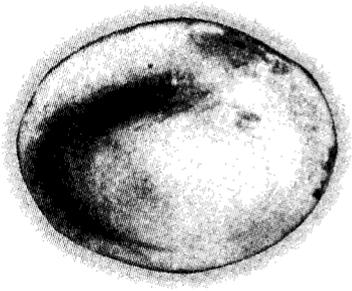


图 45 河南三门峡
出土陶盘

在青铜盘盛行的商周时期,陶盘仍有沿用,直到汉以后还有发现河南三门峡出土一个陶盘直径 12.5 厘米,底径 4.5 厘米,高 5 厘米,敞口、大折沿、圆底足,与实用物相差不多(图

45)。从这个盘的大小和形状看,已不是青铜盘的用途,而是和新石器器陶盘一样,是盛食具。唐宋以后,随着瓷器的大发展,出现了今天普遍使用的瓷盘,逐渐广为流行。其他质料的盘,在古代也有出现,商周时期出现了漆盘,盛行于秦汉,以后逐渐衰落。玻璃盘在满城汉墓中出土,但很罕见,唐宋时仍很少见,一般视为贵重之物,观赏用,而不作为食具。金银盘南北朝时出现,南朝梁·江淹《汇文通集》中有这样的记载:(学梁王兔围赋)“碧玉作碗,银为盘。”不过使用这种器皿的,也只能是豪门显贵,一般百姓是无缘享用

的。

(十) 碗

碗产生于新石器时代早期稍后裴李岗文化时期，新石器时代中期已用于饮食。但现存实物不多，半坡文化遗址曾出土一只双鱼形碗，口径 13.8 厘米，高 6.5 厘米，形口微敛，圆底。河姆渡文化遗址曾发现木雕漆碗一只，口呈瓜梭椭圆形，有圈足，外表漆涂一层薄薄红色涂料，微有光泽，经中国科学院化学研究所用红外光谱仪进行测定，发现朱红涂料的光谱与长沙马王堆汉墓出土的漆器涂料光谱极为相似，这是中国目前发现年代最早的漆器。青铜时代没有铜质碗发现，但在西周墓中却有陶碗发现，这说明陶碗一直在沿用，不过使用只在下层社会，而贵族不屑一顾。汉代碗的使用渐多，河南南阳出土一个陶碗口径 12.5 厘米，底径 4.5 厘米，高 5 厘米。侈口、圈足(图 46)。在汉墓中都有碗发现，可以证明使用很普遍。汉代未发现有瓷碗，魏晋南北朝时开始有瓷碗出现，两宋时期瓷器大发展，瓷碗得以广泛使用，有的流传至今，成为无价之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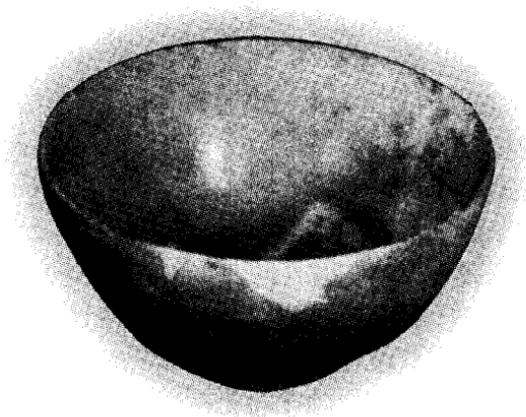


图 46 河南南阳出土陶碗

碗在古籍记载中出现的很晚，唐·刘饶撰《隋唐嘉话》上出现碗字，“元吉恃其臂力，每亲行围，王充召单雄信告之，酌以金碗，雄信

尽饮，驰马而出”。这个早期关于碗的记载告诉人们，隋唐时喝酒已使用碗，而且有了金子制作的碗。

汉代碗大量使用，与其饮食变化有直接关系。由于粮食加工工具的改进与提高，已能生产米粉和面粉，而且很精细，并大量投放市场，从而使汉代面点食大量增加，尤其水饺和面条的出现，用碗更易于进食，碗在汉复兴也是情理之中的事。

（十一）食案

图 47 是一块出土于河南三门峡汉墓中的陶案，长 53 厘米，宽 35.5 厘米，高 8 厘米，平面四周起微沿，下设四柱腿。该器宽大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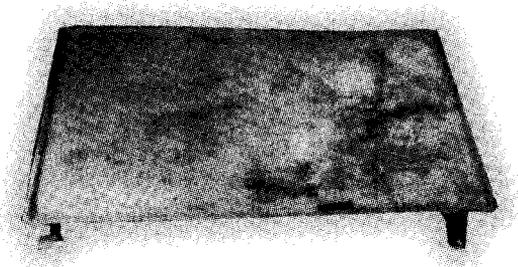


图 47 河南三门峡出土陶案

展稳重，是不太多见的陶明器。食案形似今天案板，但它确不是炊事加工工具，而是盛放食品，以备进餐的器具。食案的形制，是按照席地而坐的饮食习惯设计制作的。颜师古《急就章》注说：“……有足曰案，所以陈举食也。”食案诞生很早，新石器时代晚期陶寺文化遗存中，即出土有长方形木制食案，案下三面用木条做成矮足支架。战国秦汉时期多为漆木制品，随着人们饮食习惯的变化，食案逐渐为桌子所代替，而食案本身演变为加工工具案板。那么在有案板以前，食品原料加工工具是什么呢？俎。俎也叫砧板，初时只为砧肉之用。俎何时出现，目前尚无实证，所能见到的是商代晚期的青铜质俎，距今已有 3 000 多年了。青铜俎在商周时，不仅用于割肉，也用于祭祀，是载牲的礼器。俎在祭祀时是有讲究的，盛放羊牲的叫“羊俎”，盛放猪牲的叫“彘俎”，各有所司，不相混淆，否

则是对天不敬。商俎的样子类似食案，大多长方形，但比案更为细长，俎面两侧高，中间稍低，有足。由于实物不多，发展序列不清楚。概而论之，俎给人以厚重感，案下两侧为壁形足，西周早期的俎偶见四足式的，案面和商俎一样，两侧高，中间微凹，每侧各有两足，足细长，上宽下细，非常像过去常用现在也能见到的长条凳，只是大小不同。也有的俎案下为四扁足，横向两足上部宽而连成一线，很像今天三斗带小柜的写字桌。古代俎案下有系铃的，目的是防止狗偷吃俎上的肉，狗偷肉时会发出声响，以提醒主人。这种形式在画像砖石中可以见到。俎在用于祭祀时多与豆合用，故人称之为俎豆。《论语卫灵公》中曰：“俎豆之事，则尝闻之矣。”注：“俎豆礼器。”《庄子·庚桑楚》中说：“今以畏壘之细民，而窃焉欲俎，豆予贤人之间，我其杓之人邪。”

古代俎是日常生活中，每餐不可少的加工器具，人要吃肉就得割切，割切就得用俎。《公羊传》载，定公十四年“脔者何，俎实也。”注：“实俎肉也。”所以俎在古代非常普及，但不是青铜质的，而是木质的。由于木质俎至今未有完整形态的发现，它与青铜俎有什么不同，区别在哪些方面目前还难以解答。从汉代丰富的饮食情况分析，当时的烹饪技艺颇有水平，那么对刀工的要求也必然复杂，青铜俎与刀合用，显然不适合，而木质俎则适合于刀的需要，目前木制俎唯一的实据，是汉墓中出土的一块残具，但也只能观其概貌，从残具上看中间稍凹的现象似不见了，也未发现腿的形制，倒很像今天加工用案板，是不是逐渐演变成今天用的案板，尚缺证据。

俎的普遍使用也表现在人们的日常生活用语中，如“俎上肉”，比喻任人宰割。《世说新语·方正》：“今犹俎上腐肉，任人截耳。”显然俎与人们生活密切相关。

（十二）匜

匜，先秦挹水浇手器。古人在宴饮前要举行沃盥之礼，就是吃饭前洗手。将清水盛入匜中，由一侍者执匜倾出，另一侍者持盘承

接废水，宾主依次盥洗。《左传·僖公二十三年》：杯羸，“奉匜沃盥。”疏曰：“盥谓洗手也，沃谓浇水也。”匜的基本形制椭圆、似瓢，体前有流可注水，后有执拿的鋈，有足可稳置，或四足，或三足，或圈足，极少无足。匜作为一种宴饮配饰，出现较晚，始于西周盛于春秋，延于战国，一般为青铜质，陶质的多是明器。北京出土一件明器匜，长 16 厘米、宽 13 厘米、高 6 厘米，属极少无足匜(图 48)。汉墓中出现明器匜，主要是先秦遗风的反映，墓主的后人为其先人过一过贵族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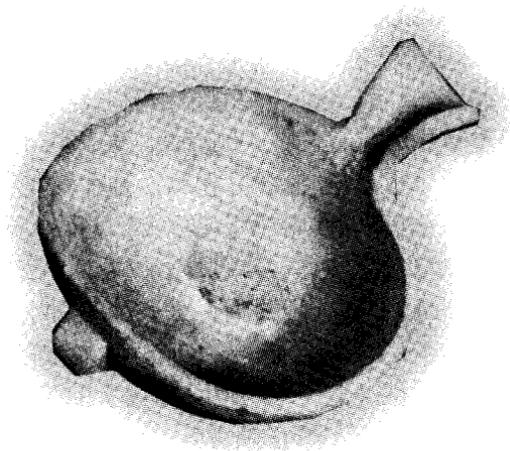


图 48 北京出土陶匜

匜西周时多为四短足，前流上翘兽首鋈和有盖者居多；春秋时匜皆瓢形，椭方平底，四足、三足、圈足或无足，有流或兽首形；战国时匜体呈横宽的椭圆形，流狭而长，后鋈较小。前图明器匜应属战国匜形制。

匜流行时间不长，战国后就消失了。它的消失与“礼崩乐坏”有直接关系，汉代人已不再讲究，“奉匜沃盥”，匜也就失去了存在的意义。宋代《续考古图》称匜为凹觥，俗称“虎头彝”。上海博物馆收藏一件春秋时期的齐侯匜，该器形别具一格，匜口两旁各铸有兽

首衔环型，鬚作兽首衔状，四足呈车轮状，形体造型在匱中颇为罕见。北京市文物研究所曾出土一件战国时期三足匱，此匱鬚作首环状，流作鸟首形，匱口呈扁桃状，腹部、流胫部饰横向鳞纹和羽毛纹，三足兽首蹄足，造型别致，是匱中上乘之品。

在中国饮食器具中，像匱这种附属的器物，不仅只是匱，还有比较重要的冰鉴。冰鉴可称的上是冰箱之祖，我们的祖先，在炎热的夏天，也有对冷食的追求，当然不像我们今天这样丰盈，只是取些冰放在冰鉴中，将食物或饮料置于冰中，制成冰冻的食品或饮料，也兼作低温贮藏之用。冰鉴形制敞口、广腹、平底、无足，形如大盆。古陶器中有鉴，但是否是“冰鉴”无法证明。青铜鉴的作用最早记载见于《周礼·天官·凌人》：“春始治鉴”，注曰：“鉴，如甗，大口，以盛冰，置食于中，以御温气。”《凌人》又云：“祭祀共冰鉴。”记载说明这个时期冰鉴已普遍使用，并作为一种礼器。

冰鉴所用之冰是天然的，冬季将河中冰切割成一定形状的块，用窖贮藏起来，夏季炎热之时从窖中取出冰块放入冰鉴中使用。凿冰贮冰的记载见于《诗经》，这证明周人已开始使用冰了。这种冬冰夏用的方法，一直沿用到 20 世纪。当然那时的冰鉴已由“冰箱”所替代（用厚木制成颇似今日冰箱形状，箱内上部放冰，下部放食品）。现在北京的地址中仍有冰窖口之名，这就是当年窖冰的地方。

冰鉴多用青铜铸造，后也有用陶瓷制造，但影响不大。我国最早出土的冰鉴，是春秋时期铸造的吴光鉴。此鉴腹中有架冰的四钮，可置冰降温；最大的冰鉴出土于湖北随州曾侯乙墓，战国时期的制品，随葬的冰鉴两套，形制完全相同，器形方，内置一方壶，壶有圈足，足有穿孔，以固定鉴的底钩上，上部以鉴盖套住，鉴盖中有方孔，四边各有小钮贯环，便于提起，四边、四隅均有伏兽形耳，底亦有四伏兽，此鉴周边 304 厘米，高 65 厘米，设计巧妙，壶中置水或酒，鉴中置冰，所镇之酒水与今天的冰镇汽水、啤酒无异。在众多的出土冰鉴中，以台湾藏战国水陆攻战纹鉴最为漂亮，人物造型多达 300，武器近 10 种，这个鉴不仅造型完美，也是研究战国时代

政治、军事最重要的实物资料。

我国的食器有一器多用的特点，冰鉴也一样，用途多种。《庄子·则阳篇》：“灵公有妻三人，同鉴而浴。”这说明鉴可用沐浴之盆。又《庄子·德充符》：“鉴明则尘垢不止，止则不明也。”故鉴又有盛水照容之用。

二、饮 具

中华子民自古以来，就与酒结下不解之缘，不管是猿人造酒的传说，商纣王的酒池肉林，还是范仲淹的“酒不醉人人自醉”，无一不说明酒与人们的关系是多么密切。尤其好酒的商代，不仅豪饮，也颇重视酒器。现存商代青铜文物大部分是酒器，且种类繁多，名称各异，从这些器物中可以看出我们先人在饮酒方面的讲究，以及给后人带来的影响。先秦酒器沿至秦汉，其中一些消声灭迹，一些改头换面，更有脱胎换骨。因为汉代人们的观念与先秦有了巨大的变化，观念的转变带来了方方面面的变化，酒具也是变化之一。夏、商、周三代人好酒，汉代人更好酒，但对待酒具，夏、商、周三代人注重是庄重豪华，而汉代人则是持朴实适用的态度。这种观念上的变化，使汉代酒器简洁灵活，一些繁文仪礼性的器具已不再是日常用具，失去使用功能后逐渐消失了。我们从汉墓可以发现各式各样的陶明器酒具，事实上这些酒具中已有一些在汉代生活中也不使用。

（一）尊

图 49 是北京出土一只明器陶尊，尊是先秦酒具中的王者，与食器的鼎并称。尊可以容酒备酌，也是祭天地鬼神的礼器。中国的“尊”字是从这种礼器引伸出来的。后专用做尊卑之字，而礼器之尊则另制“樽”和“罇”两字以示区别。《周礼》记载了商周时代的六尊，牺尊、象尊、著尊、壶尊、太尊、山尊。末代皇帝溥仪曾赏溥忻一件山尊，此尊上圆侈口，下方四角出戟，有“天圆地方”之含义，乃是

祭天之重器。尊上纹饰似山川，也是祭山川神祇礼器。尊内有 16 字铭文，古铜锈色非常漂亮。1921 年，日本人山中将此器弄到日本，我永失一件国宝。

尊的基本形制多为侈口、鼓腹圆底。尊形酷似觚，而中部却比觚肥硕，口部亦比觚大，和今日高脚痰盂极相似。还有两种由此演变的变体尊、方尊和



图 49 北京出土陶尊

鸟兽尊。方尊，器口为方形，腹部多浮雕出动物形象如虎、象、怪兽、怪鸟、羊等。最典型的是商代“四羊方尊”，该尊高 58.3 厘米，重 34.5 千克，每只羊的两腿分附于四扉棱两侧，肩上、四边又浮雕蟠曲的龙四条，龙首亦突出。羊、龙通身满饰花。这个尊是青铜工艺精品，称的上是稀世之宝。鸟兽尊，是尊中最为精彩的一种，因其尊形模拟各种动物形象，而统称鸟兽尊。出土有三足怪鸟鬻、鸳鸯、龙、象、虎、牛、马、猪、鸭、怪兽等。现存实物驹尊只有一件，这件周盂驹尊完全以写实手法雕铸而成，矮腿、短尾，小身躯，昂首而立，驹腹两侧有圆涡纹。背上开口，有盖，从这里可以灌注或提取酒液。马驹颈前铸有一篇铭文，记述着在十二月甲申这天，周王参加了“执驹”典礼，叫师遽把盂召来，赏赐给他们两匹马驹，于是，盂向周王叩拜，对获得的殊荣感恩不尽，并铸造这件宝尊，祭祀他的亡父大仲。

尊源于圆形、圆底、无足陶器，早在 5 000 多年前的大汶口文化时期就有了侈口、圆腹、圈足的陶尊。商周时期是青铜尊的鼎盛时代，春秋时逐渐衰落，延至汉代其形制作用都发生了变化。汉代

尊只用于温酒，形状略似盆筩。盆形尊有三足、圈足两种，而以三足者为多。筩形尊也有三足、圈足两种，以三足者为多，圈足者很少见。在山西右玉曾出土过一件三足盆形尊，口沿有铭文：阳阴城胡傅铜酒樽，重百廿斤，河平三年造。汉代筩形尊也有人称之为“奩或斛”，一般附有承旋。河南三门峡出土这只奩高 14 厘米、直径 18.5 厘米，三兽足腿，有两个兽形钮，上下对称，圈纹是典型的奩（图 50）。奩虽源于尊，但已不是盛酒器，而是温酒之具，奩中放酒进行温热。河南洛阳出土一奩高 16 厘米、口径 20 厘米，上有规则浅圈纹，三只兽形腿与前奩相比无兽形钮，三只腿亦有不同（图 51），说明奩大体相同但也有小的区别，汉以后尊就消失了，奩也紧随其后很快地结束了自己的短暂历史。其实在汉代先秦的尊已是宝物了，据《汉书》说，梁孝王家藏一件酒尊，值千金，先王遗命将此尊作传家宝，不准送给任何人。王后一再请求得到该尊，梁孝王就将宝尊赐给了王后。皇上闻知，以不孝罪诛梁孝王。这件事告诉我们，汉代已有收藏前代贵重之品的风习，收藏并不是现代人的专利。



图 50 河南三门峡出土陶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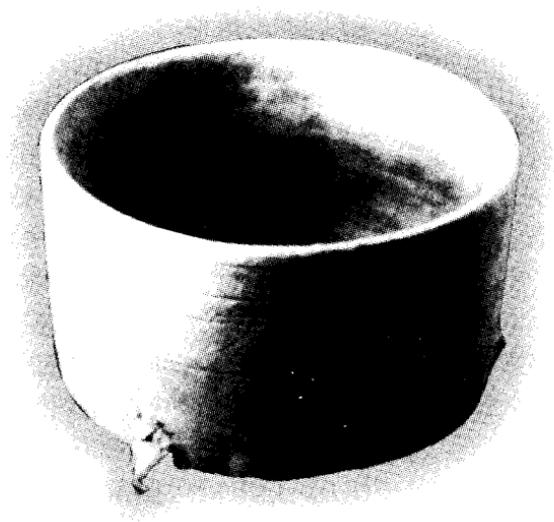


图 51 河南洛阳出土陶奩

(二) 杯

饮食器中与我们最为密切的恐怕就是杯子了。杯子用途广泛，可以饮酒品茗，喝水用饭，同时也是每日必不可少的盥器和容器。杯子的质地多种多样，陶、骨、玉、象牙、漆、金银、玛瑙、水晶、瓷、玻璃等应有尽有。五代十国时还用黄金色的橙子剖去内瓤而制成杯，人称“软金杯”。宋元时期有饮客用妓女的鞋载酒杯行酒，名曰“鞋杯”、“金莲杯”，又名“双凫杯”，不少人乐此不疲，“因之酩酊”。有词云：“借足下权为季雅，向尊前满注流霞。沾唇分外香，入掌有些大。鸚鵡鸂鶒总让他。把一个知味人儿醉杀。”词中的季雅、流霞、鸚鵡、鸂鶒皆古代有名的酒器。

杯于年久历深可称食器中的寿星，从出土实物看至少有七八千岁了。在饮食器具中，杯子的名称最多《方言》云：“盃、槪、盞、盃、疴、盃、栝也。”《楚辞·招魂》：“瑶浆蜜勺，实羽觞些”，“羽觞”也指的是杯子。在众多的名称中最雅者是“碧筒杯”。据唐人段成

式《酉阳杂俎》记载，三国时魏国郑公愨在盛夏率宾客避暑于历城，取荷叶盛酒，用簪子把荷叶两刺穿，使与叶茎相通，从荷叶茎的末端吸饮荷叶的酒，“酒味杂莲气，香冷胜于水”，号称“碧洞杯”，唐诗有云：“茶烹松火红，酒吸荷杯绿”，荷杯即碧筒杯。

杯子自新石器时代问世以来，基本形制没什么改变，圆口，平底，带把或带耳。早期杯子的高度约 10 厘米上下，陶制，分布地域很广。但不同地方的杯子其形态也略有不同，有筒形杯、单耳杯、单把杯、直腹杯、斜腹杯，还有圈足杯、高耳杯等。山东泰安大汶口文化遗址，出土近百件陶杯，包括相当数量的高柄杯，河南安阳殷墟妇好墓出土了三件象牙杯。春秋时期开始流行漆杯，形制大多呈椭圆带两耳，故称耳杯。《淮南子·齐俗》：“闾面于盘水则圆，于杯则椭。”确切地描述了杯子形状。1978 年湖北随县曾侯乙墓出土了数十件漆杯，有筒形杯、单耳筒形杯、双耳筒形杯和耳杯，是以木料剡制再髹漆而成。耳杯流行于战国秦汉和魏晋时期，河南三门峡出土的几只耳杯长 14 厘米、宽 10 厘米、高 4.5 厘米，应是东汉之物(图 52)，虽然这一时期耳杯无大变化，但细微处略有区别。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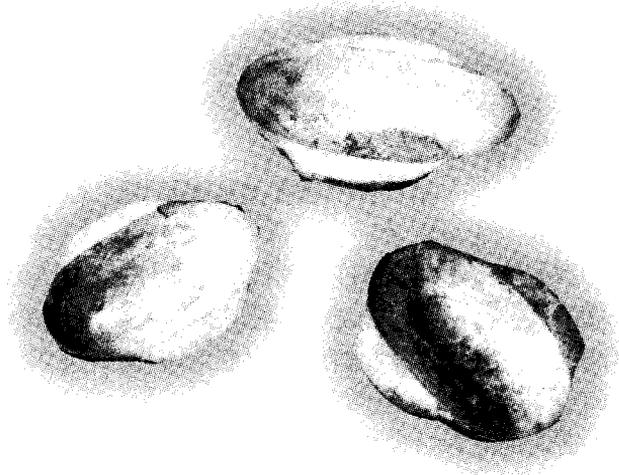


图 52 河南三门峡出土耳杯

汉耳杯通常耳微微上翘，而东汉杯耳则多与杯口取平。这几只杯是陶釉杯，绿釉色彩鲜明，硬度很高，虽是随葬品，似生活中实际应用之物。这一时期的杯子一大特点，大小很不统一，小的多在径长11厘米右左，中等的14厘米左右，有大者17厘米。江苏扬州平山新莽墓中出土圆形漆耳杯径为17厘米，称之为疍。《说文·门部》：“疍，大开也。”东汉末年出现了铜杯、陶瓷杯，东晋时期有了玻璃杯。唐代上层社会流行金银杯。陕西西安南郊，一次出土金银器达270件，有数件可称盖世之作，如舞伎八棱金杯、掐丝团花银杯、乐工八棱金杯等。唐代饮茶之风日盛，促进了碗形杯的发展，碗形杯多为瓷质，以后历代沿用，一直沿至今日。

汉代盛行的耳杯，用途不仅仅是饮具，也是当时社会广泛使用的容器，称之为染具。染为调味品古称。《吕氏春秋·当务》：“齐之好勇者，……卒然相遇于涂。曰：‘姑相饮乎？’觴数行，曰：‘姑求肉乎？’一人曰：‘子肉也，我肉也，尚胡革求肉而为？’于是具染而已（高注：‘染，豉酱也’）因抽刀相啖，至死而止。”这个残酷而愚蠢的故事告诉我们，秦汉人食肉须具染。从出土文物看，称染栝皆在西汉，东汉时已不再用耳杯作为染具了。

杯子行世数千年，延至今日仍不可替代，这在饮食器中是为数不多者。

说到汉代的杯子不能不说一说“卮”，这秦汉之际特有的并广泛使用的饮具。卮在秦汉普及程度类似我们今天的杯碗，是日常生活中不可缺少的用物。

卮形颇似今天的啤酒升，为圆圈筒状，一般在腰部设一持手，铜、玉、漆制，底部有足，陶制无足。根据文献记载，卮最初是用木片卷屈而成，《礼记·玉藻》郑玄注：“圈，屈木所为，谓卮、匱之属。”但这种民间素木器的实物已不得见，不过今天我们还能见到陶、铜、银、漆、玉石质的卮，这些质料不同的卮，大多保持着圈器形制。

卮始于何时目前尚难确定，从出土实物上看早期之物是秦汉，文献记载最早只见战国时期。《战国策·齐策》中有一个人们熟悉

的故事“画蛇添足”，在这个故事中出现了卮：“楚有祠者，赐其舍人卮酒，舍人相谓曰：‘数人饮之不足，一人饮之有余，请画地为蛇，先成者饮酒。’一人蛇成，引酒且饮之，乃左手持卮，右手画蛇曰：‘吾能为之足。’未成，一人之蛇成，夺其卮曰：‘蛇固无足，子安能为之足。’遂饮其酒，为蛇足者，终亡其酒。”故事说明了当时人们饮酒，已用卮，同时我们也可以分析出卮的容量，可以一手把持，但这只是一般而言，实际上卮的大小有不小差别。山东临沂银雀山4号西汉墓所出土的卮，接近现代圆筒形杯，此卮高12.2厘米，底径11.8厘米。据东汉应劭对卮的注中说：“乡饮酒礼器，受四升。”《论衡·自纪篇》说：“斧钺裁箬，盆盎酌卮，大小失宜。”可见当时认为卮是小型饮器。汉画像砖石上持卮者，从比例看，卮的体积也不大。出土之卮，口径多在10厘米左右，容量与应劭之说相近。长沙马王堆1号墓出土的卮，据遣策及器底铭记有“斗卮”、“七升卮”、“升卮”、“小卮”等四种，最大的卮可容一斗。在脍炙人口的鸿门宴这个故事中，项羽赐给闯宴的樊哙“斗卮酒”。根据故事描写的紧张气氛和樊哙豪迈的形象，可以证明斗卮是相当大也很少用的卮。斗卮的容量约2000毫升，如果再大就无人能举持了，也就成不了饮器了。在银雀山马王堆和满城等西汉墓出土的漆卮图案精美，器身外壁绘奔驰于云气中的虎、羽人、凤鸟等，线条为针刻描金，纤劲流畅。陶卮上有着彩绘图案，简单的散缀着几何纹如B-IB-卨等形，这种图案在西汉时较多见，东汉时已不流行了。

卮中也有个别异型，如下腹部分收分，器形类似现代的茶杯，这种卮有的下附高圈足，光环耳，与卮有相当大的区别。卮基本上与汉的历史同期，汉亡卮也就随之消亡了，其功用为杯碗所代替。

（三）榼

榼，这个字不常用，是汉代特指的一种盛酒和饮酒具。汉以后就不再使用这个名词了，此字也很少用了。《广雅·释器》：“扁榼谓之榼。”说起榼离不开榼，榼是汉代各种形状壶的总称，其中包括茧形壶、蒜头壶、横笛形壶、扁壶等。《说文·木部》：“榼，酒器

也。”由于榼这个词概念太大，所用其名物形差别也很大，为区分开这些形状不同的酒具，为某一种特定形状的冠以专用名，榼就是其中的一种。由于榼是榼的一种，故一些文献也经常将二字合用。《汉书·张骞传》颜注引韦昭曰：“饮器，榼榼也。”榼的实用范围就是盛酒，不仅文献记载明确，实物也可以证实。河北省平山出土的铜榼中的液体，经化验其中含有乙醇。江陵凤凰山 10 号西汉墓所出 6 号牍上记有“酒榼二斗”（榼是榼的讹字）。望都 2 号东汉墓出土的骑马石人像，手提榼鱼，代表沽酒买鱼归来之状。徐州铜山白集出土的汉画像石上的宴饮图中，侍者亦手提一榼。

汉代，制造榼的材料很多，从存留物上看有漆质、铜质、陶质和瓷质。北京出土一榼高 21 厘米、壶壁宽 10 厘米、长 15 厘米，陶明器（图 53）。这只榼不大，大的能倍出。江陵凤凰山 168 号墓出土的七豹大榼，器高 48 厘米、腹宽 56.5 厘米，底口均作长形，盖作盃顶，肩上有铜铺首衔环，器的腹、背各在变云气纹中绘三豹，盖面绘一豹，故以七豹为名。在简策中称此器为“大五斗榼一，小者数升……”。榼造型最为奇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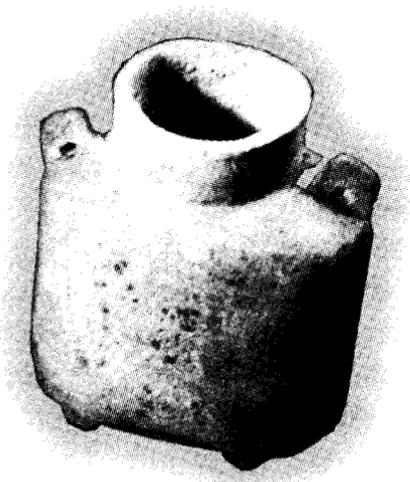


图 53 北京出土陶榼

的是东汉鱼形铜榼，此器形为一鱼口向上，鱼尾竖起的一鱼型。器口是张开着的鱼嘴，底部是鱼的尾鳍，而胸鳍部位则成环状，便于系绳提携。在浑圆的器皿腹部均匀排列着规则的棱形格子，直线的格子中，又刻着半弧形的圆线，这样便打破了棱形直线的单调死板，使线条富于变化，而且装饰出极富真实趣味的鱼鳞效果。制作

者还在鱼唇、鱼鳃等部位，施以浅浮雕，使该器图形更有层次感。

东汉时期出现陶瓷埴，常在腹壁饰以相连的两段弧纹，下附高圈足，胫脖略显，这在形制上与前期的有了变化，可以说开了长颈瓶的先河。汉以后埴就消声灭迹了，但各代仍偶有扁壶出现，只是比汉代埴形制小多了。

先秦有不少饮酒器延用至汉或汉以前就消亡，虽然它们难以适应新的时代被淘汰，但它们有过的辉煌又令人回味。

爵人们并不漠生，它古朴秀美，从新石器时代的陶爵到商周的青铜爵，长期占领饮酒器的统治地位，爵延用至战国，秦汉时隐退了。宋代以前人们称爵是对所有饮酒具的统称，宋代以后才开始专指商周时期一种青铜酒具，作用相当于现在的酒杯。《说文·蜀部》：“爵，礼器也，象爵之形，中有蜀酒。又，持之也。”《博古图》：“爵则又取其雀之象。……，今考诸爵，前若喙，后若尾，足修而锐，形似戈然，两柱为耳。”这段文字大体勾勒出爵的造型。从出土实物看，爵的高度一般为15~25厘米之间。夏商周三代形制基本相同，但各代又有特点。目前发现最早的青铜爵是3600年前的“夏乳钉纹爵”，是国宝。这个爵造型非常优美，三足尖长，配以狭长的流、尾和束腰宽底给人以稳定、挺拔、均衡、又活泼俊俏之感，上有乳钉因此得名。夏爵的特点是敞口、收腰、三足，有简单纹饰。总体上仍保留了一些原始社会的粗犷气息，但也使人感受到由石器时代向青铜时代过渡中的一种新兴技术的艺术风格。

商代是爵的发展兴盛时期，这是商人好酒的反映。商代奴隶主贵族普遍酗酒，从商墓出土文物中可以得到证明，商妇好墓出土200多件青铜器中，酒器占74%，可见当时饮酒之风的盛行。商代早期的爵，长流短尾，平底，三锥足细而直。虽然足低，但因细有直而显不稳，扁平无兽头，两柱小而矮，于流折之前。晚商时的爵，流槽变宽，流变短，底变圆，体变得瘦长，两柱高，近于流折处，柱上有菌状帽，三足粗而外侈，呈斜立状，尾逐渐变长。

西周时期的爵，体渐小，流渐短宽，流壁却加高，双柱后移，整

孔渐小,三足变短,外侈幅度加大,呈宽口形。同时纹饰华丽,还出现扉棱。爵上铭文位置繁多,有于盞内腹壁上,也有于流壁外侧,尾部柱外侧及平盞曲处外侧。

春秋时爵已少见,战国之后退出历史舞台。

觚是先秦另一种饮酒具,《说文·角部》:“觚,乡饮酒之爵也;一曰觚受三升者谓之觚。”《考工记》:“梓人为饮器、勺一升、爵一升,觚三升”,而《韩诗》云“二升曰觚”。看来文献记载也是不一样的,总的看觚的容量不大,现存的青铜觚多为10公分上下的器高,觚体不但很美,造型也很别致。整体呈长筒型,喇叭形口,长颈、细腰、高圈足,婷婷玉立,外表装饰花纹颇为华丽。觚起源较早,可追溯到新石器时代的龙山文化和更早的大汶口文化,青铜觚出现在商代,早期觚体略丰,喇叭口较小,晚商觚体修长,喇叭口更加外张,纹饰繁缛华丽。商觚中“天觚”很典型,因器底内有“天册,父乙”的铭文而得名。天觚的花纹铸造精丽,配以修长的器体,给人一种柔和的曲线美。其颈部饰平雕蕉叶纹,腹部与底座加旋形线条构成的雷纹为衬底,上面铸高浮雕粗状凸起的夔纹,与颈部平雕纹形成强烈对比。器体上,四条隆起的棱脊打破图案中平板单调的装饰,加强了器体的活力。

西周的觚形体愈加纤细,腹部也要比商觚细些,体上多铸有凸起的扉棱。西周晚期开始衰落,春秋时已绝迹。

觚,铭文中无自名,今称沿用宋人订旧名,是否即为古籍中的觚,无据可证,但据形体定为饮酒具是可信的。西周时觚趋向衰落,很可能是两个原因造成。其一西周重礼,而觚纤弱柔媚有余,雍容华贵不足,用为祭不足以显示威严;其二出现了漆制觚代替了青铜觚,考古发掘中有此现象。觚的消亡有待研究考证。但其特有的形态,确留下了深深的历史印迹。

觶,又是一种饮酒器,初见于商代晚期,西周初期颇为流行。商周觶的形状大体相似,椭圆,多为侈口、小颈、腹深膨出。只是西周时期的觶体细长些,口近似瓶口。西周晚期觶几乎见不到了。觶

只有青铜制，器身不大，虽与尊相像，但容量比尊小得多，和爵的容量差不多。据王振铎研究，觶、卣等字，都是小而圆的饮酒器。觶形制简略，流、尾、柱皆无，其纹饰也很简略，无花纹，但也有个别例外。殷墟妇好墓就出土一件“四瓣花铜觶”遍体花纹，装饰繁缛，该觶通高 18.2 厘米、重 0.95 千克，椭圆形口，直径 9.7 厘米，有盖，蘑菇状钮。

春秋晚期徐国有一种称“甗”的器具，在古语中觶和甗是同音通假字，甗形长身侈口，圈足，形状似觚，自身铭为“甗”，实属觶的一种。以后再也未见到此种饮具。

（四）壶

壶是人们日常生活中不可缺少的器具，说起壶人们能举出诸多样式。但要说起壶的原始样子，以及它的演变过程就不一定能说得很清楚了。壶的历史很悠久，新石器时代就出现了，各个文化遗址都有发现。但各地区的壶又有不同的形制。大体而言一般为球形腹，底部圈足，上部壶口，有的有耳，有的无耳。河南出土汉蒜头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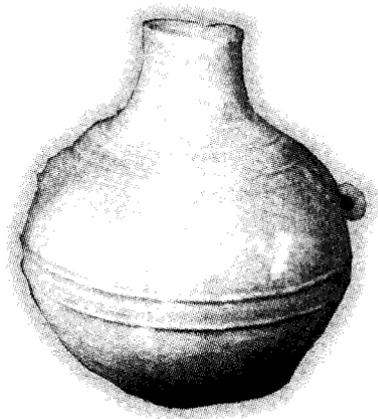


图 54 河南出土蒜头壶

高 42 厘米，口径 10 厘米，底径 13 厘米，是新石器时期一种典型的形制(图 54)。青铜时代，壶的样式与作用发生了一些变化。《诗经》中有“清酒白壶”之说。此时的壶大多深腹敛口，仿瓜瓠之形，故《毛传》中有：“壶，瓠也。”在古文中葫芦通瓠，《诗·幽风七月》：“七月食瓜，八月断壶。”因此商代的壶大体上呈葫芦形，直口、长颈、圆腹下鼓，低圈足，贯耳，多无盖，也有椭圆、细颈壶。西周前期

壶制承袭晚商的椭圆贯耳壶，中期后略有变化，有的壶体由椭圆变为略扁椭，从贯耳变为半环耳衔环，圈顶有盖。春秋战国时壶体多是圆角方体，圆壶者，腹的最大径上移至中部或偏上部，颈且短。河南洛阳出土一汉陶壶，高 25 厘米，口径 5.5 厘米，底径 10 厘米（图 55），汉代各种壶的样式很多，但以圆颈大腹，圈足，腹两侧有铺首衔环为主。河南洛阳出土一壶高 24.5 厘米、口径 14 厘米、底径 8 厘米（图 56）。汉代壶的称呼有所变化，圆的壶称为“钟”。河南出土一器高 35 厘米、口径 16 厘米、底径 12.5 厘米（图 57）。方壶称为“钗”。东汉时多为彩陶壶，釉色绿黄，无系圆底，圆腹、短颈、侈口，这在当时是非常流行的样式。到了唐代，壶的形制有了巨大的变化，已经和今天的壶很相似了，更接近于实用。宋代的壶和我们现在使用的壶已别无二致。宋以后历代相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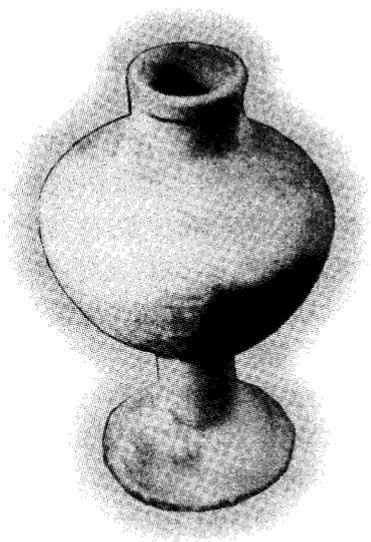


图 55 河南洛阳出土陶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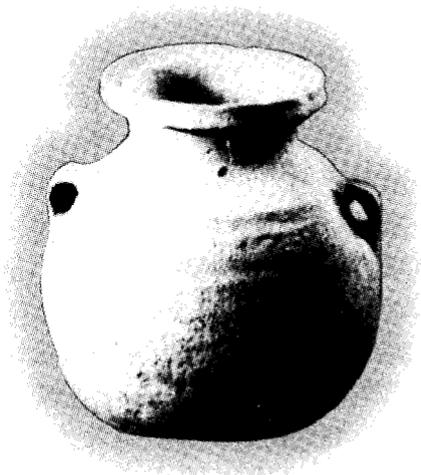


图 56 河南洛阳出土陶壶

直至今日。

壶大体上经过五、六千年的演变。到了宋代才定型。从发展过程看，壶、瓶、盃的相互作用，才产生了我们今天的壶。古代人所称所用的壶延至明代后消失了。古代的壶除作为饮具之外，也是娱乐助兴的器具，所谓投壶之乐就是指的这种游戏。

先秦时还有一种盛酒具，和壶的作用一样，这就是罍。《尔雅·释器》郭璞注：“罍形似壶，大者受一斛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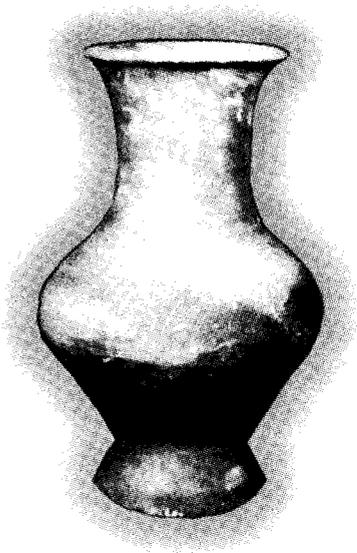


图 57 河南出土陶罍

罍有两种形式，圆体和方体。特征是敞口、广肩、短颈，肩上有两耳，正面下腹一环鼻，以系绳提取倾酒之用，圈足。罍起源于商代中后期，在此之前广泛使用的是尊和甗，甗和罍在一段时间内交叉使用，商末甗隐退，罍完全代之。从形体上看罍可能是在甗的基础上发展而来，罍要比甗高些。罍的数量不是很多，流行西周春秋战国。从考古看只有铜质，铭文自名，如：“作父乙宝中尊罍。”罍是当时祭祀时不可缺少的祭器。《周礼·春官·鬯人》：“凡祭祀社壝用大罍。”罍和壶一样除盛酒之外，有时也用于盛水。《仪礼·少牢馈食礼》：“司空设罍水于洗东，有木斗。”罍在延用过程中，没有什么变化，只是在春秋战国时器体矮小了些。

过去诸家之说中，大多数人认为罍延至战国中晚期，其实不然，临淄区大武乡窝托村，西汉齐王墓曾出土罍及同类器 10 件。罍，大口，短颈，圆肩，鼓腹，平底，肩部一对衔环耳，素面。外腹镌

刻：“齐大官右般”，“齐大官畜粢八”，“大官南曹”，“大官北宫”，“糟”，“下米”，“淳于重一钧六斤十两”，“容十斗今高密九斗五（升）”等铭文。器通高约 37 厘米，口径约 16 厘米。这件甬的出土证明汉代仍有甬流行。《后汉书·班彪传》索注：“甬，酒器也。”但汉时甬已经是凤毛麟角，很少见了，汉以后甬消声消灭迹了。

（五）瓮

瓮出现于新石器时代，主要用于储酒水。基本形态，敛口、短颈或接近无颈，有折肩圆腹，也有折腹，圆底足或圈足。自出现后一直延续使用，秦汉更为普及，使用的非常广泛。

瓮多为陶制，无青铜制，先秦铜器中有一种叫甬的盛酒器，与之相似，但比瓮小。汉代发现有银质瓮，以后以釉陶为主，也有瓷制。瓮的用途《礼·檀弓上》有载：“醯醢百瓮。”《急就篇》谓瓮可盛浆水粟之器，其容量《仪礼·既餐礼》：“甕之”注云：“甕，瓦器，其容一斛”，这里大体上告诉了我们瓮的用途和容量。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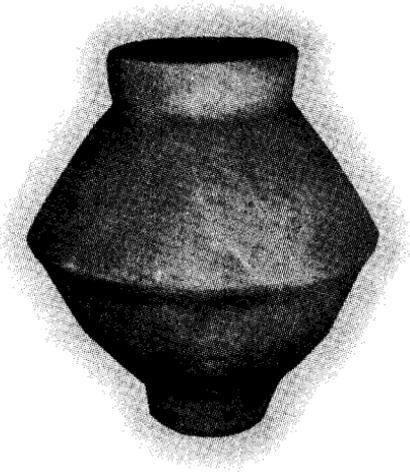


图 58 河南洛阳出土陶瓮

汉代陶瓮(图 58)看，瓮容远不止一斛。汉代陶瓮大小有别，很不统一，从实物来看如图 58 高 55 厘米、口径 25 厘米、底径 18 厘米。陕西西安出土一瓮高 31 厘米、口径 12 厘米、底径 18 厘米(图 59)。北京出土一瓮高 34 厘米、口径 21.5 厘米、底径 22 厘米，此瓮与后来的罍子很相似(图 60)。

汉代瓮的用途不止限于盛酒水，它的用途要比先秦广泛，在当时还是一种很重要的生产工具，用它实施低温催青之术，加速蚕卵



图 59 陕西西安出土陶瓮

的孵化。秦汉之时还用瓮演奏取乐可谓是一种乐器，《史记·李斯传》谏逐客：“夫击瓮叩缶，弹箏搏髀，而歌呼呜呜快耳目者，真秦之声也。”索隐：“秦人鼓之以乐。”其实瓮对人们的影响远不止这些，它的影响在日常生活和其他领域都有反映，如人们常说的一句话瓮中捉鳖，就是很好的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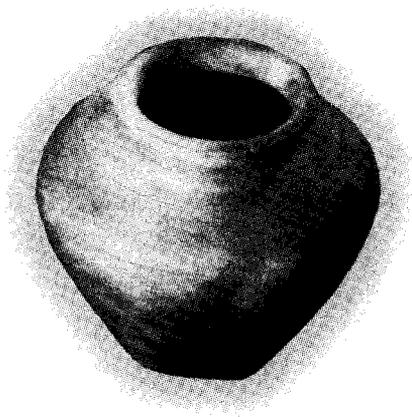


图 60 北京出土陶瓮

证。另外古代建城，在城门外要建一座瓮城，也就是将瓮密而不透的作用移植于防卫城池之中。

在先秦盛酒器中，有一种很奇特的盛酒具，叫觥，其器大小不一。觥人们常称作兕觥，因为这种器具最初是用犀牛角制作的，当然在今天中国野生犀牛已经绝迹，然而在数千年前我国南方和华

北平原，还是犀牛经常出没的地方，现在经常从地下出土有犀牛骨骼。由于兕角质松脆，使用兕角作觥，不易保存，故殷商时期改用铜作觥。从实物看，觥的容量不小，如为饮具，非大酒量者不能用，作为盛酒具比较合适，从考古看出觥常附勺。青铜觥，基本形制为椭圆体或方形体，前有宽流，后有鋜手，流大上昂，而鋜手多为兽首形，上有盖，下有圈足或四足，盖多作兽首形或长鼻象首形，首上亦多有角，方形觥及四足觥多为商时铸造。觥上的纹饰时有商族崇拜的图腾。西周觥很少见，1963年陕西扶风齐家村1196号墓中，曾出土一件周代兕觥，形似角兽，昂首伸尾，盖前兽首，盖上扉棱为背脊，后旒有一曲尾，与器体后相接，盖内有铭10字。此觥通身浮雕兽面纹、夔龙凤纹，造型、纹饰及铸造技艺皆精湛。

觥沿用至西周便消亡了，它存世的时间不长，但其特有的形态令人难忘。

中国人好酒，而且很讲究，是否适度合口，还要调兑，这种调酒的器具叫盃。盃的产生是和酒密不可分。商人好酒早有定论，盃就出现于商代，延用秦汉，后逐渐与壶结合，产生出我们今天所使用的壶。盃的作用是根据饮酒人的酒量大小，将水掺入装有酒的盃，使酒浓淡适度，《说文·皿部》曰：“盃，调味也。”

盃为铜制，基本型制为圆口深腹，大多有盖，前有用以斟酒的管状流，后有把手的鋜，下有三足或四足，也有圈足。商中期的盃，小口与流喙同于盃顶部，而口于脑顶后，流斜置于脑顶前，体后的鋜为扁平形，空三足。商晚期盃，流喙下移于上腹胸前，直流较短，三柱足较矮。西周时盃直流渐长，三或四柱足。春秋战国时盃，流皆曲，无鋜却有提梁，提梁多作龙形，仍为三足，变柱为蹄足，两汉时期沿用。

青铜盃中最为著名的是商代人面盃，它是将人面龙身的神怪故事，表现在盃身之上，是一件稀世之宝。瓷器盃中精美之物，当属清代烧制的青花八宝纹盃。

罐瓶都是新石器时代非常普遍的陶制汲水器和容器，汲水储饮的罐与瓶各地文化遗址都有发现。其形多圆腹、侈口或敞口，束

颈极短，有耳或无耳、圆底足或圈足。罐长时间用于汲水，北魏杨玄之《洛阳伽蓝记》景乐寺中载：“井里门外有桑树数株，杖条繁茂下有甘井一所，石槽铁罐，供给行人饮水庇阴。”

罐无青铜制，陶质一直沿用，秦汉有铁质，以后又有瓷制，主要是民间使用，不登大雅之堂。秦汉也用于储具，盛放烹饪配料之用，如油、糖、盐等。形制也有变化，除圆腹外，也有直壁、有足。河南南阳出土的是常见的早期形制陶罐，器高 13.5 厘米、口径 11.5 厘米、底径 7 厘米，主要用于汲水（图 61）。北京出土一只有盖罐，器高 34 厘米、口径 10 厘米、底径 17 厘米，直壁、圆底、微缩，盖有葫芦钮，侈口，无颈，是一只用于储物的罐（图 62）。罐的使用范围扩大，和汉代人的生活变化有关，汉与之前代相比社会经济明显发展，人们的生活条件有了不小的进步，汉烹饪原料日渐丰富，调味品不断增加，而罐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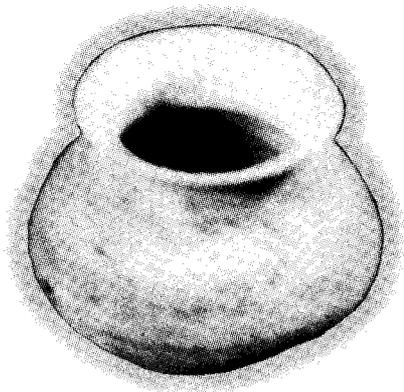


图 61 河南南阳出土陶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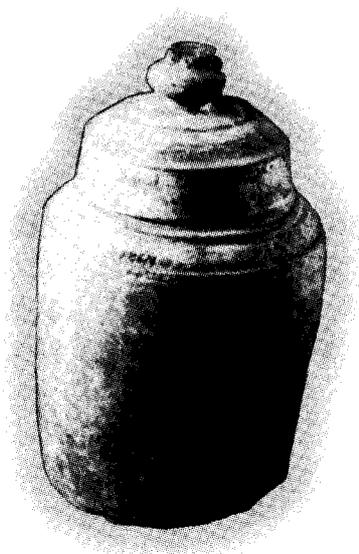


图 62 北京出土陶罐

适合了储放的需要,罐的汲水功能逐渐为筒所代替,专职储放物品。

在古代还有一种重要的汲水具,就是瓶。瓶的特征是直口、细颈、鼓腹、平底,高矮不等。河南三门峡出土一只陶明器瓶,高 21 厘米、口径 5 厘米、底径 5 厘米,是属于小型的(图 63)。瓶的作用和罐差不多,也是汲水储水之用。瓶无青铜制,但《礼·礼器》上有记载:“夫奥者,老妇之祭也。盛于盆,尊于瓶。”注:“盆、瓶、炊器也。”瓶沿至汉代仍用汲水,《汉书·陈遵传》杨雄:酒箴“子犹瓶矣,观瓶之居,居井之眉。”汉以后瓶质

以瓷居多,主要用于酒具,《文选》:“象筵鸣宝瑟,金瓶汎羽卮”,注:“瓶,酒器也。”犹以唐为盛,宋以降瓶逐渐应用生活装饰方面,一般殷富之家,都有堂屋,迎面八仙桌,桌后条案,案上置瓶一对,墙上一幅字画。这是中国旧式家庭非常普通的摆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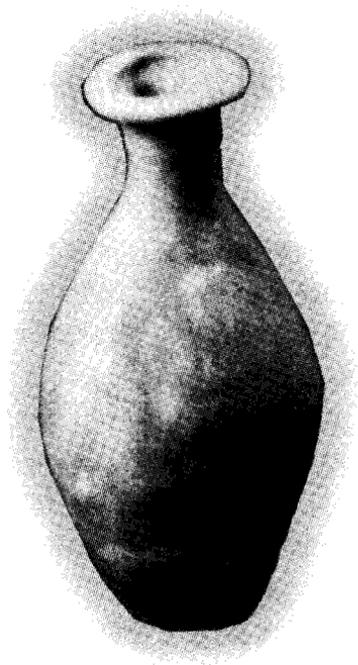


图 63 河南三门峡
出土陶瓶

陶



第四章

陶器与汉代生活用具

汉代手工业高度发达与政府的注重有直接关系，西汉官营手工业机构主管部门为少府，属下有尚书、考工室、若庐、东织西织、东园匠，分别负责禁器物、用具、兵器、纺织品服饰、陵内器物的制作，有一批手工业作坊。朝廷的太常、宗正、大司农、中尉、将作大匠、水衡都尉等机构，属下都有一批工官和作坊，分别从事铁器、铜器、铸钱、纺织印染、服饰、制陶和砖瓦、制玉、兵器、漆器、木器、宫室营造、舟车等手工业。

官营手工业规模庞大，组织和管理十分严密，行业和行业内部分工十分细致，如漆器制造工序多达8种，有利于生产者的专业化。同时，官营手工业资金雄厚，集中了从全国各地征调来的众多富有经验和技术的工匠，有利于技术交流和深入钻研，促进

了手工业生产技术的提高。

汉代私营手工业也很发达，包括以丝麻纺织为主的农民家庭手工业、手艺人、城市中的个体手工业者、大工商业主和地主官僚经营的手工业，经营者涉及各个方面。秦汉时期，“男耕女织”这种小农业和以纺织为主的农民家庭手工业紧密结合的形式已趋向典型化，成为封建自然经济的基础。农民家庭手工业的产品除满足自己的消费外，也成为官府征敛的目标。

手艺人是农民中有手工业技术专长者，农闲时出来做工。往往只是搞一些来料加工，如打制铁器、铜器，制作竹木器、制陶、食品、酿酒、皮革、编织鞋帽、修理等，赚得一些工钱糊口，他们随时可能脱离农业，转化为个体手工业者。他们自产自销，被称为“以手工所作以卖之者”，其作坊称“作”，即资产每4000钱纳租税120钱，负担比商人轻。这些人很不稳定，少数人发财致富，多数只能从事小规模生产，而且往往因官府的禁令而被迫弃工返农。

地主官僚及豪强也经营家庭手工业，包括役使奴婢、僮仆来生产。如《汉书》载，张安世“夫人自纺绩，家僮七百人，皆有手技作事。”地主庄园除农牧业外，也从事染织、酿酒、制酱、制糖、制脯、作器物、作舟车、治屋等手工业。汉代手工业的发达与发展创造出辉煌的成就，是在多种因素下促成的。

一、灯

我国古代，人们称灯为“镫”、“锭”、或“豆”都是谐音假借字，通常认为最早是用盛羹的陶豆来点灯。大概因为在未有灯具之前，陶豆形状因上部呈碗状便于放油，底为喇叭口圈足，站立平稳，人们也就自然做为灯具使用了。东汉的郑玄说“瓦豆谓之镫”。瓦豆，就是陶豆。镫、登灯，都有一个豆字，因此，可以推之灯起源于豆。从出土资料看，豆形灯始见于战国，1974

年湖南长沙马王堆战国墓出土 2 件，浅盘高细把，喇叭状小圈足，柄中部作竹节状，通高 21 厘米。另外，1965 年湖北江陵望山二号楚墓，1977 年北京丰台战国墓也曾出土过铜豆形灯。

到汉代豆形灯使用更加普遍，东汉出土的明器陶灯中，豆形陶灯是最常见的一种。河南省三门峡出土一灯高 10 厘米，口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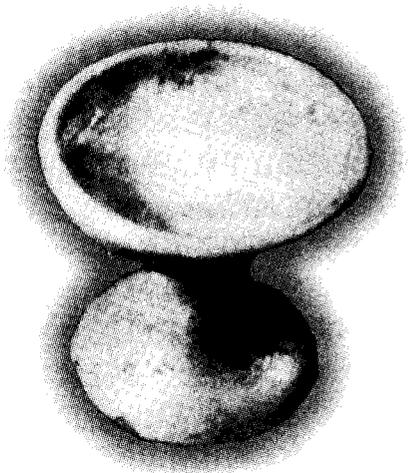


图 64 河南三门峡出土陶灯

10 厘米，底径 8.5 厘米，通体施以绿釉，灯盘与圈足为轮制，口为碗状，中接细把，喇叭圈足（图 64）。北京出土一灯高 26 厘米，上盘径 14 厘米，底径 17 厘米，为泥质灰陶，未施釉，直口，细把，喇叭圈足上有两道弦纹（图 65）。同类样式的豆形灯在河南洛阳烧沟汉墓也有出土，陶豆形灯一般制作简单，粗糙，高低不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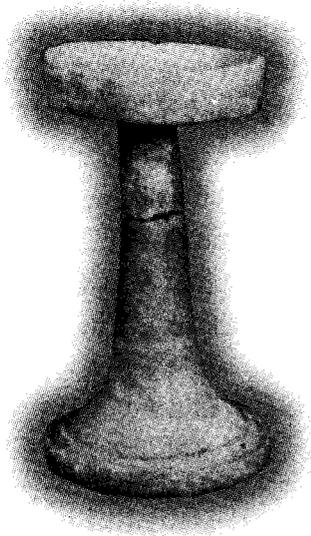


图 65 北京出土陶灯

汉代豆形灯中，也有铜豆形灯。在河北满城汉墓出土达 9 件，7 盏灯的高度在 18 厘米以上，其中两件高达 34.2 厘米，还有一件高 24.6 厘米铁质豆形灯。就高度而言长沙西汉墓所出土一件豆形灯高达 34.5 厘米。这可能就是所谓“高

镡”。豆形灯在陕西、广西、山东等地也多有出土。

豆形灯具可以称为我国最早的灯具，虽然看起来不起眼极为普通，却是我国灯具发展的基石，不少造型精美的灯具追根溯源，是从它演变而来。豆形灯也因制作简单，材料来源方便成为使用最广泛，生命力最长久的一种灯具，即使到了近现代我们也不难看到它的踪影。

汉代是我国手工业发达的时期，除了大众化的豆形灯具外，上层新贵使用的灯具种类丰富，物象众多，这些灯具不仅构思新巧，结构合理，而且使汉代灯具无论是在数量或质量上都远超前代，成为我国灯具发展史上重要的时期。

俑灯大多数以人俑和少量动物俑作为灯的底座，以手或头部为支托灯盏，而且俑大多数为跪姿。从质地上说有铜、陶、铁、青瓷，此类灯具在全国各地均有出土。河北满城汉墓出土的半跪姿人形铜灯，颇具代表性。人做半跪姿态，左手按膝，右手上举支托灯盘，服饰似属胡服，短衣直襟左袒，衣后部结束成长尾状，拖曳于地，以支撑灯不致于倾倒，手有背鞬，脚着长靴，高12厘米。灯盘是刻有铭文“御当户镡一，第然于。”“当户”是匈奴官名，表明举灯者是匈奴官吏，应属当时少数民族形象。这件灯的重要性不仅在于反映了汉王朝与匈奴的关系，一般说来，持灯者身分低下，为侍仆之类，将匈奴的官吏作为托灯者，以示匈奴对汉朝皇帝的臣服。这一形式灯具在云南、贵州也有出土。

陶人俑灯总体轮廓较单调，姿态变化也少些，制作略显粗糙。从立体造型看，作跪姿和坐姿，以头顶灯盏为多，还有手托灯盏，或头顶手托并用的。河南陕县、灵宝、安徽蚌埠、广东一些地区多有出土。

青瓷人俑灯 1974年浙江省上虞县出土一件，现藏浙江省博物馆，俑坐姿，雕刻出入的五官，宽肩下斜，两手置于腹前，怀抱一只似鼠的动物，双腿弯曲坐地，鼠体硕大，鼓眼竖耳，鼻长而尖。俑头顶一个灯盘，从灯盘口沿至人的双膝还堆塑着各种瓷

态的小动物，灯盘周边线刻出图案花纹，人物背面釉下刻出“大吉祥”字铭，高 47.8 厘米。此灯是东汉晚期产品，且题材罕见，是一件不可多得的艺术珍品。

绿釉陶熊灯，高 46.5 厘米。由灯盏、灯柱和灯座三部分组成，灯座似覆置的平底杯，杯口朝下。平底上灯柱为子母熊形，下部为母熊，体态较大，拱背蹲坐，头前倾，竖耳，瞪眼，张口，两前肢脚爪撑在双漆上，一副承受重压的神态，形象生动真切，背上顶起四方形短柱，柱上又承托一只体态较小的熊，当为仔熊，姿态与母熊相似，熊背上亦顶起短方柱，柱顶承托一个较大的圆盘，灯为绿釉。

动物形的灯具造型生动传神的还有四川乐山出土的陶兔形灯、江苏邗江出土的雁足灯等。

河北、山东、河南、江苏、山西、北京均出土了陶质多枝灯，从三枝到十三枝不等。山东禹城、宁津出土十二陶连枝灯，北京顺义出土一件十三陶连枝灯。

东汉时在陶连枝灯具中，还有一类在底座上出现一些人物禽兽的堆塑，整个灯具显得更为繁缛、丰满、奇异。这种类型灯具不少地区都曾出土，其中最具代表性的是 1985 年春，河南省济源县城西南 12 公里的承留乡承留村西清理的一座汉墓，出土一件罕见的大型陶连枝灯。陶连枝灯饰白衣，涂朱砂，发现时已破碎，复原后知系由座、盘、柱、盏配套而成。自下而上共分 8 节，第三节为灯座，敞口，束颈，下有喇叭状足，足上有 4 道凸棱，近底部有 4 个圆形镂孔。圈足上雕塑人物、动物，按凸棱分为 4 层。自上数第一层贴塑 6 人，均戴三角状帽，有的作兽面。其中一人倒立，一人扑蝉，扑蝉者斜上方贴 1 泥蝉，两人捧桃，两人控弓。第二层塑泥条博山 2 个，另有虎 2、獾 1、兔 1，均作飞奔状。第三层贴塑山峰 1 座，并有鹿 2、羊 2、狐 1、兔 1，也作奔跑状。第四层贴塑狼 3、猪 2、獾 1、鸡 1，或奔走，形态各异。灯座口径 26 厘米，底径 41 厘米，高 39 厘米。第二、

四、六节灯盘形状、尺寸相同，均为浅腹，宽平沿上均匀分布着8个用于插灯盏的小圆孔，平底中部有直径6.5厘米的圆形镂空，盘口径37.5厘米，底径16厘米，高5厘米。第二节圆盘置于灯座口上。第三、五节中柱上下均呈喇叭口形，中部有竹节状凸棱，口、底径均为19.5厘米，高28厘米。第4节中柱较高，小口，小平沿，方唇，柱中有腰沿，腰沿上有4个插灯盏的圆孔，下底呈喇叭口形，口径9厘米，底径20厘米，高35厘米。二、四、六节圆盘和第七节中柱腰沿上共插28支曲柄灯盏，灯盏大小基本相同，均系泥实心圆柱柄，长度一般在17厘米左右，浅盘状类盏，口径7.5厘米。第八节为中心灯盏，呈双盘豆形，其间由中空圆柱相连。上盘径14厘米，底盘径19厘米，高12厘米。中心灯盏连同二、四、六、七节的28支曲柄灯盏构成29支灯盏的连枝灯。通高1.42米最宽处0.6米。此灯虽是明器，却反映汉代灯具的工艺水平及汉代工匠高超的雕塑技艺。

带烟管灯是近人所起的名字，汉代这种灯被称为“缸灯”这一灯具可称为汉代手工业水平的集大成者。我们从现藏南京大学一件鼎形铜缸灯看，此灯灯身做成仿古鼎形，色泽淡绿，通高32.5厘米，重4800克。直领圆腹，圆底，三蹄足。由左右肩部向上伸出一对弯曲的圆管，在顶部相接于倒置的平顶钵形器上。鼎口置盘，盘有内外二层壁，形成一道凹槽，槽中嵌入两片弧形铜板。那两根弯曲的圆管就是烟管，弧形铜板为灯罩，可以移动开合，钵形器为灯罩的盖，圆盘即灯盘，鼎身为灯座，中空可以贮清水。这种灯的优越性在于把缕缕清烟，经过弯曲的烟管被藏入中空的鼎腹里，溶进腹中的清水之中，这结构可以达到保护室内环境卫生，减少室内环境污染的目的，是名符其实的“环保灯”。这种集科学性、艺术性、安全性于一体的制品反映了汉代高超手工业水平。

除了带双管的灯外，还有单烟管灯也属于鼎形灯类。1968

年河北满城中山靖王刘胜墓出土的鼎形灯，通高 33 厘米，从肩一侧伸出一节烟管，灯盘外壁平伸一叶形长盃，可以调节照明方向，屏板对称两下角各有一钮，便于推移屏板，灯盖面饰阴线柿蒂纹。此灯出土时，鼎腹内壁有一层白色水碱，因此人们认为这就证明了当年此灯腹中应存在过消烟用的清水，以溶解导入腹里的灯烟。但此类灯如何处理烟管里产生的烟垢，当时的匠师们已经注意到这一问题，这类灯的许多部件均能拆卸，清洗方便，因弯曲的烟管清洗麻烦一些，于是把烟管上节做成插入下节的子母口方式，整个灯的上部可以取下来，如果扭开灯盘，中空灯腹便露出来了，清洗内壁也容易多了。

灯中最著名的便是长信宫灯。长信宫灯出土于 1968 年河北满城中山靖王刘胜之妻窦绾墓，因灯是归长信宫尚浴府使用，由此而得名。此灯做成一个宫女持灯形，通体鎏金，光彩熠熠，高 48 厘米。宫女神情恭谨，上身平直，跪坐，跣足，头梳髻，发上覆巾帟，内衣广袖，外着长衫，襟由右侧向后掩卷，束带。宫女向上抬起的右手，实际上是一根导烟管，而那只支撑灯底部的左手起着灯檠的作用，火的烟炷经过右臂进入中空的躯体内。全器可分为头部、身躯、右臂、灯罩、灯盘和灯座六个部分，各部分分别铸造，然后组成一个整体。灯盘可以转动，盘心有支钉，也有两片弧形屏板嵌于灯盘壁凹槽之中，以调节灯光照射方向和照度大小。从结构看，此灯为单烟管灯，为了弥补空气环流不好的缺陷，要其底部有大孔，对气压可以起调节作用。从艺术造型看，此灯不愧为精湛的工艺品，它真实地塑造了宫女举灯的神情和姿态。灯的烟管、支架、灯体，利用人的不同部位，巧妙结合，造型和动态的处理恰到好处，设计灵便合理，其艺术水平甚称汉代铜灯的极品。

魏晋南北朝青瓷制作的灯具占据重要的位置。隋唐的瓷灯不少是瓷器精品，五代至两宋时期，金属灯具已极少见，之后民用灯具以瓷制为主，明、清时期普遍使用瓷烛台。

二、炉

河南省新野出土一红陶熏炉，泥质，高9厘米，直径16厘米，炉呈圆盘状，烟囱呈漏斗状反扣于盘中，上部有出烟孔(图66)。

熏炉的作用主要是通过炉中燃烧的香料产生的气体，驱逐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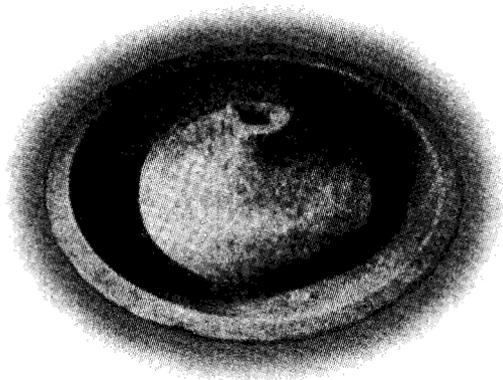


图66 河南新野出土红陶熏炉

内异味。在室内熏香的习俗战国时就已出现，燃香之器名熏炉。即是熏炉自然离不开薰香和薰草，那么汉时用何种东西为香料呢？汉时所用薰草主要是蕙，《广雅·释草》：“薰草，蕙草也。”《名医别录》载：“薰草，一名蕙草，生下湿地。”陶注：“俗人呼燕草，状如茅香者为薰草，人家颇种之。”这里说的蕙即禾本科的茅香。汉诗有咏熏炉，还曾以“香风难久居，空令蕙草残”之句作结。马王堆汉墓出土的一件陶熏炉中就装满茅香。因茅香这种植物香料，容易采集和燃烧，对熏炉要求也不高，所以熏炉多为陶制的豆形炉，做工也不太讲究。随着龙脑、苏合这些香料的从外域传入，熏炉的形状也发生变化，它们和茅香草本植物不同，茅香干燥后本身就是可燃物，而龙脑、苏合等为树脂类香料，必须置于其他燃料上重烧。为了使各种香料充分

燃烧，要求熏炉的炉身下部或底部镂有进气孔，而在炉盖上镂有出气孔。空气由进气孔可进入炉内，香料味则从出孔散出弥漫室中。不同的香料产生了不同的熏炉，如满城1号汉墓出土的鼎形铜熏炉，盖上镂圆形烟孔，底部则镂出四边对称的长方形进气孔12个，当中还一个小圆孔。这种熏炉的炉身要深，以便在下部盛炭火，树脂类香料放在炭火顶上，使之徐徐发烟。炉身下部的进气孔缩成很窄的隙缝，甚至做成封闭式的，同时将炉盖增高，在盖上镂出稀疏小孔，通过小孔的气流挟带熏炉上层的香烟飘散。而炉腹下部火层由于通风不畅只保持缓缓的阴燃状态，正适合树脂类香料发烟的需要。

博山是汉代传说的仙山，从广州汉墓出土物看至少西汉中期已出现博山炉了。初时，其炉身尚接近豆形，但炉盖耸起，镂空作山云图案，呈圆锥形。这种炉型在广州长期沿用不衰，博山炉的制作南方处于领先地位。值得注意的是中原地区也出现了这种炉，而且工艺水平发展很快愈益精美，这可能与中原地区的铸造技术水平较高有直接关系。满城1号汉墓出土的一件错金铜博山炉，圈足饰卷云纹，炉透雕三龙，作腾波出水状。炉身和炉座系分别铸造，然后铆合而成的。炉腹较深，以容炭火，腹上部有山峰探出，与炉盖上的群山相连接。出烟孔利用山峦重叠之势，多开在隐蔽处，平视之不见孔隙，熏香时却升起袅袅烟篆。盖上的峰峦之间点缀树木、虎豹、野猪等，还有持弓弩的猎人出没其中。几只猴子或踞山巅，或骑兽背，活泼生趣。汉诗“请说铜炉器，崔嵬象南山，上枝似松柏，下根据铜盘。雕文各异类，离娄自相连。”齐·刘绘《咏博山香炉诗》也说：“蔽野千种树，出没万重山。上镂秦王子，驾鹤乘紫烟。下刻蟋龙势，矫首半衔莲。”诗中的描述与遗存汉熏炉的形制颇相符。可见在短时期中已成定制。

汉代博山炉中之最特殊的一例，出土于陕西兴平县茂冢1号无名1号陪葬坑。炉器身、器盖和一般圆底圆锥形博山炉并无大异，但器座的构造却与众不同。其底部呈圆盘状，透雕仰头张口

之蟠龙，龙口中衔长柄，柄作竹竿形，共分五节。在第五节上端向外伸出三条曲体昂首之龙，如同三组插拱，稳稳地将炉身捧起，此炉通高 58 厘米，炉上的花纹且以鎏金与鎏银相衬托，这在汉代是不太常见的。此炉在盖口外缘与底座上均有刻铭，根据铭文得知其名为“金黄涂竹节熏卢”，原来放置在未央宫，本是皇家的御用之物。

东汉时，人们爱屋及乌，将博山炉这一形式，应用多种器物的盖。河南南阳出土一器盖直径 19 厘米，高 14 厘米在器盖四周雕刻成凸起的山峰，山中森林茂密各种动物在林中嬉戏，有猴、虎、象、鹿等(图 67)。在出土的陶明器中壶、鼎、仓、奩都出现博山炉形器盖，也许是反映了人们对神仙思想的理解和追求。

汉代除熏香炉外，还有取暖炉。取暖炉大概起源于火盆，火盆又称“燎炉”，燃料为木炭。最早自铭为“炉”之器是“王子婴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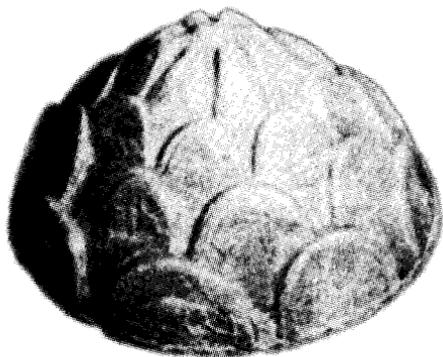


图 67 河南南阳出土陶器盖

炉”，为春秋中晚期出土的青铜火盆，此炉高 11.3 厘米，口纵 45 厘米，横 36.6 厘米。形似长方盘，通体作斜格头纹，口内侧铭“王子婴次之庾廬”一行 7 字，该炉 1923 年出土于河南新郑。汉代这种铭炉的火盆仍然存在，河南南阳出土一炉高 8 厘米，长 17 厘米，宽 9 厘米，呈长方形，四熊足，长方形呈倒梯形，上大下小，四周为长方形条孔，炉底也有四条长条孔(图

68)。从此陶方炉来看只是简单的取暖用炉，同火盆的作用一样，只是因四周有镂空的穿孔并有熊足，这样燃烧的灰烬可自动落下地面，也增加了散热的时间。

除了方形炉外，汉代还有红陶圆炉。河南三门峡出土一炉高8厘米，口径12.5厘米，底径8厘米，上部呈碗形，炉口有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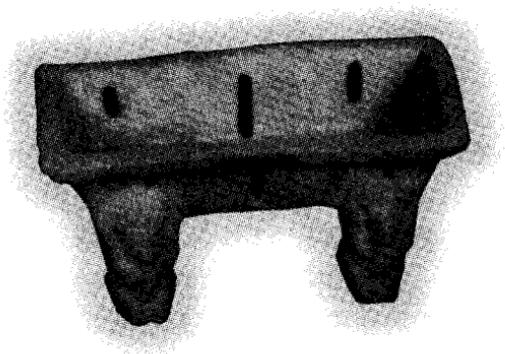


图 68 河南南阳出土陶铭炉

分的三个支点，足为喇叭形圈足一面有拱形火门(图 69)。此炉器形较方炉复杂一些，炉除了取暖作用外，炉上面因有支点可能还有煮饮功能。炉下呈封闭式下边的灰烬可从火门集中清理，避免污染环境。

火盆这一形式的取暖器，因简单实用一直流传，宋·梅尧臣《青龙海上观潮》诗：“何时更看弄潮儿，头戴火盆来就湿。”《金瓶梅词话》第七十一回“须臾，左右火池火叉，拿上一包暖水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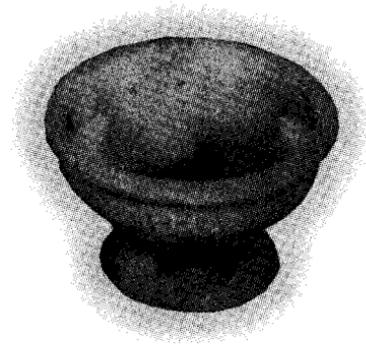


图 69 河南三门峡出土红陶圆炉

细炭，向中间四方黄铜火盆内内祇一倒。”

汉代还一种取暖炉为手炉，专供暖手，铜制，有提梁，盖上有孔，内烧木炭，冬日捧于手内取暖。陕西兴平窦马村西汉墓中曾出土一件。元《辇下曲》“国老手炉先引导，白头联骑出都城”。明代文震亨的《长物志·器具》载：“手炉以古青绿大盆及篋篋之属为之。”

三、陶盒（饭函）

河南南阳出土一陶盒，长 80 厘米，宽 28 厘米，高 18 厘米。为泥质灰陶，呈长方形，缺盖(图 70)。类似之器在洛阳烧沟汉墓多有出土，最多一墓出 13 件。在涧西汉墓中出土的一个陶盒有粉书“白饭一盍”四字，由此可知是陶盒是盛饭之器。从洛阳烧沟汉墓出土的陶盒看，陶盒盖上有不同装饰，一是在盖顶上剔出长方形沟槽，盖四角各有一乳钉；二是盖顶中间稍凹下，有与盖同模印出的兽面纹饰，有的绘有彩绘。

汉代用来盛食物的还有筥、箒、筩。筩是汉代常用的贮物之器。《说文》说，乃是“饭衣之器也”。马王堆 1 号汉墓所出的竹筩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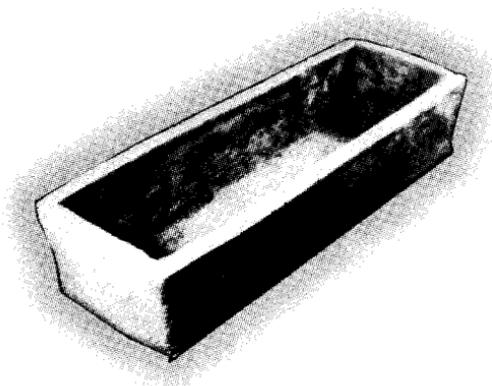


图 70 河南南阳出土陶盒

使用情况相合。筥从竹，可见它多以竹制。筥也有用苇子制作的《仪礼·大射仪》郑注：“筥，萑苇器。”苇筥曾在甘肃武威磨嘴子东汉墓中有发现。

箪为圆形，《礼记·曲礼》郑注：“箪、筥、盛饭者。圜曰箪，方曰筥。”但文献中常提到的竹制圆形饭器还有笱。《急就篇》颜注：“竹器盛饭者，大曰箪，小曰笱。”笱与箪的区别是笱无盖箪有盖。在洛阳西郊 7062 号西汉墓出土的一件箪的盖上书有“梁饭”二字。此陶箪三熊足，制作较精美。武威磨嘴子 23 号东汉墓出土有木箪，形制朴素，箪是一种俭素的食器。在《论语·雍也》记载：“子曰：‘贤哉回也，一箪食，一瓢饮，在陋巷，人不堪其忧，回也不改其乐。’”可知箪是盛饭用具。

四、镇墓兽

镇墓兽是汉墓中常见的陪葬明器，一般都放在墓道或墓室口，头朝外，用作避邪，压怪、驱赶鬼魅和恐吓盗墓者等，为墓主看护镇守墓室，所以称镇墓兽。

镇墓兽可能起源墓上的镇墓立石，墓前立石兽之风大约至东汉时已形成时尚。《风俗通义》说：“《周礼》方相氏葬日入圜驱罔象。罔象好食亡者肝脑，人家不能常令方相立于侧，而罔象畏虎与柏，故墓前立虎与柏。”（《封氏闻见记》卷六引）《水经注》所记东汉中山简王墓（永元二年，公元 90 年，《易水》）、赵越墓（建宁中，168—171 年，《清水》）等处均有石虎。看来初期墓前立石是石虎，恐怕虎的形象还不足以吓退盗墓者，遂为方相氏所替代。方相氏本是岁末打鬼仪式大傩的领队，仪式中，无论方相氏或其率领的侏子，都穿着奇装异服，戴着恐怖的面具，发出威吓的叫喊，由于日益强调其犷猛的一面，进而导致树立天禄、辟邪。《后汉书·灵帝纪》李注：“今邓州南阳县北有宗资碑，旁两石兽，镌其膊，一曰天禄，一曰辟邪。”可是对于一对

石兽说来，到底哪一个是天禄、哪一个是辟邪呢？从浙江出土的一面镜子上找到了答案，在与这对石兽之独角者相近的神兽身侧榜题“辟邪”二字。《绍兴古镜聚英》著录一镜，镜面图像分四区，东为东王公，西为西王母，南为车马、北面正是与上述浙江出土镜上相同的独角兽。因知一对石兽中之独角者为辟邪，从而推知双角者为天禄。

墓前的立石避邪和天禄非一般人能享受，一般百姓墓葬只能利用陶明器放于墓中驱吓盗墓者，保证自己的灵魂安息。

河南洛阳出土一器高 28 厘米，长 27 厘米，即无独角也无双角(图 71)，是天禄还是避邪已不得而知，但有一点是清楚的，这是一个百姓墓，因为汉代还有一种独角兽，也为镇墓之用。据《异物志》载：“北荒之中有兽，名獬豸，一角，性别曲直。见人斗，触不直者，闻人争，听不正者。”又许慎《说文》云：“獬豸，似牛一角。古者史讼，命触不直。”由此可见，独角兽的造型，是根据传说中的异兽獬豸而产生的，用其专为死者守坟护墓而惩治邪恶“触不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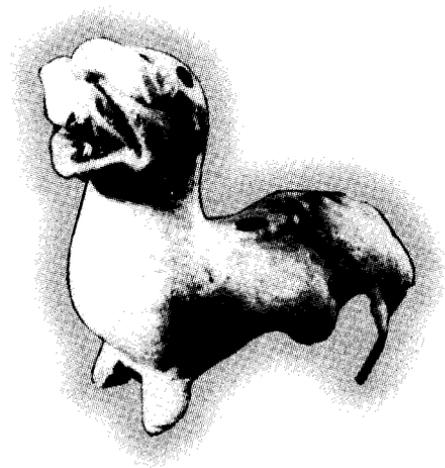


图 71 河南洛阳出土陶领墓兽



陶

第五章

陶器与汉代雕塑艺术

俑的初创时间，史无明文。孔子说过：“始作俑者其无后乎为其像人而用之也。”（《孟子·梁惠王上》）《礼记·檀弓下》又载孔子谓“为俑者不仁”。可见孔子的时代，即距今二千五六百年前，“俑”已经开始取代活人作为殉葬物了。“始作俑者”，却是一位大仁君子，救活了无数殉葬者的生命。“俑”，使统治阶级不用活人而用“俑”来殉葬是一个历史进步。那么谁是“始作俑者”呢？在新石器时代为了表示对神以及对生殖的崇拜就已经产生人塑俑，如红山文化的牛河梁女神庙遗址女神头像及生殖崇拜的女孕妇雕像等。但这些俑并不是陪葬俑，而只是神像的雕塑。从考古资料得知，人俑的制作起于殷商，安阳殷墟墓曾发掘三个带手枷的奴隶俑，女俑加枷在前，男俑加枷在后，均为陶塑，在洛阳西周也有随葬俑的出现。

随葬俑形成一种制度是在春秋以后，洛阳中州路的战国墓中就出土有数件铅俑，双手捧物，作跪坐状，造型简括粗犷，生动逼真，已不像商周时期奴隶形象的陶俑和玉人那样拙朴疏略和具有稚童作品的风格了。

到了汉代因盛行厚葬之风，陶俑备受重视。封建统治阶级中的大大小小的人物几乎想把生前所享受的东西，全部带到他们死后的“世界”中去继续享用。他们除了把金珠玉饰、衣衾冠戴以至盆盆罐罐等都葬入坟墓外，还把一些难以入坟的东西，如奴婢小吏、门庭护卫以至整套的仪仗、乐舞百戏等等，制成各种陶俑，随葬于墓内。因此，汉代陶俑反映的现实生活面非常广阔，厚葬之风的形成是其政治、伦理、宗教等一系列因素的反映。

西汉统治阶级为了维护自己的统治，在政治上尊崇儒术，按儒家经典拟定朝仪、丧葬制度等。在葬仪中的礼节就规定了对各种等级的人陪葬俑的数量，这一规定对汉代陶俑的制作起了很大作用。我们从出土的汉代大量各种陶塑如：兵士俑、庖厨俑、提壶俑、托案俑、骑象俑、乐舞俑、杂技俑以及执锏持锄、持铲、武士俑等形成了蔚为壮观的汉代陶塑艺术的画卷。同时从这些随葬明器中看到他们生前现实的或理想的生活，反映了汉代生活、生产的各个方面的丰富内容。

一、人事俑

四川彭山出土一执锏俑，该俑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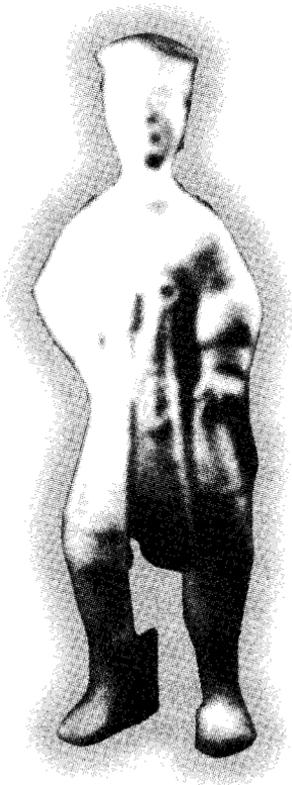


图 72 四川彭山出执锏俑

74厘米，俑头带笠帽，一手持锄，一手持箕，腰插长刀，脚踏草鞋(图72)。嘴角流露出会心的微笑，高卷的裤腿，有力的双脚，塑造出乐观勤劳、善良可亲的劳动者的真实形象。俨然是一幅田园劳动的风俗画。它把江南的水田和农夫辛勤耕耘的情景，生动地展现于人们面前，虽然腰间佩刀，其衣着打扮全然一副古代农人的形象。而在河南境内出土的执耒俑(图73)，高24厘米，为泥质红陶，呈站立状，双手握耒立于地面，面部模糊不清，虽然形象与四川执锄俑类似，不同之处在于，手上无箕，腰中无刀，最大的区别是手中的劳动工具一是执锄，一是执耒。显示了中原旱地劳动者形象。耒是最古老的挖土工具，耒的下端是尖锥式。耒是从采集经济时期挖掘植物的尖木棍发展而来，早期的耒是一根尖木棍，以后在下端安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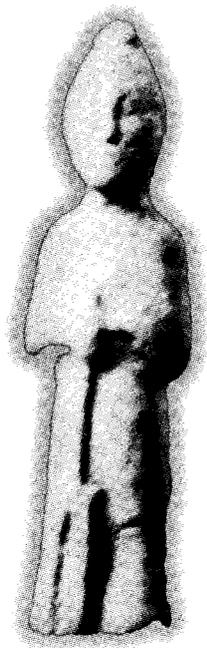


图73 河南南阳出土执耒俑

横木便于脚踏，入土容易，再经发展由单尖演变为双尖，称双齿耒。在新石器时代遗址中都发现过使用双齿耒挖土后留下的痕迹，耒自发明之时起，一直延用至犁的推广之前。文献上也经常提到“民蹠耒而耕”(《盐铁论·耒通》篇)。执耒俑除河南南阳外，陕西灵宝的梨原、陕西勉县老道寺都有出土。

四川汉代陶俑的写实风格十分突出的。它表现在题材上的真实性和具体形象的逼真两个方面。题材绝大部分都是对现实生活的表现，而出自神话传说形象十分稀少。特别是表现为统治阶级从事辛勤的田间劳作和家内劳动的俑像很多，出土地区亦广，成都、重庆两市和广汉、新津、郫县、灌县、乐山、彭山、资阳等地均有

发现。四川彭山出土一俑高35厘米，这个俑形与前图相同只是尺寸有别(图74)，为什么大小不一致，目前还没有一致的看法，笔者认为只是当时人们的随意性所致，并没有特别的原因。

锄，是汉代的一种起土工具，它是将一凹形铁器安装于似木铲物的底端尖部，是汉代四川最常见的一种从事农田等多用途的工具，往往用它来修筑城墙和土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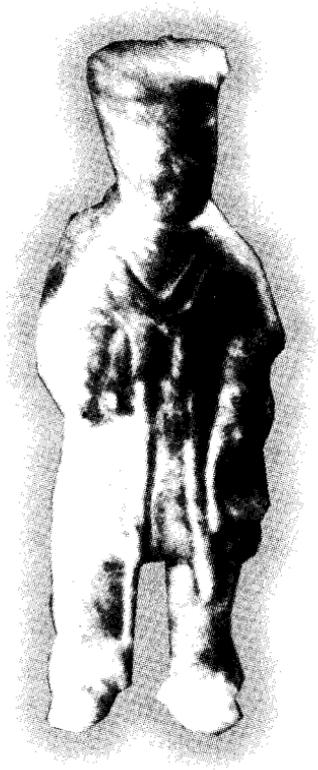
箕，是劳动中用来装土的工具。它和锄密切相关。

《淮南子·精神篇》：“今夫繇者，揭镢锄，负箕土。”高诱注曰：“箕，受土箕也。”这便是指箕。

《汉书·王莽传》：

“（刘嘉）父子兄弟，负箕荷锄。”

古代四川农人惯以锄箕并用，这些执锄执箕俑中，又有常佩刀执剑（长刀）造型，这些佩带短刀或执提长刀的形象，有人认为是武士俑或执刀俑，但是他们又多属农人打扮，是劳动者的形象而不似武者，这种不兵不农的人究竟是什么身份呢？东汉时期，豪族地主的势力逐渐发展，其政治、经济势力空前膨胀，其中最有权势的豪强地主形成累世不败的世族地主割据一方，在四川地区表现尤为突出。《华阳国志》把每一郡、县的世族大地主都作了明确记载，称他们为“冠冕大姓”、“甲族”、“望族”、“豪



富”、“奢豪”等。他们建立大大小小的，实行自给自足的地主庄园，迫使大量的破产农民沦为农奴或“徒附”。大庄园拥有的农奴达千百数，“徒附”上万家。地主庄园还修建“坞壁”，拥有私人武装——故四川出土的汉代佩刀、剑的劳动俑，特别是那种同时执锄执箕的劳动俑比较多，这些俑所表现的应为亦兵亦农身兼劳武的“家仆”、“部曲”。平时他们多以农业者的身份出现，战时出征，农闲时卫戍或进行狩猎活动。这些佩刀俑也有另外一种情况《后汉书·舆服志》刘昭作注：“自天子至于庶人，咸皆带剑。”可见，佩剑系属当时的民俗，农者也不例外，况且汉时四川盛行的蜀刀名震九州。四川出土的执锄俑，多数皆佩刀，亦属民风民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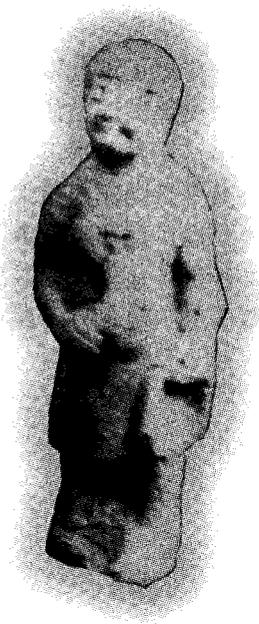


图 75 四川彭山出土陶俑

四川汉代庄园不仅从事农业，而且还经营各种农副业和手工业。陶俑中的各种劳动俑，就是这些“徒附”的具体形象。四川彭山出土一俑一手持箕，一手拿帚，神情木讷(图 75)。四川彭山出土一俑双手握着侧刀，昂头挺胸，面向前方(图 76)。图 77 与图 75 相似。通过陶俑充分反映写实的追求和大胆夸张的手法，这是四川汉代陶俑比之其他地区更为突出的特点。1954 年在成都北郊羊子山东汉墓中出土的俳优“说唱俑”更是施用夸张的技艺的杰作。俳优为古代诙谐滑稽表演。说唱俑初看起来，似乎比例不太准确，俑身体态臃肿，神情荒诞，畸形丑陋，上身赤膊，作击鼓状。但稍多注视，顿觉情趣非常。他那袒其上身，跷一赤

足，一手抱鼓，一手执槌，张口吐舌，调谑戏笑，滑稽娱人，挤眉弄眼的形象，似正说到得意之处，更觉生动、俏皮、诙谐。使你犹闻其声、犹见其动，让人不得不捧腹一笑。久视之后其全身动作都使人感到具有强烈的戏剧性，他那瞬间神情，被艺术工匠维妙维肖地刻划出来。说唱俑的记载最早见于墨子《耕柱篇》“能谈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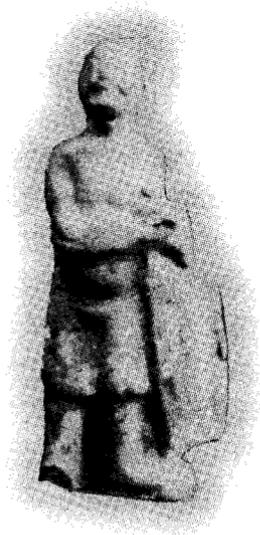


图 76 四川彭山出土陶俑

者谈辨，能说书者说书”。《国语·楚语》说“史不失书，瞽不失诵”。是说古代的太史官用文字写史；而“瞽瞍”双目失明，善于记诵，以传诵说史或持鼓说唱史诗，所以瞽瞍又称“瞽史”，后来演变成普及历史知识的民间艺人。他们以聪敏机智的口才，演唱史诗和民间传说，或用滑稽讽刺的语言议讽社会上的达官贵人，因而引人入胜。也有人认为说书俑是古代的优人，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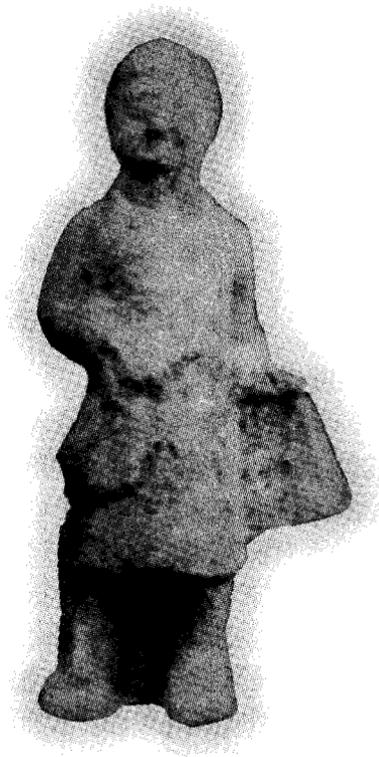


图 77 四川彭山出土陶俑

人可分为表演歌舞的倡优和说书演唱的俳优。据《汉书·霍光传》载：“击鼓歌吹，作俳倡。”颜师古注曰：“俳优，谐戏也。”俳，乃古代诙谐滑稽的表演，优，即表演者。四川汉代常以短胖身材的侏儒作俳优表演。东汉后期大文学家蔡邕在《短人赋序》中描写了俳优侏儒在酒席间装愚作痴，嗔怒戏嘘，供统治者取乐的情景。蔡氏以极夸张的笔调，把俳优比喻成各种禽鸟和大腹的蝗虫及肥胖的蚕蛹等，可见优人之地位。四川出土的这种俳优俑正是汉代侏儒作俳优表演的真实形象。

古代俳优常被养在宫廷中，秦汉时，宫廷养许多俳优，台优旃就是皇宫中的名优。汉武帝时，“俳优侏儒之笑不乏于前”。文学家枚乘之子虽不是俳优，却因其“不通经术，诙笑俳倡”，被汉武帝“颇俳优畜之”（《汉书·严助传》）。而枚“为赋”俳见视如倡，自悔类倡也。可见俳优不但是地主贵戚玩弄、取乐的对象，亦受到经学的歧视。他们社会地位低下，相当于奴婢。

俳优表演不仅有乐（鼓），有夸张的动作和面部表情，还有专门的曲辞。《乐府诗集》辑有《俳歌辞》一首。中国古代戏曲是一门兼有辞、科白、乐舞、动作和表情以及故事内容的综合艺术。汉代俳优表演已具备古代戏曲艺术中的几个重要条件，因此，它与古代戏曲的起源有着一定的联系。

秦汉时，中国话本小说还未正式出现，而说话艺术已职业化了。汉代俳优侏儒的表演对后来的中国话小说的兴起有过促进



图 78 四川彭山出土舞俑

作用。俳优俑艺术价值极高，是汉代陶俑艺术的最佳作品之一，在中国雕塑史上占有重要的地位，也是研究我国古代艺术以及古代戏曲起源和话本小说萌芽的宝贵资料。

四川汉代陶俑另一个特点是“形神兼备”，通过大轮廓的准确塑造，细部神情的刻划，以及大胆夸张的技艺，使作品不仅形象逼真，而且神情感人。不少作品情溢于外，神蕴于内。如四川彭山出土一舞俑，高 21 厘米，为泥质灰陶，头带帻巾，颈上圆领一层，衣方领一层，面部侧向右前方，面带微笑，嘴微开（图 78）。右手抬起向前，左手垂落，双膝跪地，上身向右侧前倾，似正在舞蹈中。四川彭山出土另一俑高 40 厘米，为泥质灰陶，头带帻巾，颈上圆领一层，双领二层，腰束带。昂首，双眼微闭，长袖飘拂，右手上举作舞状，左手插腰，足呈舞步状，正含笑起舞陶醉其中（图 79）。

四川彭山出土一抚琴俑，高 28 厘米，为泥质黄陶，头带圆顶帻，跪作（图 80）。膝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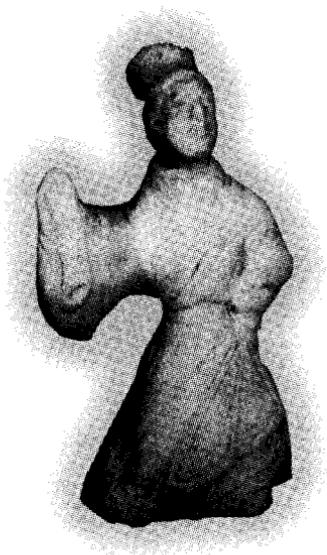


图 79 四川彭山出土舞俑



图 80 四川彭山出土抚琴俑

置长琴，两手作抚琴状，神情专著，似正且弹且奏，右衣袖挽到肘部，面带微笑。琴、瑟、箏等在汉代均已出现。琴是利用按弦时变更振动弦分，而在一根弦上奏出不同的音，这是演奏技法的一大飞跃。到西汉晚期，琴上又普遍装上琴徽。琴徽一般是 13 个，代表弦音的主要分割点。演奏用左手据徽按弦，右手拨弦，如蔡邕的《琴赋》所谓：“左手抑扬，右手徘徊。”从而形成了较复杂的指法。因为琴音主要是由按弦决定的，故多称奏琴为抚琴。西汉的琴尾用实木，共鸣效果差，在形制上尚未越出楚琴的樊篱。东汉时制琴的工艺有所提高。从抚琴俑所奏之琴可以看出，共鸣箱已延至琴尾，音量和音色得到改善使琴音清幽，更适于独奏。中原地区的乐俑同四川乐俑不同，河南南阳出土一乐俑高 17 厘米，为泥质红陶，施褐釉，前面已经残缺，手持长喇叭状似管状乐器的物体立于左耳侧，估计是外来的一种乐器，脸呈下大上小，凹眼似为胡人状，反映了汉时与外交流的情况（图 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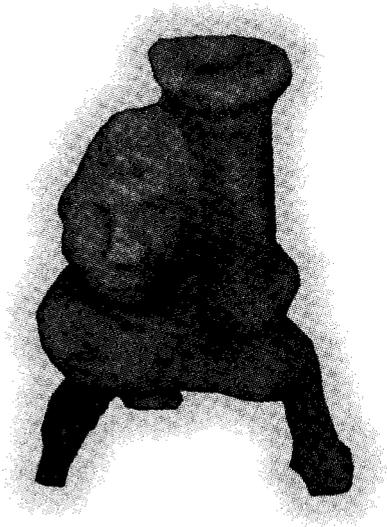


图 81 河南南阳出土乐俑

四川彭山出土一文静安祥的文侍俑，高 24 厘米，泥质黄陶，首与身合制成，半模接缝处显宽刮条，头带圆顶帟，中高突起（图 82）。从帟外观看应是《后汉书·舆服志》所说的“崇其中为屋”，亦所谓“王莽秃，帟施屋”之屋。俑面部安详，目光前视，颈上圆领一层，衣方领一层，领皆有缘。手笼袖中，腹前有围腰，腰部束带，左右各有垂带一条。

这些舞俑、抚琴俑、厨俑和侍俑，真实反映了豪族地主居高

楼、食珍肴、听乐赏舞、呼奴使婢的腐朽骄奢生活的情景。各种水田、水塘、畜圈和大量的家禽家畜模型，反映他们聚敛的众多财富和经营的各种产业。各类俑体和模型组合起来，就是一个地主庄园的缩影。

从艺术上看这些俑无不是形神兼备的佳作。追求“神韵”、“意境”是我国艺术家们历来追求的风格。汉代陶俑艺术在这方面取得了相当的成就。四川的陶俑既有汉代陶塑艺术的普遍性，又以浓厚的地方特色，独树一帜成为汉代陶塑艺术中一朵奇葩。

蜀道难，难于上青天的四川，封闭的地理位置为何同中原地区俑葬文化如此相近呢？这和自秦汉就开始对巴蜀地区的长期经营分不开的。

先秦时期巴蜀就成为富庶地区。公元前 316 年秦并巴、蜀，政治上秦采用了郡县制与羁縻制相结合的政策，分步骤对巴、蜀两国实施改造，并根据两地实际情况，分别采取不同治理政策，从根本上使巴、蜀从原来的独立王国转变为统一王朝之内的郡县，“法令由一统”成为以秦王朝为代表的中华民族大家庭的一员。

秦并巴蜀使社会经济迅猛发展。大兴水利，铁器推广使用，多次大规模“移民入蜀”使先进的生产技术和文化，同巴蜀地区“沃野千里”的优越自然条件结合起来，巴蜀地区的经济文化得到一次大的飞跃，成为“水旱从人，不知饥馑”的“天府之国”。巴蜀地区在楚汉战争时，成为汉王朝的经济依靠。正如文献所载“汉之兴，



图 82 四川彭山出土文侍俑

自蜀汉兴”；“汉王起巴蜀，鞭笞天下，高祖因之成帝业”。汉初，刘邦曾命“萧何发蜀汉米万石”东下助军粮，又曾迁关中之民“就食蜀汉”，关于两汉时期记载经济富庶的文献不绝于书。如《后汉书》记载：“蜀地沃野千里，土壤膏腴，果实所生，无谷而饱。女工之业，覆衣天下。名材竹幹，器械之饶，不可胜用。又有鱼、盐铜、银之利。浮水转漕之便。”特别是以成都为中心，以自流灌溉为基础的精耕细作农业，生产水平尤高。单位面积产量居全国之首。正如古谣称“大旱不旱，蜀有广汉”。在农业高度发达的基础上，手工业也十分发达，如冶铁、锦缎、漆器、金银、制铜等业。井盐开采和天然气的使用，更是四川所特有的。

随着农业和手工业的发展，商业也十分繁荣。而商业发达的重要标志就是城市的繁华。据汉平帝元始二年(公元2年)统计，成都已有76256户，若以四口一家计，人口已达30余万。是除京城长安外，人口最多的城市。故有“两城财富，甲于全国”之说。

由于巴蜀成为“帝业所兴”之地，又是汉王朝重要的粮仓和材料来源地，所以汉王朝建立伊始，就把巴蜀划为“天子自有”之地，“不封藩王”。这样巴蜀地区从楚汉战争以来被长期置于中央王朝的直接控制之下，长期处于汉家天下的稳定秩序中，有利于增强汉文化对巴蜀文化的吸引力。到两汉中叶终于从根本上改变了先秦巴蜀文化的性质，转变了它的发展方向，转化为汉统一帝国内的地域形态和汉民族组成部分之一的中华文化的亚文化。

在出土众多的汉代陶俑中，还出现了为数不少的裸体陶俑。1990年10月，在兴平县南位乡张裹村汉陵砖厂出土一批彩绘裸体陶女俑，形制与阳陵的男俑一样形容秀丽、唇部描红，乳胸，下腹及圆润的体形轮廓显示女子的特征，处理手法十分含蓄，是近年西汉男女裸俑又一新发现。

裸体陶俑的出现同当时的文化、社会风俗及文化交流密不可分的。其最直接的主要原因是受到楚文化中木俑制造工艺的影响。

楚的文学艺术的发展当为战国之冠，秦则远不如之，但凭武

力，秦终灭楚。不过深厚的文化积淀，不会为征服所淹没，终能散发应有的光彩，对以后的历史产生深远的影响。汉承秦制，又袭楚风，融会创新，为汉代陶俑的发展，开辟了道路。

汉时的裸俑及裸塑的出现，也和当时流行房中术有关。中国的房中术出现历史悠久，相传起源于黄帝和容成子，到战国时期颇有造诣的人不在少数。汉代的房中术广为流行，统治阶级认为此术是强身强体的养生之道不仅不排斥，反而赏识有加。《汉书·艺文志》辑录的有关房中术的著作很多。计有：《容成阴道》二十卷；《务成子阴道》三十六卷；《尧舜阴道》二十三卷；《汤盘庚阴道》二十卷；《天老杂子阴道》二十卷；《三家内房有子房》十七卷。共为八家 186 卷。

其实这仅仅是一部分远不是当时所有房中术著作，70 年代初长沙马王堆汉墓中出土的竹简和帛书中就有许多论述房中术的著作。如《十问》、《合阴阳》、《天下至道谈》就是专门论述房中养生的。《十问》论述“接阴之道”，《合阴阳》谈两性交合方法，《天下至道谈》谈论“房室损益”。而帛书《养生方》和《杂疗方》部分内容则谈及性机能、性保健和胎教知识。

东汉时期房中术仍然盛行，驰名中外的张衡不但是天文学家、文学家，对房中术也有一定研究。张衡的《同声歌》曰：“洒扫清枕席，鞞芬以狄香，重户结金局，高下华灯光，衣解金粉卸，列图陈枕张，素女为我师，仪态盈万方。”生动地描写了房事的整个过程。其中的所谓列图，就是指春宫图，也就是广川王刘海阳“画屋为男女裸交接”这样的内容，而素女就是传说中精通房中术的神女。从另一个名人班固所著的《白虎通》中也可看到东汉大臣们如何关注房中术，在非常庄重的会议上竟然讨论如何与未满五十岁的妾交合几次这样的问题。

汉代人如此注重房中术与其社会习俗有着密切关系。汉时在北京清河一带仍有“宾客相过，以妇待宿……反以为荣的风俗”（《汉书·地理志》），这实际上是原始婚俗的残迹。另外汉代还尚

存有一妻多夫的习俗。据《太平御览》卷二三一引谢承《后汉书》云：范延寿，宣帝时为廷尉时，燕、赵之间，有三男共娶一妻，生四子，长，求分离，争财分子。成书于西汉的《焦氏易林·节》亦云：三人共妻，莫嫡为雌子，无名氏公不可知。而姐妹同入后宫共事一夫的婚俗也颇流行，赵飞燕姐妹共侍帝给后人留下不少故事。这些婚俗都毫无疑问的要影响到人们的性观念。

再者汉文化同周围少数民族文化发生碰撞相互影响也是原因之一。《后汉书·西南夷传》曾记载西南夷有“男女同川而浴”的习俗。而东汉末年时的越族仍然“男女裸体不以为羞”（《三国志·吴书·薛综传》）。而“日南地区有野女，群行觅丈夫……裸袒无衣服”（张华：《博物志》卷二）。原始的野合风俗在一些边远地区仍然存在。在四川发现汉代的画像砖中就存在大量的野合画像。

中外文化交流的影响也不可低估，汉代有些裸体歌舞和裸体表演就是从西域传入的。张衡在《西京赋》中讲的“水人弄蛇”，以及前述新疆拜城克孜干佛洞第 80 号南壁上有裸体男子手持物戏蛇，很可能就是通过西域从印度传入的。

汉代虽然是儒家思想文化占统治地位，但儒家的“男女之大防”、“男女授受不亲”、“男女七岁不同席”的礼教并不是那么严格遵守的。儒家思想也非禁欲，仍有“色、食、性也”的观点。统治阶级对“性”问题并不见得怎么回避。从汉代裸体雕塑人物的身份来看，不论是陪葬的宫女、仆人、还是宫中的奴婢以及表演歌舞的杂技艺人，他们都是社会的下层。统治阶级只是正襟危坐地欣赏这些社会下层的肉体和他们的表演。文献中也记载了他们的行迹，如西汉江都易王刘建“宫人姬八子有过者，辄令裸立击鼓，或置树上久者，三十日乃得衣……疆立宫人裸而四据……”（《汉书·景十三王传》）。广州惠王刘去“数置酒，令倡俳裸戏坐中以为乐”。直到东汉灵帝时，还在西院修建起千余间的“裸游馆”，令 14 岁至 18 岁的宫女化妆起来，脱去外衣，游于其中，令他观看（见，晋·王嘉《拾遗记·后汉》）。这些光怪陆离的现

象对汉代裸俑也有一定影响。

汉代人事俑在墓中的数量与墓的大小有直接关系。贵族大墓出土的陶俑以宏大的气势，反映了汉代上层社会的奢侈豪华生活的场面。而一些中小墓葬，虽然陶俑数量不多有时只有一两个俑，但由于处于社会下层，反映了更加广阔的社会生活内容。他们少约束，张扬个性，塑造俑的形象不仅形式多样，而且更加活泼有趣。如河南南阳出土一兵士俑，高 30 厘米，为站立状，通体施以褐釉，高鼻，大嘴高颧骨，正在张嘴微笑，手持盾牌(图 83)。汉代



图 83 河南南阳出土兵士俑

兵士俑自然同秦兵马俑不可同日而语，秦俑高大气势磅礴，以表现秦吞并六国，天下归于一统的文治武功。秦俑刻画细腻，如真人大小，追求写实风格。同秦俑相比，汉俑少了秦俑的威严，多了活泼。汉俑一反秦俑高大的俑体，变得矮小，这可能同汉初崇尚节俭有关。同时汉俑大胆地舍弃一切繁枝缛节，运用“以神写形”甚至可以说“以神写神”的手法，着力于从大的轮廓整体和身躯，大的扭动关系来表现审美对象的精神、气质、个性和情态，从而达到了生动、深刻、典型的神似效果，创造出生动血肉丰满，活灵活现，千古不泯的艺术形象。

二、六畜俑

汉墓出土的陶家畜俑遍布在各地，反映了当时汉代畜牧业水平。我国古代六畜大多指的是牛、马、羊、猪、狗、鸡。而从中原出

土的众多陶家畜明器情况看,猪、狗、鸡普遍得到了饲养。

汉代大力提倡养猪和饲养鸡鸭等家禽。一些地方官吏亲自鼓动百姓家家养猪养鸡,如西汉的黄霸任颍州太守,叫邮亭乡官带头饲养鸡、猪。龚遂为渤海太守叫百姓每家养二头母猪,五只鸡(《汉书·黄霸传》)。这既满足生活需要,又能增加收入。这些循吏们所提倡的户养理想标准恰巧与随葬品数目相贴近。汉墓随葬的陶禽畜模型的种类和数量大多都是有意义的,一两只猪,三两只鸡,再加一条狗,基本可以概括当时家畜产的理想水平。在一定程度上反映汉人生活水准。

汉代出土的六畜明器,不仅为我们提供了当时汉代畜牧业的发展水平,同时也为我们再现了汉代雕塑艺术的水平。河南辉县百泉区东汉墓中出土的一批动物陶塑,可谓写尽了各种动物的不同姿态和性格。所见的陶犬,有的昂首正立,两耳伏后,筋肉紧张,矫健有力,作迈步急趋状;也有的体型瘦小,竖耳翘尾,四足平齐,闭口不吠,站立静听,若有所思。艺术家把不同品种的狗的神态刻划得淋漓尽致。又如探头低伸,拱背缩足,两耳前竖,作窥视状,活现了狡猾神态的小狐;体肥尾短,偏头旁顾,张嘴竖耳,且行且鸣的羊;低头垂耳,长嘴前伸,触地觅食的猪;毛巾贴耳仰首的猪仔;硕腹小巧玲珑尾,腰窝内陷,倍显肥重的肉猪;仰首展尾,张翅护雏的母鸡;高冠长尾,头颈高举的雄鸡。塑工们抓住各种动物的特点,形象而真实地表现出来,使我们仿佛听到它们的啼叫声。

(一) 猪俑

早在石器时代,随着生产力的逐步发展,人们开始把猎获的野猪驯养成家猪,出现了原始的养猪业。

到新石器时代在距今六七千年前的余姚河姆渡新石器时代遗址(第三层、四层),考古工作者发现动物骨骼 48 种之多。经鉴定,家猪的形象骨骼占其中很大部分。遗址中的陶猪,以古朴的手法再现了当时驯养的家猪形象。这表明,我国饲养家猪的历史,可以

上溯到六七千年以前。

关中、豫西、晋南为中心的仰韶文化、半坡文化的遗存物表明,在原始畜牧业中所饲养的家畜中已有家猪。

大汶口文化时期,猪成了人们的重要财产之一。许多墓葬随葬猪骨,数量不等,显然是墓主人生前拥有财富的表示。这是养猪业有相当发展的结果。

猪在当时肉食来源中一直占据着主要地位。商代猪除了肉食之用外,主要是祭祀之用。“土之祭用豕”。到在春秋战国时代(公元前 202—公元 221 年)开始使用铁制的农具并用牛耕田,生产力提高了一大步。人们对于肥料土壤也有相当的研究,尤其是对猪粪肥有了很深刻的认识,伴随着农业生产的发展猪粪,受到了更大的重视,加工肉食和积肥的需要使猪在生活越发显得重要。

西汉时农业生产出现了一个高峰,农业的发展也促进了养猪生产的发展。《盐铁论·散不足》曾指出:“夫一豕之肉,得中年之收。”各地汉墓出土了大量陶猪模型,亦是汉代养猪发达的缩影。

汉代养猪的方式是以放养为主。由于当时大规模的牧养,曾出现了许多热爱养猪事业的牧猪与养猪能手。《汉书·吴佑传》:“佑年二十丧父,居无担石,而有受贍遗,常牧豕于长垣泽中,行吟经书,遇父故人,谓曰:卿二千石子,而自业贱事,纵子无耻,奈先君何!佑辞谢而已,守志如初。”又载:“公孙弘(汉武帝的宰相)家贫,牧豕海上(勃海郡——今河北省东南部),年四十余乃守春秋杂说。”《后汉书》载:“梁鸿受业太学家贫而尚节介,博览无不通,而不为章句,学毕乃牧豕于上林……。”说明汉代的养猪规模不小,而且很发达。

从各地出土的猪圈模型可以看出,至少东汉已有采用圈养的方式。汉代的猪圈常常是和厕所连在一起,让猪吃人粪,猪粪肥田,舍饲技术有了更多的肥源,因而在以后的许多文献中,明确指出当时农民养猪的目的是为了积肥,这是养猪史上的一大进步。

汉代已掌握猪种人工选育技术。《史记·日者列传》：“留长孺以相彘立名。”他是个相猪专家，说明当时已了解到猪的外型是体质的外部表现，能反映出生理机能的特点和生产能力，因而利用外形鉴定技术来选优淘劣、培育良种。出土的陶猪明器可以看出，汉代猪种的不同类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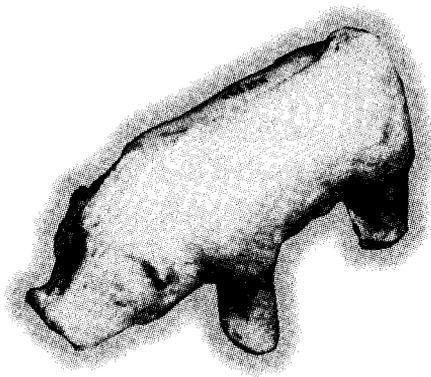


图 84 陕西出土陶猪

型，如小耳竖立，头短体圆的华南小耳猪；耳大下垂，头长体大的华北大耳猪；耳短小下垂，头小腿短，体呈椭圆的东北荷包猪等等。各种猪的模型，反映了汉代猪品种的多样性。陕西出土一俑长 19 厘米，高 10 厘米，为泥质灰陶，立姿，猪为模制(图 84)。河南南阳出土一猪俑长 12 厘米，高 7 厘米，为泥质灰陶，立姿小耳，体浑圆似华南猪型(图 85)。这些猪俑是研究我国古代猪种类的实物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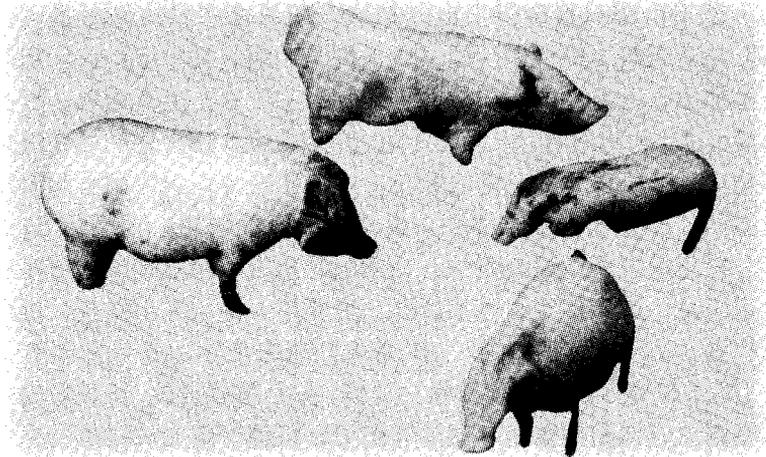


图 85 河南南阳出土陶猪

料。

汉代种猪的选育技术的成就，不但对我国后来养猪影响很大，而且传播国外。《大英百科全书》（1964年版，17卷，916页）记载：“早在两千年前，罗马帝国就引进了中国种猪，改良他们原有猪种，而育成了罗马猪。”因此，达尔文曾指出：“中国猪在改进欧洲品种中，具有极高的价值。”

魏晋南北朝以后，仍以舍饲与放牧相结合的方式。《齐民要术》中记载：“圈不厌小，圈小肥疾，处有厌秽、泥秽得避暑。亦须小厂，以避雨雪。春夏草生，随时放牧。……八、九、十月放而不饲，所有糟糠则畜待穹冬春初。”这段文字详尽说明了舍饲与放牧两者的密切结合，利用放牧，节约饲料，而把有限的精料，使用在冬春的舍饲期间。

（二）鸡俑

在自然界众多的动物中，不起眼的鸡却在我国十二生肖中，占有一席之地，这足以说明鸡在我国古人心中占有的位置。“鸡鸣将旦，为人起居”。在计时器尚不完善的古代，人们更习以雄鸡报晓的啼鸣，作为一天开始的标志，因此曾引发出许多奇异的神话。至于由雄鸡报晓衍生出的神话，最值得注意的是有关“桃都”与“天鸡”的传说。据《太平御览》引《玄中记》：“东南有桃都山，上有大树名曰桃都，枝相去三千里，上有天鸡，日初出照此木，天鸡即鸣，天下鸡皆随之鸣。”令人感兴趣的是在汉代文物中，可以看到桃都树的形貌。1969年在河南省济源县泗涧沟发掘的一座西汉晚期墓葬中，出土有一株釉陶树，树高近63厘米。树座及主干下都施黄釉，主干上部及枝叶则施绿釉。树座底设有三足，造型稳定，座上浮出三个裸体人像。主干修直，挺立在树座上，侧旁横生九枝，枝端有上翘的花叶，并分别塑有飞鸟、猴子和蝉等。主干顶端塑一立鸡，头上鸡冠明显，长颈敛翅，挺胸傲立，似引颈欲鸣。据《玄中记》将该树定为“桃都”，而傲立树端的正是世间众鸣随其鸣的“天鸡”。这些神话说明鸡在我

国悠久的历史。在中国的古文献中也记载很多关于鸡的传说。相传“日中神鸡，出东方，神鸡鸣乃天下鸡皆鸣”，“玉衡星精散为鸡”（《兼明书·化鸡》卷四《春秋纬》）。这虽为神话传说，却反映了中国鸡的驯化。

早在黄帝轩辕时代，已有“教民圉养鸟兽”饲养“六畜”的记载（转引自《养禽学》），六畜即马、牛、羊、鸡、豕、犬。黄帝以后的尧、舜、禹时代（公元前 2600—前 2100），已经进入氏族公社的中后期，农牧业生产有了一定的发展，部落已设官管理养禽业。当时已有“益为虞、掌驱禽”（邱祥聘主编：《家禽学》），“益”为伯益，虞舜的臣子，为虞舜管理家禽。“掌驱禽”则为驱禽放牧之意。因为“六畜”中包括鸡，业已家养，当然也就需要有人饲养鸡之职。

《夏小正》一书记载鸡的习性，并对母鸡的自孵本能作了描述：“正月鸡孵粥”（见《夏小正》夏纬瑛注释本），指出母鸡生蛋自孵鸡雏。同时又观察到“正月”是孵小鸡的最好季节。这一认识为后人所采用，的确是以正月鸡生蛋育雏的卵化率高、出雏率也高，气候也好，利于春暖花开时的雏鸡养育，直到现在，鸡的卵化率仍以正月种蛋为优。

关于养鸡的记载也多见于史书。《周礼·春官》已有鸡人官，“春官鸡人”，职责为“鸡人掌共鸡牲，辨其物，大祭祀”。同时指出了鸡狗宜养的地区，“正东曰青州，……其民二男二女，其畜宜鸡狗”（《周礼·职方氏》）。当时人们的食肉来源主要是羊、鸡、犬等。春秋战国时代中国的养殖业十分普遍，且又很繁盛，出现大的养鸡场。尤其在长江下游的吴、越二国甚为兴旺发达。出现过“鸡陂”，“娄门上鸡陂墟，故吴王所畜鸡，使李保养之，去年二十里，……鸡山在锡山南，去年五十里”（《越绝书·记吴地传》及《太平御览》卷九一八引《越绝书》）。这是越王勾践伐吴奖励士兵的养鸡地，也是史料首次记载中国最早的大型养鸡场。《孟子·梁惠王上》记有“鸡、豚、狗、彘之畜，无失其时，

七十者可以食肉矣。”同时还有家五母鸡，二头猪，可以致富。在二十四节气上有“大寒之日鸡始乳”（《逸周书·时训解五十二》）。

汉代中国的养鸡业已进入了一个昌盛时期，鸡是汉代六畜明器中，出现频率也是最多者之一。养鸡技术和管理上的成熟，在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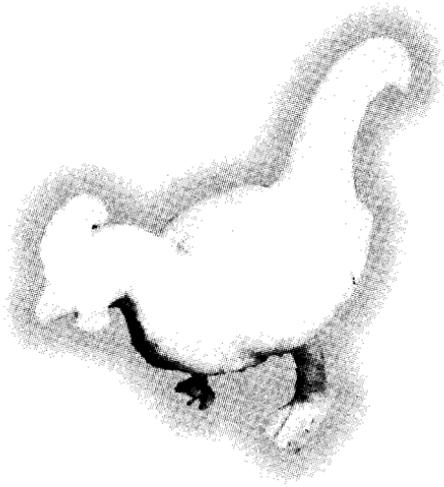


图 86 河南洛阳出土陶鸡

界上已很先进了。不但乡村，连城市里也养鸡鸭。如《西京杂记》说：“高帝既作新丰衢巷……放犬羊鸡鸭于通涂，亦竟识其家。”刘向《列仙传》记载：“祝鸡翁，居尸乡北山，养鸡百余年，鸡千余，皆有名字，暮栖树上，昼放之，呼即别种而至，卖鸡及子得千万钱。”可算是一个养鸡专业户。汉代养鸡除了采用大群养鸡，栖树过夜方法外，也逐渐采用鸡舍饲养，这从湖南等地出土的各种陶鸡舍模型可以得到证明。各地出土的大量形态各异的陶鸡。河南洛阳出土一俑高 13 厘米，长 14 厘米，为泥质红陶，鸡为雄性，立状，尾巴高高翘起，鸡冠高耸，似要啄食，形象生动（图 86）。四川广汉出土一俑高 16 厘米，长 15 厘米，为泥质红陶，全身施以褐釉，鸡呈立姿，鸡腿为筒状，艺人用娴熟简练的技法把鸡

刻画的真实生动，栩栩如生，显示出巴蜀特色(图 87)。河南洛阳出土鸡俑高 17 厘米，长 14 厘米，全部为泥质灰陶，鸡为立状，雄性尾巴高翘，鸡冠凸起(图 88)。汉代陶鸡明器中，精美的当属汉景帝阳陵南区葬坑 1992 年出土的陶鸡，此俑塑造十分精美，可称为艺术的杰作。雄鸡高 15 厘米，雌鸡高 11 厘米，雄鸡的鸡冠施以红彩，周身不同部分全有彩绘。从这些陶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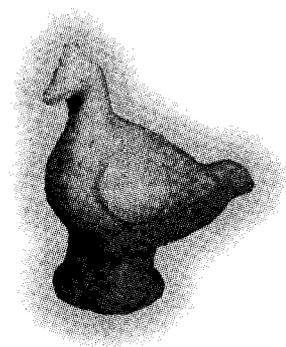


图 87 四川广汉出土陶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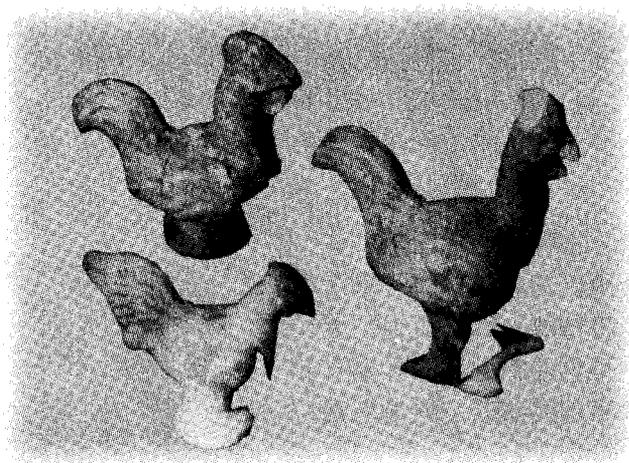


图 88 河南洛阳出土陶鸡

器中反映了汉代家禽饲养业的兴盛，也可以看出已培育出不同的品种，饲养技术已有相当水平。在汉代画像砖上也可见到描绘家鸡的图像，反映出鸡这种家禽做为六畜之一，与人们日常生活有着紧密的联系，是汉时人们肉食的主要来源。稍迟一些的是甘肃嘉峪关魏晋墓的画像砖，有的画砖绘出打谷场上觅食的家鸡。六朝时，江南的青瓷制作日趋繁盛，墓内随葬的家鸡模型随之改以

青瓷制作，常制成鸡埭的模型，釉色莹碧，别具风趣。就在这一时期的青瓷器皿中，出现了一种选取雄鸡的鸡首作为主要装饰造型的瓷壶，通称为“鸡首壶”（也被附会呼为天鸡壶），这种壶在器形上时有变化，一直延用到北齐。隋唐墓中，仍保持有随葬鸡模型的习俗，质料以陶瓷为主，有时采取群鸡的造型。

鸭是由野生鸭驯化而来，商代家鸭就已驯养成功，商代墓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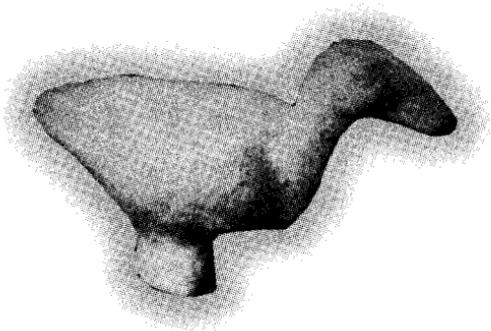


图 89 河南洛阳出土陶鸭

的铜鸭、玉鸭和石鸭出土可证明商代确已饲养家鸭。至秦汉时期，鸭与鸡、鹅已成为三大家禽，可见养鸭之盛。各地汉墓中常用陶鸭随葬。河南洛阳出土一陶鸭高 11 厘米，长 17 厘米，为泥质红陶，呈站立状，腿部简化为柱形圈足，眼部省略，手法简练（图 89）。北京出土一陶鸭高 21 厘米，长 19 厘米，泥质红陶，呈站立状，眼、腿、翅刻画生动（图 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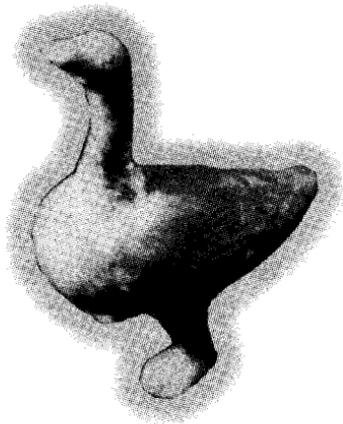


图 90 北京出土陶鸭

魏晋南北朝时期，养鸭业

更加发达,《齐民要术》还设专章加以总结。唐宋以后创立了新的孵化鸭的方法,更加促进了养鸭业的发展。

(三) 狗俑

河南三门峡出土一绿釉陶狗长 34 厘米,高 28 厘米,立姿,躯体浑圆,尾卷曲贴于尻,挺胸昂首,双耳半卷,双眼虎视,口半张似正在狂吠,身带有项圈(图 91)。狗能成为六畜之一,是由其自身特点决定的。绝大多数家畜的驯养,是在农业产生乃至人类



图 91 河南三门峡出土陶狗

定居以后。然而狗的畜养更早些,大约在农业出现以前,狗可能由狼驯化而成。因为它们独自捕猎的能力有限,难于同大型的野兽竞争,常无所获而挨饿,以致经常徘徊于人类居住地,对人类生活也不产生什么负担,因此,温驯者就被留下,改变其野生的状态。狗是适应性很强的动物,且有强健的下腭,犀利的牙齿,善跑的腿,加上嗅觉和听觉敏锐适于追逐,帮助人们狩猎,对于早期以渔猎采集为生的人们来说是非常有用的。它就成为人们狩猎的“助手”和“卫士”。狗的特点是不择食,通人性,不结群,易驯养;有很好的德性,它勇敢、坚毅、有耐力、忠诚和殷勤;聪明机

智，能掌握主人许多细微动作、声音和命令，甚至能判断主人的喜恶，故以之看守门户，驱逐不受欢迎的人物。

在新石器时代的西安半坡氏族公社，主要的家畜就只有狗和猪两种。半坡公社畜养的狗和猪，均供人们食用。辽宁的土珠子新石器时代遗址中也有水牛、猪、狗等家畜，均属人工饲养。云南元谋大墩子遗址的农业、家畜饲养业和狩猎都具有一定规模，出土各种动物骨骼 1 300 多件，其中人工饲养的狗、猪、牛较多。黄河流域和长江流域的许多新石器时代遗址中，都发现有家养的狗。另外，甘肃玉门的夏代火烧沟遗址、商代殷墟、东北地区的辽宁赤峰夏家店上层文化（属西周时期）等，出土的动物骨骼中都有狗。反映了家狗畜养的普遍。

古代盛行用狗祭祀和丧葬的风俗。《礼记·曲礼下》云：“凡祭宗庙之礼，犬曰‘羹献’。”《说文》：“献，宗庙犬名羹献，犬肥者以献。”段玉裁案：“羹之言良也；献本祭祀奉犬牲之称。”可能古人认为狗肉作的羹很美，便奉以祭祀神灵或祖先。商代的家畜，除了食用及其他用途之外，大量的被用于祭祀或丧葬，狗也不例外。商代的祭祀遗址中狗骨发现较多。

西周早期的中型墓中，有的将整腿牲肉或整个牛头、狗头等放在一起，表明人们将牛、狗等肉食动物献给死去的亲友。秦国在春秋时期就有在四方城门杀狗御灾的风习。

汉代仍盛行此俗，民间喜杀白犬祭祖。《风俗通》卷八说：“杀狗磔邑四门，以御蛊灾。今人杀白犬，以血题门户，曰正月白犬血，辟除不详。”《四民月令》载当时的宗族十一月便要“买白犬养之，以供祖祢。”正月则“收白犬骨及肝血”。古人在种种祭祀、丧葬、避邪活动中大量地使用狗，这就必然反映到古代的墓葬遗物中。

汉代养狗之风更盛，狗不仅是人的玩伴宠物也和猪、羊一样是人的主要肉食家畜。食狗肉由来已久，战国至秦汉时期，市井中已出现杀狗，卖狗肉的屠者，史称“狗屠”。《史记·刺客列传》记载：“荆轲既至燕，爱燕之狗屠，……日与狗屠及高渐离

饮于燕市。”《史记》中屡记屠狗之事,说明市井中的狗屠较普遍的存在,反映了古人饲狗食肉的史实。《史记·樊哙列传》说:“舞阳侯樊哙者,沛人也。以屠狗为事,与高祖俱隐。”张守节《正义》注云;“时人食狗亦与羊豕同,故哙专屠以卖之。”这是说狗和羊、猪并为当时的三大肉食家畜。《正义》的注说是研究古人饲狗食肉的重要材料。

山东诸城发现的汉画像石中有一“庖厨图”,图中有众多的庖丁在宰杀各种牲口,图的右下方,有二人正欲击杀壮牛;另有一人用绳拉一肥豕,一人持棒正欲下击,一人手持长刀斜立于旁;最下角有人牵着一狗。而这狗和牛、豕一样,宰杀后供人肉食的。

汉代养狗的另一用途,就是把狗用来看守自己门户和作为宠物。如绿釉陶狗同图 91 形象相似,区别于没有项圈,似一个看门狗的形象(图 92,高 30 厘米,长 36 厘米,北京出土)。在诸多的汉墓中,几乎无以例外都有陶狗,为数不少的狗都带有项圈,有些本身就是观赏狗,不少狗是主人按照自己狗的真实形象请匠师塑造的,希望自己生前的宠物死后也能永远伴随。而不以食用为目



图 92 北京出土陶狗

的。汉代陶狗出土最集中的地区当属河南，河南之魁当属南阳。南阳是东汉刘秀政权的发源地，豪强地主云集，玩狗养狗之风更盛，在南阳出土的千姿百态的陶狗大军中，匠师们尽情发挥，雕塑出了形象各异的陶狗形象，既反映了汉时已培育出品种众多的狗，也是汉代雕塑艺术的杰出表现。如河南南阳出土一灰陶卧姿狗高 35 厘米，长 54 厘米，立耳，张口，两眼圆睁目视前方，也是一个看门狗的形象(图 93)。河南南阳出土一褐釉陶狗高 25 厘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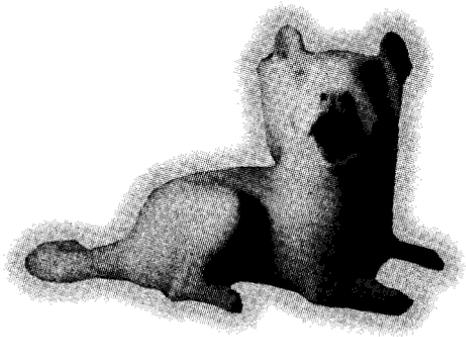


图 93 河南南阳出土陶狗

长 24 厘米，全身褐釉，卧姿态，大头短耳，嘴微张，显得异常凶悍(图 94)。河南南阳出土一灰陶狗高 20 厘米，长 34 厘米，卧姿，小立耳，帚尾显得温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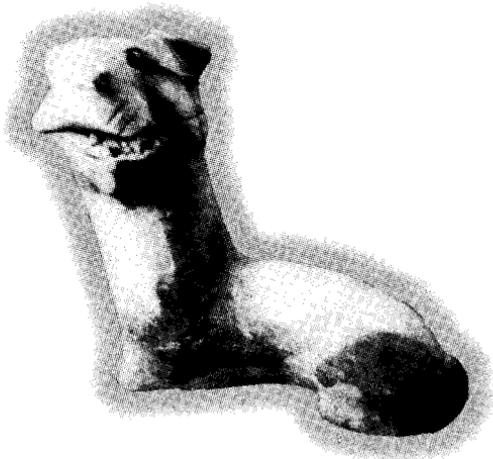


图 94 河南南阳出土褐釉陶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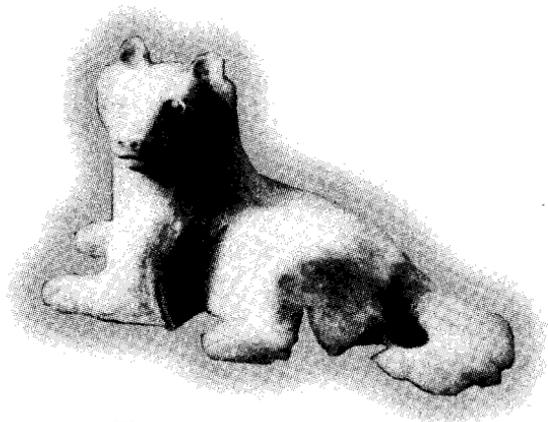


图 95 河南南阳出土陶卧狗

(图 95)。河南南阳出土一狗高 30 厘米，长 29 厘米，全身施以褐釉，立姿直耳，张口目视前方，卷尾，脖上有项圈(图 96)。

除河南地区出土众多陶



图 96 河南南阳出土褐釉陶狗

狗外，陕西、安徽、四川、山东等地都有出土。如陕西西安出土一黑釉陶狗高 13 厘米，长 14 厘米(图 97)，立姿，卷尾，狗头轮廓模糊，脖上有项圈。安徽阜阳出土



图 97 陕西西安出土黑釉陶狗

一绿釉狗，高 14 厘米，长 12 厘米，全身施以绿釉，立姿态，两耳直立，圆眼，短嘴，憨态可爱为观赏狗(图 98)。安徽阜阳出土一褐釉狗高 20 厘米，长 23 厘米，卧姿立耳，嘴眼简化，卷尾，脖上有项圈并有凸起的项圈环，有来拴缰绳，狗为观赏狗(图 99)。北京出土一陶狗长 28 厘米，高 11 厘米，泥质灰陶，瘦长形，卧姿立耳，嘴微张，腿部残缺(图 100)。

先秦至汉，人们大量地



图 98 安徽阜阳出土绿釉陶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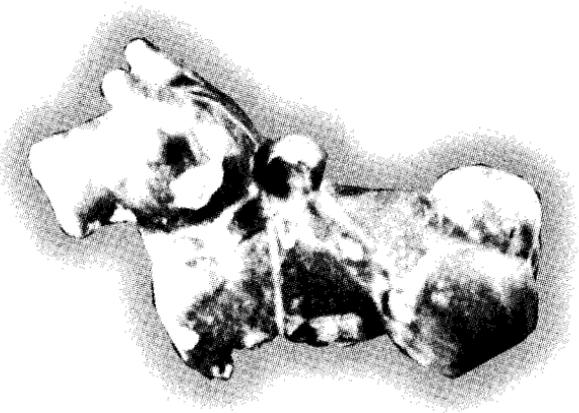


图 99 安徽阜阳出土褐釉陶狗

饲养狗，主要是供肉食，并用以祭祀，丧葬的牺牲，还用于避灾，供祖祢等活动。



图 100 北京出土陶狗

魏晋以后，中国绝大部分地区逐渐弃绝吃狗肉的习惯。《齐民要术》记载的家畜有马、牛、驴、骡、羊、猪、鸡等，狗已不见记载，说明魏晋南北朝时期的主要肉类家畜中已没有狗了。

（四）羊俑

认为羊是龙山文化出现的家畜是目前学者较为一致的看法，在三门峡庙底沟二期文化遗址中出土的家山羊，是北方新石器时代最早的记录。至于山东龙山城子崖出土的羊骨，已被鉴定为“殷羊”，是一种殷代绵羊同种的家绵羊。这表明在龙山时期确已畜养有家山羊和家绵羊了。浙江余姚河姆渡遗址出土的陶羊，塑造生动逼真，显然是家羊无疑。此外，在东北地区的红山文化、西北黄河上游的马家窑文化遗址中，都有家羊的遗骨出土。在南方地区，家羊可能较普遍地出现在良渚文化时期。

《诗经》三百篇中说到羊的有十三篇。《无羊》篇是赞颂周宣王恢复畜牧业得到成功的诗篇，诗歌反映当时养羊业相当兴盛，每一羊群的羊只头数达 300 多只。夏商周时牛羊曾大量用于祭祀和殉葬，祭祀用牲牛曰太牢，羊作为大夫之祭称“少牢”，重大庆典最多时一次用牛羊 300 头，养羊业如不发达是难以办到的。从《礼记》中《王制》和《坊记》篇可知，为增殖乃规定“大夫无故不杀羊”，“大夫不坐羊，士不坐犬”。郑玄注：“古者杀牲，食其肉，

坐其皮，不坐犬羊，是不无故杀之。”是说不要随意杀羊来吃，以保护种羊的繁育增殖，扩大羊群头数。

秦汉时期的西北是主要牧区，“畜牧为天下饶”（《史记·货殖列传》）。由于“水草丰美，土宜产牧”，因而出现“牛马衔尾，群羊塞道”（《后汉书·西羌传》）的兴旺景象。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人们开始大量养羊，不但西北牧区，就是中原农区甚至江南地区也发展养羊业。《史记·货殖列传》：“陆地……千只羊（一只羊四足，即 205 只羊）……此其人皆与千户等。”西汉的卜式就是以养羊出名而拜官的。

据《史记·平准书》记载，卜式在山区牧羊百余只，十几年后即增值千余只。他养羊的经验是“以时起居，恶者辄斥去，毋令败群”，即注意饲养管理，定时喂养，淘汰劣种和病羊，使羊群得到健康发展。据说卜式著有《卜式养羊法》一卷，惜已失传。但卜式养羊的经验，仍可视为汉代养羊技术水平的一大代表。据《汉旧仪》载：边郡牧师苑“三十六所，分布北边西边，以郎为苑监，官奴婢三万人，分养马三十万头，择取教习，给六廄。牛羊无数，以给牺牲。”《盐铁论·西域篇》有所谓“长城以南，滨塞之郡，马羊放纵，蓄积布野”的私人畜牧经营。无论官营私营，史料都表明牛羊更多地集中于边郡地区，大规模牧养。

内蒙、宁夏、甘肃的部分地区出土的文物情况也反映出这一特点。这些汉代的西北边郡，其墓葬中家禽家畜俑（以木俑为特色）牛、羊、狗、鸡出现频率基本相当。与中原农业区相比多了牛、羊，而几乎无猪。

汉代喜用羊的形像装饰器物，主要因为是“羊”、“祥”同义，羊形即为代表吉祥之意。除羊的形像外，器物也常以“吉羊”为器铭，许多铜洗内底有饰有羊形图像，并有“大吉祥”的铭文。吉羊铭文也用于其他器物上，甚至在一些墓葬的墓门处，也塑有象征吉祥的羊头缩影塑。

汉代的另一些羊形雕塑品，是放于墓中的牲畜模型，它们常

常与陶塑楼舍仓房及庖用具模型同时出土，多为东汉时期的作品。陶羊一般是写实作品，忠实于真羊的形貌塑制而成。如河南洛阳出土一陶羊，高9厘米，长14厘米(图101)。在汉代出土的明器中，还出土了不少陶羊圈，说明汉时在放牧养羊的同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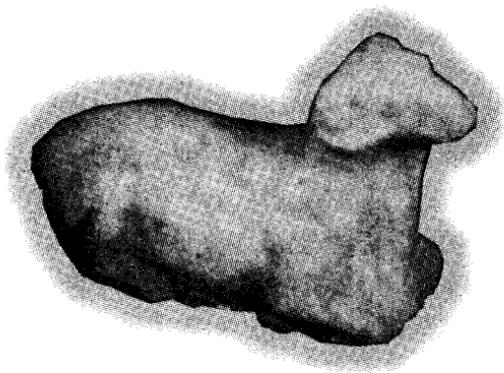


图 101 河南洛阳出土陶羊

也存在着圈养。

到了魏晋南北朝时期，养羊业已成为农民的重要副业，《齐民要术》专立一篇《养羊》，总结当时劳动人民的养羊经验。唐代的养羊业亦取得相当大的成就，已培育出许多优良的品种，如河西羊、河东羊、濮固羊、沙苑羊等。

(五) 马俑

马的驯化较晚，大约有四五千年。目前较早的新石器时代遗址中尚未发现马的遗存，最早的西安半坡遗址中出土的两颗马齿和一节趾骨，并不一定是家马。在稍晚的山东历城城子崖遗址、河南汤阴白营、吉林扶余长岗子、甘肃永靖马家湾，以及南方通海黄家营、马龙仙人洞、麻栗坡小河洞等遗址有马的遗骨出土。马最迟在龙山文化时期已被驯养。南方比北方晚。

马在商周时主要是交通运输工具，当时养马业已很发达。特

别是王公贵族更喜乘坐马车。从大量出土陪葬的车马坑可以看出商周贵族对马的重视与喜爱,幻想到另一个世界,仍然乘坐他喜爱的车舆。

进入春秋战国之后,由于马在战争中的重要作用,马的多少象征着一个国家的强弱。

西汉初年,由于楚汉战争的影响,刚建立的汉朝经济尚未恢复,马匹奇缺,使“天子不能具钧驷,而将相或乘牛车”(《史记·平准书》),严重影响着天子的尊位,因此汉对养马业十分重视,认为“马甲兵之本,国之大用。安宁则以别尊卑之序,有变则以济远近之难”(《后汉书·马传》)。为了促进养马业,汉朝政治上实行“令民得畜边县,官假母马,三岁而归,及息什一”。以及“令封君以下至三百石吏以上差出(牝)马天下亭,亭有畜字马,岁课息”(《汉书·食货志》)。为了发展养马业,还从大宛引进优质饲草苜蓿,这是我国畜牧史上的重要事件之一。汉代的相马术也有较大的发展,特别是东汉的马援“善别名马,于交趾得骆越铜鼓,乃铸为马式”,马式,即铜马模型,相当近代马匹外形学上的良马标准型,比西方领先一千多年。这样,汉兴70年后,终于出现了“众庶街巷有马,阡陌之间成群,”的局面。

马在军事上的作用更是非凡。“居于北边,随草畜转移”的匈奴,依靠善马强骑,不断骚扰汉境。汉初马少,没有强大的骑兵与之抗争,只能采取“和亲”的怀柔政策。汉代因为对匈奴战争的需要,汉朝的最高统治者在发展骑兵的同时,极为重视马的改良,以向部队供应适用战马,于是汉武帝通过各种途径从西域输入良马,以改良马种,甚至不惜发动战争。为了提高马的品质,西汉政府从西域引进优良马种。《史记·大宛列传》:“‘神马当从西北来’。得乌孙马好,名曰‘天马’。及得大宛汗血马,益壮,更名乌孙马曰‘西极’,名大宛马曰‘天马’。”当时为了获取大宛牧放于贰师城的善马,在大宛王拒绝后,派出由李广利统率的大军两次进攻大宛,总计历时3年之久,最后大宛败降,汉军获

得善马数十匹、中马以下牝牡 3000 余匹。大宛马的输入，对改良汉代马种起了很大作用。《史记·乐书》所记歌词“后伐大宛得千里马，马名蒲梢，次作以为歌。歌诗曰：‘天马来兮从西极，经万里兮归有德。承灵威兮降外国，涉流沙兮四夷服。’”到武帝时，凭借 70 年的建立的物质基础及发展的马匹，又不断从西域引进良马，建立了一支强大的骑兵，至此，开始了大规模抗击匈奴，最终击败匈奴，使匈奴“终不肯为寇于汉边”，马在军事上无疑起了重要作用。

汉代马种的改良，在出土文物中有所反映，有关马的造型艺术品的形貌有了很大变化，甘肃武威出土一陶马头长 16 厘米，高 7 厘米(图 102)。我们从这一陶马头可以看出，马已有一些天马的特征了。此后模拟天马形貌的艺术品在各地的汉墓中不断出土，其中最突出的是从甘肃武威雷台东汉墓出土的一组，共有铜马 39 匹，或用于乘骑，或用于驾车，都塑造得栩栩如生，虽然多作立姿处于静止状态，但挺胸昂首，张口啣衔，全身充满活力，观后有怒马如龙之感，似乎蓄足精力，时刻准备飞驰向前。而著名的马踏飞燕其优美的造型更是驰名中外。除铜马外，东汉墓中发现的陶塑或木雕骏马，也不乏传神佳作，例如在四川省成都天迴山出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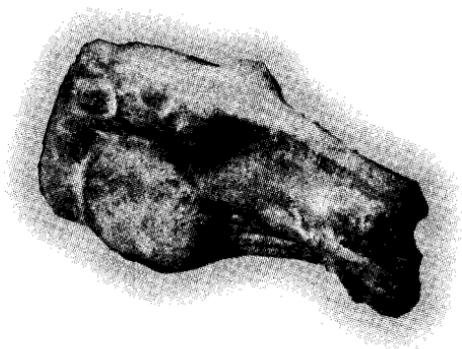


图 102 甘肃武威出土陶马头

的陶马，高达 114 厘米，姿态生动，这说明当时不但优良马的马种已普及全国，而且对骏马形貌的造型形成了全国统一的艺术风格。

随汉代社会经济的发展，马还运用于交通、驿传、农耕及社会生活领域。丝绸之路的东西交通线，马是交通工具之一。在一般交通中，马用于辎车、骈车等作为人们的交通用具。驿传，即传递政府法令文书。汉有“千六百之十九驿”，这种遍及全国的汉代驿站，就需要大量的马匹。另外，汉代贵族的狩猎、仪仗、出行，马是不可缺少的重要工具。在农业生产中，汉代农民把马也用于农耕中，出现牛马合犂犁耕种方式，这对农业生产的进步具有一定的积极作用。但马始终没有成为农田中的主角。

（六）牛俑

牛的驯化饲养晚于猪、狗、羊、鸡等家畜。从已发掘的考古资料获知，我国迄今为止发现最早的水牛遗骨是浙江河姆渡遗址，共发现牛头骨 16 件，牛骨及残骨数十件。大量用牛肩胛骨制作而成的骨耜，反映了水牛在河姆渡时期已大量为人饲养了。较迟的江苏、上海一带崧泽、马桥等遗址，水牛的骨骼已很普遍。出土牛骨的还有磁山遗址。有人认为在仰韶文化时期已饲养黄牛，但缺乏有力的证据，一般说来北方的新石器时代遗址中，龙山文化时期已畜养黄牛。

商周时期王室、贵族和民间都重视养牛，贵族们喜用玉石雕琢牛的形象殉葬，青铜礼器上也喜用牛头纹饰，甚至整器制成牛形，如湖南衡阳包家台子出土的商代铜牛尊，就是一件铸造精致、造型生动的青铜器，也是一件铜铸水牛艺术品。殷周时期，祭祀是国家大事，牛是祭祀中供奉牺牲的重要内容。《左传》成公十三年记载：“国之大事，在祀与戎。”在祭祀中用牲，以牛为首，当时“诸侯之祭，牛，曰太牢。大夫之祭，牲羊，曰少牢。士之祭，豕，曰馈食。”平时食物中，牛是最主要的肉食。在已发现的先秦墓葬中，在随葬的青铜鼎中保存的残存食物中，常发现有牛肉。牛是古

人肉食的主要来源之一。

牛除食用外，商周时亦以牛驾车。也是交通工具的主要动力。据《世本》载：“胙作服牛。”“胙”即商的祖先王亥，服牛的目的是用于驾车。《尚书·酒诰》说商人“牵车牛运服贾”。但自商周以来，重马车，轻牛车，可能主要是驯服来拉车或驮运东西。驯服的主要方法是，当时人们将绳子系在牛角上牵拉，即当时还不会穿牛鼻子（明确记载穿牛鼻子技术是春秋战国时期）。

真正使牛成为六畜独尊地位，还是牛耕的发明。牛耕起源于何时，历来说法不一，从山西浑源出土的一件青铜牛尊可以看到春秋后期的晋国的牛已装有鼻环，这表明我国最迟在春秋时期牛已被用来从事农业耕作了。这与古文献的记载也是完全一致的。据《国语·晋语》记载，春秋末年，晋国的贵族范氏、中行氏在国内兼并战争中失败后逃亡到了齐国，子孙成为齐国的农民，所谓“将耕地于齐”，宗庙里作为牺牲祭品的牛，这时用于田间耕作了。这件事发生在公元前493年，它说明我国至迟在春秋晚期已经使用牛耕。从考古发掘和古文献记载来看，我国春秋中期已有了铁农具。铁犁的使用对提高耕作效率和耕作质量起了重大作用，但使用铁犁所需动力较大，人力难以适应需要，因此迫切要求解决拉犁的动力问题，畜力作为一种牵拉力自然而然地被应用到耕作中来了，而牛吃苦耐劳易于调教，自然成为首选畜力，牛耕应运而生。牛耕的运用，使人们从笨重的耕作劳动中解放出来，并有效地提高农业劳动生产率，是我国农业技术史上的一次革命。

牛耕发明初期尚未普及，广大边疆地区还多不知牛耕，连淮南、江南均在“火耕水耨”中，所以政府曾大力提倡牛耕。“故赵过始为牛耕，实胜耒耜之利”；“徙民屯田皆与犁牛”；“庐江不知牛耕，太守王景教用犁耕”；“九江不知牛耕”，任延“乃令铸作田器，教之垦辟”。经过推广，不知牛耕的现象逐渐减少，耕牛的地位日益重要。但“耒耜而耕”还存在，牛耕的宣传提倡，不能

等于牛耕的完全普及。《汉书·食货志》记载：“民或苦少牛，亡以趋泽。平都令光教过以人挽犁。”东汉时牛耕至少在中原地区已很普及。我们从山东滕县、江苏睢宁、陕西绥德出土的大量牛耕画像石中可以得到证明。另外，在东汉画像石有关天象的图像中，也可见到牵牛、织女的画像。河南南阳一块画像石中，居中是白虎，在白虎前刻出织女星座，在白虎后是牵牛星座。牵牛图像，是一位农夫牵着一头健壮的耕牛，牛体上方有呈横直线的三颗星，正是河鼓星座。织女画像，高髻坐姿，围绕四星呈门形。正是当时农民男耕女织的具体写照。有关牛郎织女的神话传说历久不衰，影响深远，为人民喜爱，因为那是对辛勤劳动和忠贞爱情的一曲颂歌。而农夫牵耕牛形象，则表明牛是中国古代劳动人民从事耕作的最忠实的伙伴。

南宋时农学家陈旉写的农书中专辟“牛说”一节，阐明了耕牛的重要。至今在我国流传的“牛是农家宝，耕田少不了”、“槽头耕牛兴旺，地里五谷丰登”等谚语，更充分说明了耕牛在农业生产中的重要作用。“农功所切，实在耕牛。”直到今日，在机械化尚不发达的广大农村地区，农业生产的动力还难以离开耕牛。耕牛仍然在中国农业生产中起着相当重要作用。

自牛耕的出现，牛成为耕地的畜力，养牛特别受到重视，认为“牛乃耕农之本，百姓所仰，为用最大，国家之为强弱也”（《艺文类聚》卷八五，《太平御览》卷八三七引《风俗通义》）。并制定条律加以保护，秦朝政府制定了“厩苑律”，作出耕牛饲养好坏奖惩规定。饲养牛十头以上，一年内死亡三分之一者，或者使用牛不到十头，但死亡三头以上，喂牛的人连同主管的官吏“皆有罪”，要受到严厉惩罚。而养得好者则可得到奖赏。汉代政府制定“厩苑令”，保护耕牛和其他家畜的发展。东汉偷马要处死刑，偷牛要加重治罪。“盗马者死，盗牛者加”（《盐铁论·刑德论》）。由于牛的珍贵，所以轻易不食，牛肉在肉食中已占有很小的比例。虽然在湖南长沙马王堆西汉墓中，出土的竹筒有许

多记有牛肉的类食品，但也只能是那些王宫贵族才能享受，像庖厨图中那样的场面，在汉代人们的实际生活中还不多见。养牛，主要为耕地；养猪羊等等，主要为食用。

汉代中原地区出土的陶牛相对较少[河南南阳出土一陶牛长30厘米，高13厘米(图103)]，是因为汉代养牛业主要集中在西北地区，秦汉时期，农牧区域的区分大致形成，并在农业区和畜牧区之间，横亘着半农半牧区。这些半农半牧区已纳入汉王朝郡县制体系内，并设置有数量众多，规模宏大的牧师苑。汉朝在这里推行“令民得畜牧边县”的政策，很多大牧主都是在这里起家的。

为了改变牛的性情以便于役使，同时也是为改进畜肉的质量，汉代发展了阉割术。阉割术在西周已经出现，但只有对猪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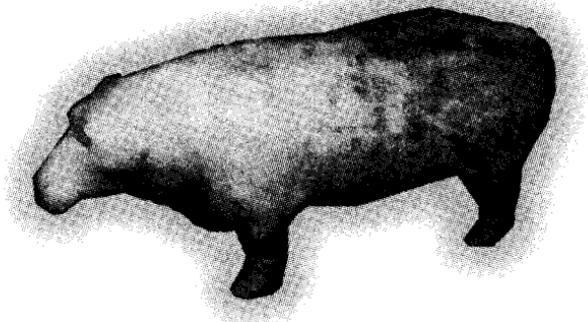


图 103 河南南阳出土陶牛

马进行去势的记载。汉代已将阉马的技术用到牛身上。河南方城出土的东汉阉牛画像石就有阉牛的具体形象。

汉代牛除了耕地外，也是用于军事行动的工具，汉伐大宛时，一次出动“牛十万”运送军资就是最好的证明。汉代驾骏马的辎车，是高等身份的象征，而汉初时“自天子不能具醇駟，而将相或乘牛车”，以牛驾车，是迫不得已的丢面子的事。但牛车并未退出历史舞台，东汉以后，世风为之一变，孙权云：“车中八牛，即犍车也。”西晋以降，东晋南北朝时期，将相乘牛车之风

更盛,世家大族亦极重视健壮善走之牛,以争车行迅速。石崇与王恺出游,“争入洛城,崇牛迅若飞禽,恺绝不能及”。可见当时牛车行驶并不缓慢。王恺也曾养有健牛,常莹其蹄角,名“八百里”。正因为牛车盛行,所以西晋墓葬中放置的随葬俑群,都有牛车模型,与鞍马并重。东晋南朝墓中,也以牛车模型随葬。北朝墓中,也是鞍马与牛车模型并重,直到唐代,还时有牛车模型出土。

陶



第六章

陶器与汉代建筑

汉代是中国建筑发展的重要阶段。两汉 400 多年的历史，随着生产进步，经济发展，文化发达，建筑业也出现了空前的繁荣。然而，由于年代久远、风雨剥蚀及屡遭兵燹，汉代建筑早已毁灭殆尽，我们已经无法看到原貌。

出土的汉代建筑明器，如人居住的房屋、院落，登高瞭望的楼阁，游览休憩的水榭，生活居住的民居院落，储存粮食的仓廩以及饲养家畜的羊舍、猪圈等等，可以说是汉代建筑的缩影，比较真实形象地反映了当时的建筑风格和特点。

一、陶屋、楼

旧石器时代，人类还没有造居室的能力，“穴居而野处”。新石器时代，生活在长江流域的人们建造干栏式建筑，这种建筑用柱子将房屋架起，使房屋的地坪不与室外地面接触；黄河中游的氏族部落，在利用黄土层为壁体的土穴上，用木架和草泥建造简单的穴居和浅穴居，后逐渐发展成地面上的房屋。

商代时开始在夯土高台上建造大型建筑。河南偃师二里头的商代宫室遗址，坐落在东西长 108 米，南北约 101 米，残高约 80 厘米的夯土台上，大殿的建筑面积达 350 平方米。高台式建筑使居住的环境干燥，而且可以防止地基不均匀的沉降。

周代、春秋时期的宫室也都是建在高大的夯土台上，战国时期高台建筑更发达，并出现了建筑用砖。

汉代是我国建筑史上承前启后的时代。抬梁式和穿斗式房架结构体系已基本形成；屋顶已有多种形式，标明不同的功用和不同的身份等级；增加建筑出檐和装饰建筑外形的斗拱形式多样，使用广泛；楼、榭等建筑大量涌现，砖瓦等建筑材料在大型建筑上广泛使用。

建筑砖瓦是从日常生活用陶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我国最早的建筑陶器是陶水管，出现在公元前 21 世纪的商代早期。西周初期创制了大型宫殿建筑顶部使用的板瓦、筒瓦和瓦当等建筑陶器。东周晚期已用砖铺地，陕西扶风出土的铺地砖 50 厘米见方，底面四角各有半个乒乓球大小的突出物，很显然是铺地专用。

砖在春秋战国已普遍使用，河南辉县琉璃阁、洛阳烧沟、郑州碧沙岗都发现过春秋战国时期的砖，有方形、长方形和曲尺形等。素面的用以铺地，纹饰的用于砌墙面，曲尺形的用来铺台阶，空心砖多用于贵族墓中。

空心砖体积一般较大，有的长度可达 1 米以上，宽 40 厘米，厚 15 厘米，这种砖对外一面常印有各种图画和纹样。如北

京出土的汉代空心砖，长 90 厘米，宽 40 厘米，厚 15 厘米，表面饰菱形花纹(图 104)。



图 104 北京出土空心砖

为了加强砖与砖的连接，有的砖上还做出企口。这类砖一般施用于建筑的特别部位，如做成楔形用来形成墓室的拱顶，做成梯形来作为墓室入口的组成部分，西汉晚期大量使用于陵墓。如河南许昌出土的企口砖，长 31 厘米，宽 13 厘米，厚 4 厘米，两端有企口，表面有房屋、树木等模印的图案(图 105)。



图 105 河南许昌出土企口砖

陕西临潼和凤翔等地曾发现过秦代的画像空心砖，砖面拍印骑马射猎和宴请宾客等场面。在陕西茂陵及其陪葬冢附近，曾发现侧面刻虎纹和龟蛇交尾的玄武纹条砖，面饰对称的浮雕朱雀纹，正面中部为方格云纹及方格莲瓣纹组成的图案，周边饰浅雕龙虎纹的长方形空心砖。

西汉时期，空心砖的制作又有了新的发展。在砖面上拍印题材广泛、内容丰富、构图简练、形象生动、线条健劲的纹饰图样，使它不再是单纯作为建筑材料，更进一步成为富有艺术价值的陶质工艺品，为研究汉代的社会面貌和绘画艺术，提供了丰富的实物资料。

画像空心砖主要发现在中原地区，郑州新通桥发现的汉代画像砖颇具代表性，画像内容十分丰富，包括阙门建筑、各种人物、乐舞、车马、狩猎、驯兽、击刺、禽兽、神话故事等 45 种，从中可以看到汉代地主阶级的生活状况和一些社会习俗。

四川地区的汉代砖室墓中还发现了实心画像砖，主要是东汉

桓帝、灵帝乃至蜀汉时的作品。此种画像砖的制作方法，似预先将画面阴刻于一块木板上，趁砖坯未干时，即将木模印上。从发现的画像砖所残留的彩色颜料可知，砖面画像原是敷色绘彩，模印的画面只是作轮廓用。这种画像砖，在墓室中是砌嵌在墓壁上的装饰品。一般说来，使用这种精制的画像砖的对象是比较特殊的，在四川的东汉砖室墓中也是比较少见的。建画像砖墓的，一般是当时的官阶比较高、较富有的人。据目前发现的情况看，此种画像砖墓仅限于四川平原及附近一带。

四川画像砖所取的题材非常广泛，表现的内容大致可分为五种：

第一种，播种、收割、舂米、酿造、盐井、探矿、桑园等各种生产活动的场面。这是画像砖内容最

突出的部分，也是当时人民一般生活的真实写照。四川德阳出土一件画像砖，长 39 厘米，宽 24 厘米，厚 7 厘米，表现了当时芟草播种的劳作场面(图 106)。



图 106 四川德阳出土画像砖

第二种，建筑，所见较少，除反映庭院的建筑和室内陈设外，其中主要画像为阙观一类建筑。

第三类，描写社会风俗，内容比较丰富，其中有集市、宴乐、游戏、舞蹈、杂技以及表现剥削阶级的家庭生活等。

第四种，车骑出行，形象地描绘了统治阶级出则伍伯前驱、骑吏、鼓吹等前导，后有属车随从；入则院宇深邃，酒肴罗列，歌舞杂陈的骄奢生活。四川广汉出土一件画像砖长 44 厘米，宽 26 厘米，厚 6 厘米，砖面上模印轺车出行图(图 107)。

第五种是神话故事。

西周时，瓦用于覆盖屋顶，解决了屋顶的防水问题，它的出

现是中国古代建筑的一个很重要的进步。春秋时代瓦的使用逐渐普遍，这时除板瓦又出现了瓦当，表面有突起的饕餮纹、涡纹、卷云纹、铺首纹等美丽的纹饰。



图 107 四川广汉出土画像砖

早期瓦只用于屋脊，且仅用于王者的宫殿。春

秋时，瓦的使用已普及到列国诸侯建筑物。瓦字见于记载约公元前 715 年，《左传》隐公八年有“盟于屋瓦”的记述。战国时瓦的使用更为普遍，各国考古遗址均有瓦砾出土。战国时瓦多为半圆形，但纹饰各国有所不同，韩国瓦多素面，少量的有云纹；赵国多素面半瓦当，有少量鹿和变形云纹的圆瓦当；魏国多素面，一些有卷云纹；燕国是山字形瓦当，多卷云纹半瓦当和饕餮纹瓦当。

汉代瓦当除常见的云纹瓦当外，大量的是文字瓦当。文字内容有宫殿类、官署类、祠类和吉语类四种。1974 年在茂陵附近发现一圆表宽边的 12 字西汉瓦当，外圈 8 字为“与民世世，天地相方”，内圈 4 字为“永安中正”。篆文布局协调，应系武帝茂陵寝宫殿所用。在茂陵陪葬冢霍光墓附近出土的 4 件文字瓦当，篆书“加（嘉）气始降”、“屯（纯）泽流施”、“道德顺序”。此类吉语瓦当，显然是用于建造祠堂或园邑用的。汉代的带纹图案瓦当，有不少画面仪态生动，但西汉中期以后，尤其是王莽时期的青龙、白虎、朱雀、玄武四神瓦当为代表作，大气磅礴，姿态雄伟。

汉代砖已用于建筑当中，但还未用于砌承重墙使用，汉代建筑中的承重部位是木制的梁架。

中国传统建筑主要使用抬梁结构和穿斗式结构，抬梁式结构的特征是，用柱子承梁，梁上置短柱，短柱上再置梁，建筑的进深越大，重叠而上的梁柱组合越多，在最上层的梁架中央安一短柱

以承担脊檩。这种结构在我国北方应用很广,长期为官营手工业工匠集团所应用,在国家的各种重要建筑上多使用这种结构方式。

穿斗式结构与抬梁式结构不同,它基本上是用柱子直接承担檩条,柱子之间用穿枋加以联系,以增加整体性。如广东广州出土的一件汉代曲尺陶屋,其侧面的山墙刻出屋架,由三根立柱和二根横的穿枋组成,为了加大出檐,穿斗式结构可在建筑的前后两面用穿枋出挑来承托屋檐,南方多采用这种结构形式。

抬梁式较穿斗式更能形成内部立柱较少的建筑空间,空间形态较为舒展隆重,满足高等级建筑举行的典礼和仪式的要求是有利的,而穿斗式结构虽然柱子较密,但比较纤细,布置也较为灵活,较易于形成自在的家居气氛。

由于穿斗式柱子较密,其山墙的抗风能力强,有些地方,为了取得较为开阔的室内空间,两种结构同时使用,中部采用抬梁式,建筑外围采用穿斗式。从用料上看,抬梁式的柱子较粗大,形象较厚重,敦实。穿斗式用材较小,轻灵、活泼。抬梁式结构较多地采用斗拱来承重挑檐。

汉朝由木构架结构而形成的屋顶有五种基本形式——庑殿、悬山、囤顶、攒尖和歇山。庑殿顶是最高等级的屋顶形式,一般用在宫廷、庙宇等主要的建筑上。歇山顶在等级上稍逊于庑殿顶,它一般用作宫殿等主要建筑的屋顶,不过当时的歇山顶是由中央的悬山顶和周围的单庑顶组合而成,其结构在最初结合时,自然在两者之间形成一个阶台,成为上下两叠形式。此外汉朝还出现了由庑殿顶和庇檐组合后发展而成的重檐屋顶。悬山顶和硬山顶是等级较低的屋顶式样,所谓悬山,是两坡屋顶在山墙部向外挑出的式样;硬山则是两坡屋顶在山面被山墙封住的式样。这是烧砖在建筑墙体上全面应用后逐渐采用的屋顶,其等级低于悬山顶。这两种屋顶在宫殿、庙宇中多用在次要的辅助建筑上,或普通百姓的住家用房上。各种攒尖顶具有较高强装饰性,体态比较玲珑,多用在园林当中。

汉代和汉代以前的建筑,大多数无屋面弯曲的做法,但大多

数建筑上的屋脊都十分明确地做成弯曲的样式，有些建筑上的屋脊的弯曲度十分夸张，屋脊的外端特意地向上翻起。对于历来讲究出檐深远的中国古建筑，在垂脊下端加大份量，对结构不利。为什么要做这种吃力不讨好的事情呢？《诗经·斯干》形容周代宫殿建筑：“如跂斯翼，如雉斯棘，如鸟斯革，如翬斯飞。”跂、雉、翬代表美丽吉祥的鸟，革指翅膀。可见建筑的屋顶与张翼飞翔的鸟相似，借以增加建筑的神韵。

在建筑史上，汉代是斗拱走向成熟的时代。

最早的斗拱应是为了加大出檐的深度，以保护夯筑的墙和台基，以及改进木构中梁、枋、柱节点之间的搭接状况等要求产生的。从西周初年到战国时代若干铜器的装饰图案中可证明柱上已有栌斗，即斗拱的初级形态。春秋时斗拱是天子才能使用的东西，这以后逐渐普及。后来又出现了重栌，早期的重栌是在栌斗上安放两层一斗三升的形式。

汉代是一个斗拱百花齐放的时代，从明器上可以看到，其时已有叠置三重一斗三升的做法，但当时的各种较为复杂的斗拱一般是游离在主体构架之外的。汉代斗拱不仅见于西汉文献，还见于东汉的石阙、崖墓和明器、画像砖上的建筑中。这时的斗拱既用以承托屋檐，也用以承托平坐。它的结构功能是多方面的，同时也是建筑形象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北京出土的一件陶楼的二层平坐和顶部皆有斗拱支撑(图1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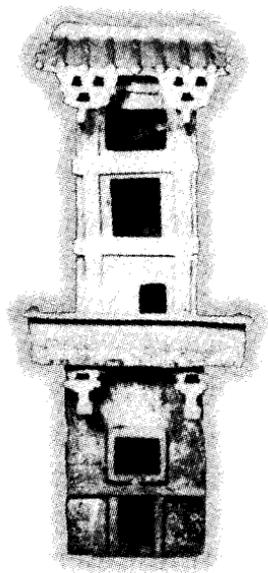


图 108 北京出土陶楼

汉代建筑陶明器所表现的建筑形式主要有水榭、望楼、院落等。

榭为建在高土台上的敞屋。《书·泰誓上》云：“惟宫室台榭。”孔传云：“土高曰台，有木曰榭。”《国语·楚语上》云：“故先王之为台榭也。”韦昭注：“积土曰台，无室曰榭。”后来主要指游观之所，由于多建在水边，故有水榭之称。在汉代，豪门富户纷纷修筑亭台水榭，大造苑囿。

河南出土的一件陶水榭，四阿式顶，下为圆形盆状水池，池岸周围环列奔鹿，池内鸭、龟、鱼似在浮游。池内中央矗立4根立柱支撑着四阿式重檐亭榭。榭身两层，均为四隅立柱，柱间敞开，以便向外眺望，腰檐和榭顶皆塑刻瓦垅和脊饰，正脊中央卧一昂首风鸟。

这件陶水榭直接建在水中，水波荡漾，鹅、鸭、鱼、龟戏游，池岸边麋鹿奔驰，池面游船徐徐，池中楼阁倒影，阁楼内载歌载舞。其设计构思新颖，造型精巧优美，景物极富自然情趣，犹如一幅多姿多彩的图画，绘制出东汉时期达官显贵们苑囿狩猎的生动景象。特别是水榭上面的桥梁、小船、雕塑精细、形象逼真，是研究当时船舶和桥梁的珍贵资料。

当时有的水榭通过斗拱的悬挑，基础在岸上，榭身伸入池中。如山东微山两城镇出土的一块水榭画像石，两个夸张的斗拱将榭身前挑池上，一侧有斜梯通地面。二人在榭内端坐观赏捕鱼，梯上七人登临观看。水池内有鱼、鳖和水鸟等，渔夫执罩捕鱼。

汉代人相信，“仙人好楼居”。据史料记载，汉武帝为了与仙人交往，曾在宫中建造了许多楼阁。北京出土一件陶楼高60厘米，四层，外侧有壁，内为一方形室。两层斗拱支撑二层栏干。二层四周有单庇顶遮避，其上为平坐，四立柱支撑三层平坐，四层顶为悬山式顶(图109)。

望楼是汉代供人远眺，看家护院使用的。以方形为主，层与层之间距离较大，每层皆有门窗、平台、栏杆，可由内部登高远

眺。北京出土一件陶望楼高 55 厘米，三层，建在水池中，底层为四根支撑的立柱，池岸上一人骑马巡视，两人面向外守候，上为单庇顶。二层在栏干式平坐上，一人瞭望，一人张弓欲射，二层为平顶，三层平坐立于上，栏干内收，顶为攒尖式。各式平坐角部用斗拱支撑(图 110)。

东汉时期，豪强地主势力膨胀，大庄园都拥有相当规模的武装力量，一部分依附农民被武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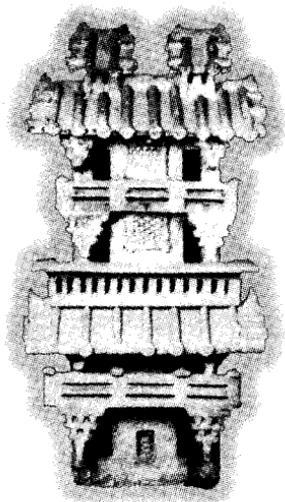


图 109 北京出土陶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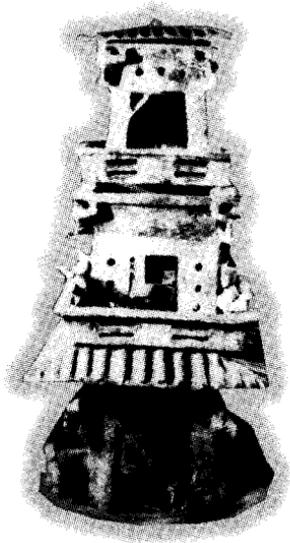


图 110 北京出土陶望楼

起来，成为庄园的“部曲”、“家兵”崔寔著《四民月令》记载，每当二三月青黄不接或八九月寒冬将临之时，地主就纠集一部分农民，在庄园里“缮五兵、习战射”。当局势动荡之时，庄园主则“聚宾客，招豪桀”以自守，因而庄园中往往筑有防御工事。各地出土的河南出土的陶望楼上多设置有持兵械的武士俑，显然是地主私人武装的反映。每层楼上都有武士披坚执锐，如临大敌，家奴们个

个似高楼远眺,指挥群武。这类楼阁虽属明器,但同时它又是当时社会的真实缩影。屋宇重檐,防御森严的楼阁,即可以看作是社会矛盾趋于尖锐的产物;望楼等也是看家护院、巡警守卫的建筑设施。

北京出土的一件陶望楼达五层(见图 108),中间一平坐将其分为上下两部分。平坐下有两层,上有三层,斗拱支撑平坐与四阿式顶。通高 60 厘米。

武威出土的一件陶碉楼是此类明器中的精品。绿釉,高 105 厘米,楼院为长方形,院墙正面开门,门侧各出一个一斗三升拱,承挑门楼屋檐,上层门楼已残失,门两边各开一窗。院内有隔墙,将前院分为一大院、二小院,后院也一隔为二,隔墙有门相通,院中为五层楼,向上逐层收分,每层均四面出檐。院墙四角各有一方形望楼,望楼之间以飞桥相连,桥身两侧皆有障墙,成悬槽之式,以防外面的敌人之射袭。

陶院落是汉代人日常生活更接近真实的写照。

汉时期,一般民居的住房是一堂二室。《汉书·晁错传》:“家有一堂二内,门户之闭,置器物焉。”一堂二内的布局多为一字形,也有曲尺形或日字形。房屋的结构大多为木架结构,承重墙则采用夯土筑之,房顶多用悬山式或囤顶。院落多为日字形。

广西合浦出土的一个曲尺形房屋是当时南越地区典型的民居,该明器方形边长 25 厘米,高 21 厘米。两侧为脊部垂直的曲尺房屋,另两侧为矮墙猪圈,两个圈门,房屋有一窗对圈开,朝外一侧有一门,门内一妇人正在舂米(图 111)。

封建经济的发展在西汉时期已导致豪强地主势力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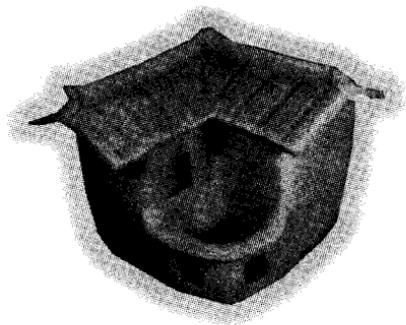


图 111 广西合浦出土陶民居

扩张，特别是王莽末年，大小豪强抗拒农民起义，到处筑起壁坞、壁垒，实行武装割据，发展自己的势力。东汉时期，豪强进一步发展，远远超过西汉时期。出土的一些汉代陶庄园反映了东汉社会大庄园经济日益发展，豪强势力发展壮大以及地主豪强奢侈豪华的生活。

广州动物园东汉建初元年墓出土的陶城堡模型，城堡四周环绕高墙，四隅建有角楼、碉楼和望楼阁道相连，前后大门上设有门楼、门楼之下有手执兵器的武士守卫。城中有一系列的殿屋建筑，可谓属屋连栋，内有凭几端坐的主人，有击鼓、匍伏、拱手、弓腰或跪地朝拜等不同形象的吏役。可以说是当时“坞堡”建筑的一个缩影。

河南淮阳于庄附近发现一汉代陶庄园，南北长 130 厘米，宽 114 厘米。模型分两大部分，东部为陶院，西部为田园。陶院为三进的院落，即前院、中庭和后院。

前院，大门为硬山式建筑，前坡长于后坡，卷云纹瓦当，屋脊由三块卷云瓦当叠压成品字形。大门高 42 厘米，门外东壁画一妇女，高 17 厘米，身着红色褒衣，两边各有一个侍者。东边侍者为女性，身着白色红边斜压领褒衣，手拿一杵。西边一侍者性别难分，女主人和白衣侍者均为站像。门外西壁画一男像，高 17 厘米，身穿红衣，两边亦有两侍者，著红色斜压领褒衣。门高 19 厘米，宽 21 厘米，两扇大门紧闭，推门进去，门东部放有一长方形槽。门厅两边可能为马厩，马厩为悬山式建筑，山墙上绘有立字形梁架。

中庭，由二门进入，二门高 17 厘米，宽 19.5 厘米，上有门楼，门楼上又有一层楼。门楼为庑殿顶，卷云纹瓦当，每面均有长方形窗和格子窗。二门的两边有相对的四层角楼，其第二层与二门门楼的厢房相通。角楼在厢房之上又有两层，第一层高 11 厘米，上层高 12 厘米。庑殿顶每层的四壁都有瞭望孔，由厢房可登上角楼。东厢房下部有廊房，西厢房下为仓房。二门楼通高

62厘米,角楼通高66厘米。

中庭的主体建筑为重檐庑殿,建于高台之上,台高10厘米,下层无前墙。有两梯可到殿内,在殿的东部放置一组陶伎乐俑6躯,从发型服饰看应为五女一男,有弹琴、吹笙、合掌等形象。乐俑身着斜领大衣,靠外一俑双手捧陶匱。在乐俑的前部放有耳杯、陶盘。在后门的东侧放有一陶钁。在庑殿的西部又有一房,内有厕所,在庑殿的东部有一偏门,可以进入后院。在门的东侧有一楼梯可至厢房。从东厢房向北,再向西拐,有门楼可进庑殿的第二层,庑殿楼有孔状的栏杆,楼上南墙有二门,门高8厘米,宽6厘米,后墙有二个长方形窗户。

后院,均为悬山式,东北角较矮,前坡长于后坡。东有猪圈,在西南角有一注食口,下面有一高台,内有猪食槽和猪一头。猪圈向西是一厕所,南有一隔墙,便池紧临猪圈。厕所西边是厨房,东北角有一灶,中部有一案,西部有一陶釜。后院正房西边又有一依墙而建的单坡顶的厕所。

庄园的西部为田园,围墙长130厘米,宽24厘米,墙高18厘米,墙上部有瓦垄盖顶,上有脊。南墙有一门,门外用红线示门框。园内南部是旱田,共22垄,中间有灌溉沟和土埂。向北64厘米处有一井,有水沟可以灌溉,向北共4节,流向两边畦内。水沟的垄埂高出地面,其北端有一下水孔。后有角门可供出入。

规模更大的住宅见于四川出土的画像砖中,其布局分为左右两部分:右侧有门、堂,是住宅的主要部分;左侧是附属建筑。右侧外部有装置栅栏的大门,门内又分为前后两个庭院,绕以木构的回廊,后院有面阔三间的单檐悬山式房屋,用插在柱内的斗拱承托前檐,而梁架是抬梁式结构,屋内有二人席地对坐,应该是堂,左侧部分也分为前后二院,各有回廊环绕。前院进深稍浅,院内有厨房、水井、晒衣的木架等。后院中有方形高楼一座,在四注式屋顶下饰以斗拱,可能是瞭望或储藏贵重物品的地点。

阙是我国古代在高规格的建筑物大门的建筑,它通常是大门

外的两座夯土墩台，台上有屋，登临可以远观，所以阙又称为观。早期具有军事意义，其后演变为象征性装饰建筑物。

先秦时阙的使用范围非常严格，“设两观，乘大路，天子之礼也”（《公羊传·昭公二十五年》）。汉代门阙仍是高贵的礼仪性建筑。

汉代的阙一般在四川、河南等地的汉代画像砖石中屡见。如郑州南关汉墓画像砖上所反映的四合院式住宅有门阙、堂、庑、庖厨、厕所和猪圈等，布局严整有序，表现出西汉晚期地主庭院的面貌。又如山东曲阜旧县出土的画像石，有双门阙在大门外，堂屋为四阿式，东西南北墙均有门，堂右侧有门进入后院，后院中有阁楼，并有楼梯直通其上。

二、陶 仓

河南三门峡出土一件绿釉陶仓，长 10.5 厘米，宽 5.5 厘米，高 19 厘米。悬山式顶，前有梯可上下，梯上端有栏干式平台，台上是人仓的小门，无门板。仓下有矮足，以隔潮，这是一个典型的汉代方形陶仓(图 112)。

仓的出现和发展是与人们的居住建筑同步的，早期的粮仓与人们的居室建筑一样是地穴式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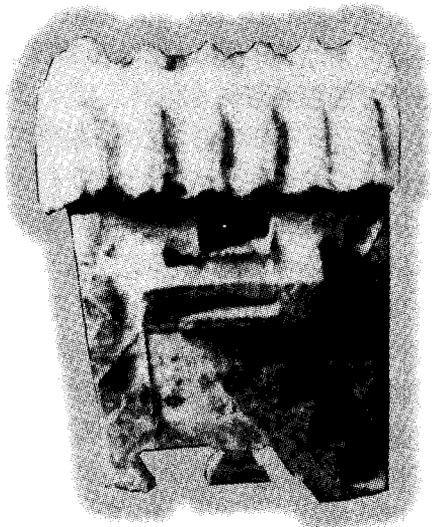


图 112 河南三门峡出土
绿釉陶仓

新石器时代，人们开始定居生活，出现了与居室建筑相似的用于储存粮食的地下粮仓。当时我国北方的房屋基本上都是半地穴式的，既是人们的栖身之所，又是储粮的仓库。

后来出现了专用储粮的窖穴。仰韶文化时期的西安半坡遗址发现很多这种窖穴，有圆形袋状的，圆角长方形的和口大底小锅底形的等。有些窖穴，表面涂一层碎的红烧土夹泥土，事先用火烧过，说明当时人们注意了仓的防潮。

龙山文化时期，农业生产较仰韶时期发展，食粮丰富，储备增加。这时的粮窖断面像瓶子的上半部，坑口向下一段直径小，中部直径加大，底部粮窖坑壁较直，平整光滑，坚硬，经过捶打，口上有陶盖。有的窖穴壁上，挖有一小瓮，放有带盖的小陶罐，专门储存种子。

原始社会晚期出现了地上粮仓。4000年前的山西襄汾陶寺龙山文化早期墓地中出土了仓形器，呈圆柱体，圆柱四周围有等距离的三个门状凹槽，互不连通，圆柱上面做成伞盖状，好像后世的攒尖顶仓房，大的高约30厘米，外壁施红彩，这是地上仓储的最早的形象资料。

《孟子·万章上》也谈到相当于新石器晚期的虞舜时有了“仓廩”，是建在地面上的像房子一样的大仓。舜陶河滨，“一年而居成聚，二年成邑，三年成都。尧乃赐舜絺衣，与琴，为筑仓廩，予牛羊。瞽叟尚复欲杀之，使舜上涂廩，瞽叟从下纵火焚廩。舜乃以两笠自捍而下，去，不得死”。说明当时仓是建在地面上，而且很高。

商周时期，继续沿用窖穴式的地下仓，一般深800~900厘米，壁垂直光滑，有对称的脚窝可以上下。殷墟的窖穴有的还用草拌泥涂抹，修造讲究。

周代粮窖有了专门的名称，《礼记·四民月令》郑注记载：“穿窬窖入地，橢曰窬，方曰窖。”当时还设置了专职官吏，管理粮仓，“仓人，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人，吏四人，胥四人，徒

四十人，掌粟入之藏，辨九谷之物，以待邦用”。并且在粮仓管理上似乎有了简单制度，《礼记》：“孟冬，命有司穿窬窖，修囷仓，谨盖藏，务积聚”；“季去，发仓廩，赐穷。”

秦代建造了圆形的地上仓，也称囷。如陕西凤翔高庄秦墓出土的圆形陶仓，体呈圆形，出檐攒尖圆顶，底平圆，有的带有圈足。方形门开在檐下。有的顶上有瓦垄痕迹。

当时还建立了严格的粮仓管理制度，谷物出仓要严格履行登记、封印、上报手续，注明仓库管理人员的姓名，以便查验。管理仓库的官吏更替，谷物移交、出仓、开仓，都有严格的交换班制度。制定了一系列措施防火、防虫、防盗、防家禽踏粮食。官吏因玩忽职守使粮食败坏或遭受损失的，要受到处罚。军粮管理更为严格，私自买卖军粮，不论军民人等，一律治罪。

秦代从中央（内史）到地方（县）都有政府设立的粮仓。秦都雍时曾建过巨大的粮仓，“戎王使由余于秦。秦缪公示以宫室，积聚”。秦缪公向戎王的使者夸耀秦都城内储存的大批粮食。有一次秦国援晋的运粮船从陕西凤翔排到山西晋城，可见数量之大，足证春秋时，秦国在自己的都城雍建立过巨大的粮仓。后迁都栎阳和咸阳后建过更大规模的粮仓。“栎阳二万石一积，咸阳十万石一积”。粮仓规模之大，十分惊人。

汉代农业生产呈现出空前繁荣的局面，农业发展的同时，封建国家及官僚、地主阶层的粮食储存量也相应增多。视粮贮为“天下之大命”的汉代地主阶级不断加强粮食的储备管理，提高储存质量。特别是西汉后期及东汉，豪强地主势力的膨胀，大庄园经济的发展，许多粮食集中在少数人手中。为了使这些财富得以长久保存，地主的坞堡庄园内，建造了各种粮窖、谷囷、仓楼等。汉代粮仓储藏技术也随着各种仓房的修建而不断完善，并对后代的粮仓建筑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汉代粮仓建筑的发展是与汉朝统治阶级重视粮食储备分不开的，早在楚汉争霸时，汉高祖刘邦就深得粮仓之利。当时楚汉在河

南荥阳一带争战，汉军一再攻取成皋，就食于“敖仓”，这是后来汉军转劣势为优势，进而取胜的重要原因之一。

敖仓是秦代最有名的粮仓，建于荥阳、城皋间。公元前205年，楚汉彭城大战，刘邦大败，数十万人几近全军覆没。后来，到荥阳收拾残兵，萧何也发来关中士卒，“筑甬道属之河，以取敖仓粟”（《史记·项羽本纪》）。于是兵势复振，并在这个地区与项羽相持一年之久。

以后由于“项羽数侵汉甬道，汉王乏食，恐，请和”（《史记·项羽本纪》），不成，于是不得不设计突围。这时刘邦打算放弃城皋，谋士酈食其反对，他说：“夫敖仓，天下转输久矣，臣闻其下乃有积粟甚多。楚人拔荥阳，不坚守敖仓，乃引而东去，令适卒守城皋，此乃天下所以资汉也。……愿足下急复进兵，收取荥阳，据敖仓之粟。”刘邦听从了酈食其的建议，“复守敖仓”，与项羽反复战斗，不断削弱项羽的实力，最终胜利。

汉王朝建都西安不久，主管后勤的萧何即“治未宫，立太仓”（《汉书·高帝本纪》），首先解决皇帝的吃饭问题。以后，不少汉代统治者都把增加粮食的储存看成治国安民的要旨。汉初政治家贾谊上书文帝曰：“夫积贮者天下之大命也”，“苟粟多而财有余，何为而不成”，又曰“蓄积足而人乐其所矣，可以为富安天下。”（《汉书·食货志》）汉景帝时，御史大夫晁错也在其《论贵粟书》中说：“粟者，王者大用，政之本务。”并极力劝说皇上重农，重积蓄，提出“薄赋敛，广积蓄，以实仓廩”的建议。实际上，汉代统治者也这样做了，他们采取各种措施，驱使农民生产更多粮食，并建造各种粮仓来增加储量。

汉代从中央到地方设有各级粮仓，设置机构和官吏负责管理。在中央直接管辖下，这些粮仓存放大批粮食以供给政府、军队及其他需求。如长安附近有“太仓”外，还有细柳仓、嘉仓在长安西侧和渭水北侧，石徼西有细柳仓，城东有嘉仓。此外，长安附近还有甘泉仓、京师仓等。县亦设县仓，如和林格尔汉墓壁画墓的

前室西壁甬道门左边,便绘有一座高大的仓楼,檐前榜题“繁阳县仓”。从《后汉书·百官志》中看,各郡的郡守,有“劝民农桑,振救乏绝”的责任,各县的县丞则专门负责仓廩。如著名的医学家淳于意,文帝时就做过齐太仓长。管理仓的官吏比较稳定,以至“为吏者长子孙,居官者以为姓号”,如仓氏、庾氏,都是仓庾吏之后。

东汉时期,民间的粮食储存多集中在大大小小的封建地主庄园。豪强地主“占天下良田美业,山林湖泽”,有些甚至“连栋数百,膏田满野,奴婢千群,徒附万计,废居积贮,满于成都”。汉代墓葬出土的庄院模型、陪葬器物充分证明,仓房、粮囤已成为地主宅院的主要组成部分之一。

汉代农业的发展,要求粮仓的储蓄技术也相应的提高。在实践中,劳动人民根据不同地区的气候、地理条件,因地制宜地修建了各种形式的粮仓。

汉代的仓是地面粮食贮存建筑的统称,形式上包括仓、廩、囷等。仓一般指方形的贮粮建筑;廩在建筑形式上与仓无异,它主要用于贮米;囷是圆柱形(图 113),上有顶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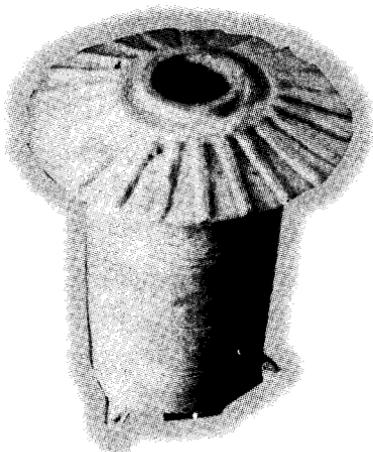


图 113 陕西西安出土陶囷

底有足,贮粮贮米皆可。方形的仓廩有楼阁式和平房式两类:

平房式仓外形与民宅相似。一般的形式是悬山顶,高门槛,门窗较小,有的仅开一门,四壁皆密封(见图 112)。

河南南阳出土的一件陶仓,长 37 厘米,宽 5 厘米,高 49 厘米。左手一门,右手较高部位设一窗,悬山式顶上有气窗以通风散热(图 114)。门前似有一院,因此器已残,不见全貌。

山东沂南北寨村汉画像石墓出土的一块画像石上有一幅仓的形象,左端是一座五脊重檐的墙,屋顶前坡有二天窗,正面上层

有两个带菱纹格子的窗子。下层有两个门，门上有横杠穿于门鼻内，紧扛着仓门。门前有台阶，仓的地板高出室内地平面，便于空气流通。

潼关吊桥出土的一件长方形仓，门框向上渐窄，可以拆卸，门板外面两对角线中间，刻线一道，标明板的位置次序，最上一板中间有圆锥形柄。右边框内凹槽上部较深，便于拆卸。说明这个仓用的是插板式门，这种门可把粮食装到仓门口，提高了仓容，取粮时，

将最上面的插板依次取下，仓内的粮食不会溢出，也不会像板门，粮食装满后门打不开。

干栏式仓也是平房式仓的一种，多出现在我国南方，适应当地炎热、多雨、潮湿的气候条件，满足了通风、防潮、防盗、防野兽的要求。一般下架空，上为仓房。如广西合浦出土一件陶仓明器，仓身架在立柱之上，悬山式顶，前面开设仓门，门前是晾晒和装粮用的带栏干的平台(图 115)。这种仓是南方特有的形式，也称作“京”。

楼阁式仓一般为两层，北方地区常见，江南也有，往往是地主宅院的组成部分。其平面为长方形，仓体高大，设有平台、栏杆、楼梯，不仅是粮仓，可作望楼，用于警戒。

山东东平王陵山汉墓出土的一件陶仓，长方形，楼阁式，顶与身分开，上为歇山顶式屋顶，下为仓身，平顶有檐，平顶上有一椭圆形仓。檐下有一斗三升式花拱，仓身无门，只在前右上方有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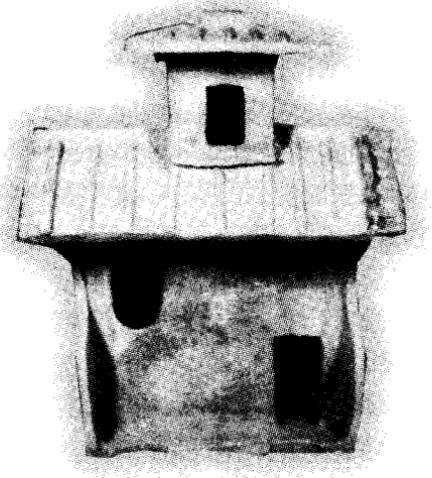


图 114 河南南阳出土陶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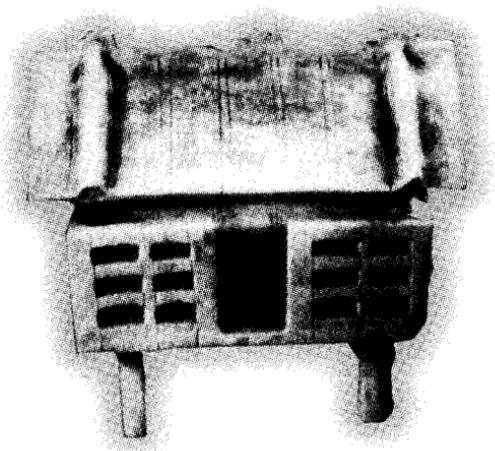


图 115 广西合浦出土陶仓

窗，近底处有五个圆孔。身下有四空心柱，高 70 厘米，顶长 60 厘米，宽 30 厘米。

河南密县后郭村的一座汉墓出土一件楼式陶仓房，是此类仓中的精品。其作两层楼式，通高 70 厘米，面阔 52 厘米，进深 20 厘米。悬山式顶，顶坡除垂脊之外，尚起有瓦垄四垄。楼身呈长方形筒状，可以与楼顶分层拆卸。楼正面及两侧檐下有枋，枋下承托五朵斗拱两侧各一朵。斗拱下边无柱，都是用墙内伸出的丁字拱承托。斗拱之下绘有明窗，再下左边挖有一方形小门，与仓楼内部相通。门下绘有平座及红色栏杆，平座一端绘有楼梯。仓楼最下部设有通风孔及四个方形仓足。仓内盛粟，出土时还有粟的皮壳。

目前发现的形体最大，设施最完备的汉代粮仓遗迹是在陕西华阴县发现的西汉京师仓，又名华仓。它位于陕西华阴县城东北 7 公里处的瓦碴梁上。仓周围有墙，依山而建，利于守护。汉武帝刘彻中叶建成，王莽末年东汉初年废，是汉代由关东调粮进西安的中转仓。已发掘出的一号仓遗址东部保存完整，东西长 62.3 米，南北宽 25 米，平面呈长方形，建筑面积 1 557.5 平方米。仓分三室，中室

大,南北二室略小。室内地面高出门外地面近1米,由外入内当架设踏步。遗迹表明,储存粮食时,堆放于室内架空的地板上,地板平面与地平面有86厘米的空间。地板之下的空间可作为通风道。双重檐屋之间和下层檐下的墙壁上部设有网格和小型窗孔,可以解决粮堆顶部的通风,便于粮食呼吸,保持仓内空气清洁和对流。

它的通风设备完备,可即时通风散热。墙体高大、坚实、宽厚,屋顶覆盖厚重坚实的大瓦,可以防止受潮和屋漏引起霉变发热。仓体高大,易于散热。

圆形困也称仓或圆仓。《吕氏春秋·仲秋》有“修困仓”的记载。早期出现的陶困是圆身束腰式,并与圆形的仓顶相连,通体有间隔的绳纹。如北京出土一件陶困,高30厘米,顶直径21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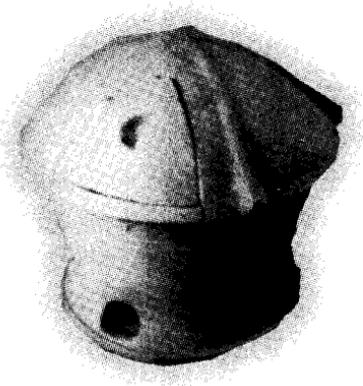


图 116 北京出土陶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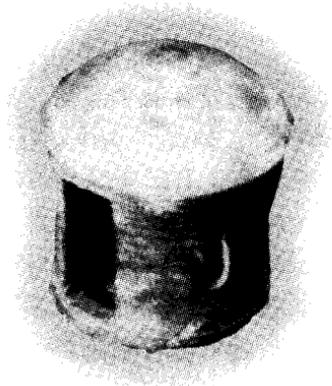


图 117 北京出土陶困

米,底直径17厘米。顶身一体,顶大底小,平底无足,顶侧开一入仓小孔,底有出粮口(图116)。北京出土的另一件陶困形制较上图更为简洁,高14厘米,顶部直径14厘米,腹部直径12厘米。蘑菇式顶,身侧开一门一窗,束腹(图117)。

西汉时期初期的陶困,一般是圆口、折肩、筒腹、平底,口上扣着覆钵形盖。西汉中期,仓肩的转折逐渐变成圆弧形,随后又于平底之下增添三足,如河南洛阳出土一件陶困,高47厘米,底部

直径 22 厘米，上口直径 11 厘米，顶部折肩收口，底有三足(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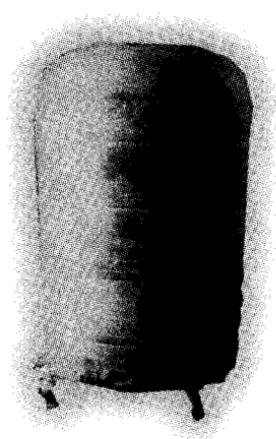


图 118 河南洛阳出土陶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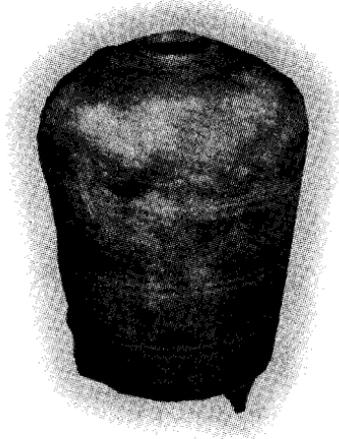


图 119 河南出土陶困

118)。东汉时，陶仓下身逐渐内收，腹的上部大于下身，如这件陶困，高 34 厘米，顶部直径 23 厘米，底直径 16 厘米，上口直径 7 厘米，底有三足，身上有三条并排双行的绳纹，顶盖佚失(图 119)。

不少陶困器物上有铭文。如西安东郊汉墓中发现的带字陶仓，在盖上就写着“小麦困”、“白米困”、“黍粟困”。有些困上还标明所贮粮食的名称，并加上祝愿丰收的字样如“万石”，河南洛阳出土的陶困上写着“大麦万石”、“粟万石”、“黍万石”(图 120、121 等)。这几个陶困呈圆柱形，上大下略小，顶有覆钵形盖，底有足。粮食由顶部的口加入，取粮时，由靠近底部的口流出。上述的困和仓廩相比，密封性更好。

陶困的顶除了上述的覆钵形外，还有和方仓类似的形式。如甘肃武威出土的一陶困，困身底大上小，呈椭圆锥形，直径 6×5.5 厘米，高 11.5 厘米，悬山式顶盖上塑出凸起，象征瓦垄(图 122)。



图 120 河南洛阳出土陶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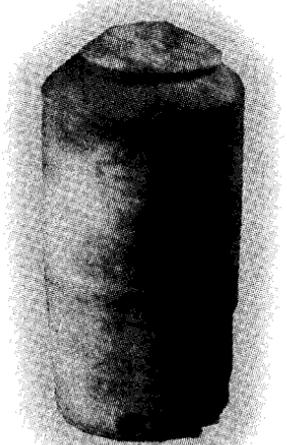


图 121 河南洛阳出土陶困

汉代粮仓的形式多种多样，不仅继承了传统的建筑工艺及储藏技术，而且进一步加以完善。特别是地上粮仓的建设，随着当时木结构为主的建筑体系的形成而迅速发展起来。西汉后期到东汉，在高台仓建筑的基础上，楼阁式粮仓兴起，平台、斗拱等也用于仓的建筑中。各种防水、防潮、散热等措施加强，使汉代粮食储存技术大前进一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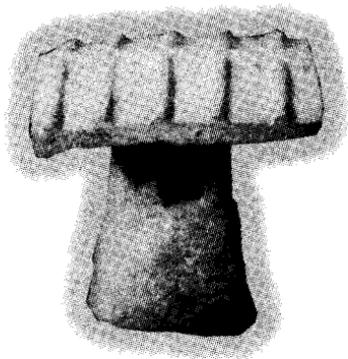


图 122 甘肃武威出土陶困

从上述各图中，可以看出汉代粮仓在更好地保存粮食上有以下特点：

墙壁。从出土明器的样式、结构看，汉代粮仓的墙壁主要采用夯土墙、土坯墙、竹木墙、木骨草泥墙，个别的可能是砖墙。

门窗。为了保证仓内相对稳定，少受外界影响，汉代粮仓非常注意封闭性，仓口及窗的开设一般少、小、高。即仓口开得高，有些开到顶上，仓口尽量少，尤其是仓困，仅一个仓口，既当门又当窗，较住宅的门窗小得多。有的干脆不留口，粮食入库后便全密封。一些较大的粮仓底部设置通气孔道。另外还在上层开风窗。有的还专门在顶上安装天窗。这样，粮食就不致于因“伤湿郁热而生虫”或霉烂。仓门多为长方形，门槛一般较高，与住宅不同的是粮仓的门皆由外面反插。

汉代粮仓出于防潮湿、利通风等目的，多建于高台、足架之上，仓口开设得也高，一些仓本身就是楼阁。因此，阶梯成为粮仓的一个辅助部分，一般台基的阶梯多为夯土或砖石结构，仓楼及干栏式仓的阶梯为木质。有些安有扶手，多数从正面和侧面依墙而上，有的从平座下通上二层。困仓多采用活动梯子，进出粮食时才搭在仓口上。

仓前建平座或露台，围有栏杆。仓的平座与露台既可作为防护粮仓的瞭望台，又可用于翻转晾晒谷物。南方有些仓的前廊和平座与仓连成一体，可保护前壁免受风雨侵蚀，并起遮阳散热作用。

为防止雀鼠进入，仓顶的天窗及檐下小窗，多作网状。

粮仓在建筑群的布局上注意到了防火。如洛阳地区东汉墓一般设耳室、甬道、前堂、后室等四部分。这无疑是仿照住宅布局设计的。仓都放在右耳室，即前庭院子的左侧，决不和火灶混在一起。仓在布局上离开火源，这也是一种防火的措施。

仓的防盗安全上也采取了很多措施。仓一般门少窗小，并多开在高处，从明器和图像上看，门上有闩，板门坚固，严实。在地主庄园里的仓，外有高大的围墙，有一些采用瞭望楼的形式，有一些仓建在坞壁之中。两汉京师仓，地处高处，依地势建很厚的城墙，便于防守。王莽末年，农民起义，起义军对京师仓数攻不下，这表明，建仓时在安全防护方面下了功夫。

由于农业生产水平的提高，地主庄园经济的发展，两汉时期加强了粮食的储备，粮仓建筑技术逐渐成熟。汉代南北两地人民，根据粮食储藏的特殊要求，因地制宜地创造和发展了各种形式的粮仓。这些仓在技术上都采用了一定的防水、防潮、防鼠、防雀等措施，具有良好的密封性及防湿隔潮，通风散热性能。汉代粮仓储藏技术的发展，对后世有相当的影响。

三、陶圈舍

我国自古就有圈养畜禽的传统。7000多年前的浙江余姚河姆渡遗址就曾发现五六十根小木桩组成的直径1米的畜圈，估计当时它主要用来驯养牲畜。仰韶文化时期的西安半坡遗址和临潼姜寨遗址都发现牲畜栏圈。半坡的栏圈略呈长方形，长6~8米，宽1.8~2.6米，木栅式。临潼姜寨的圈栏略呈圆形，外圈为木栅，内有20~30厘米厚的畜粪。

商代的甲骨文对不同牲畜的圈舍已有分门别类的名称，如养马的圈称厩，养牛的圈称牢，养羊的圈称庠，养猪的圈称圉。

春秋末年的《墨子》记载：“四海之内，粒食人民，莫不牝牛羊，豢犬彘”，“五亩之宅，树之以桑，匹夫蚕之，则老者足以衣帛矣。百亩之田，匹夫耕之，八口之家，足以无饥矣。”八口之家经营的范围不算大，但畜养这么多畜禽，一定是在圈里了。

汉代是我国的畜牧业快速发展时期，畜禽圈舍条件随着建筑技术的提高也不断改善，从出土的陶鸡舍、陶羊舍、陶牛栏、陶猪圈等可见一斑。

湖南长沙出土一个鸡舍为绿釉陶质，长25厘米，宽14厘米，高16厘米。悬山式顶，两坡各七个条状凸起像征瓦垄，木栅式四壁，一只母鸡由鸡舍门伸颈欲出(图123)。栅栏式四壁便于通风散热，今天农村农庭散养鸡的鸡舍仍是采用这种形式。

河南灵宝出土一件鸭塘为绿釉陶质，33厘米见方，高12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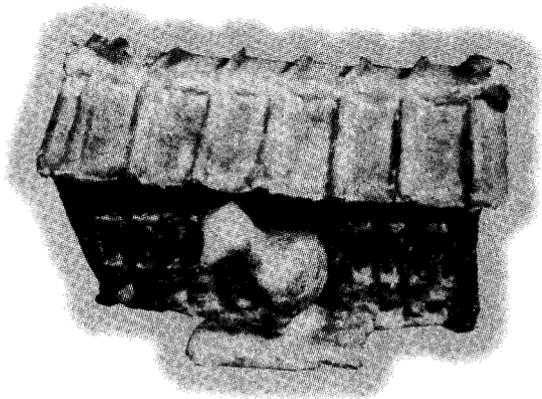


图 123 湖南长沙出土绿釉陶鸡舍

米。水塘里 5 只鸭子正在水中觅食，两边塘堤上各卧着 3 只鸭子，堤上四面围栏围起(图 124)。当时鸭的饲养比较简单，放养于水塘，用栏圈起防止其逃走即可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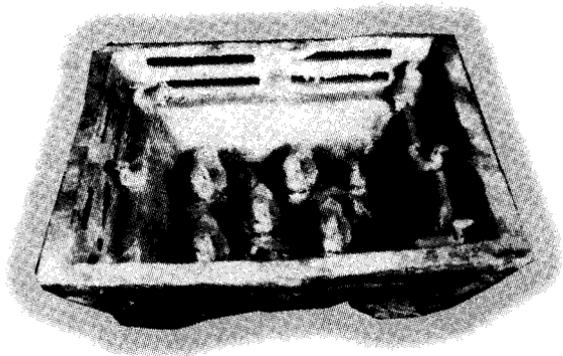


图 124 河南灵宝出土绿釉陶鸭塘

羊是散养的家畜，但为防止遭到野兽的袭击，夜间也要集中于栏圈中。河南三门峡出土一陶羊圈，是最普通的一种羊圈，直径 22 厘米，高 6 厘米。里面有 6 只羊，栏门洞开，牧羊人骑在一只体形最大的羊背上。看来正要赶羊出圈放牧(图 125)。河南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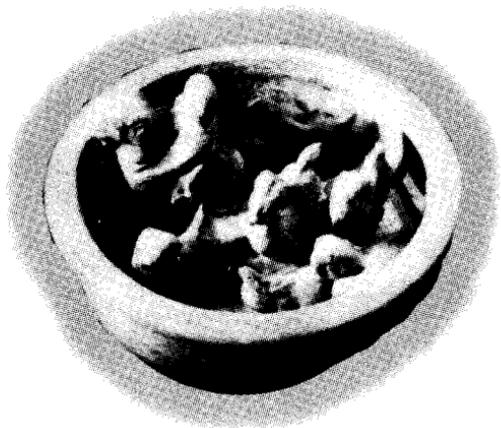


图 125 河南三门峡出土陶羊圈

三门峡出土的另一羊圈，呈方形，圈门洞开，5只羊正向圈门走去，羊圈的一角有一个圈起的小角落，牧羊人站立其中，应是存放牧羊用具的处所(图 126)。以上两种羊圈是我国的农村和牧区使用最广泛的形式。陕西刘家渠出土的羊舍较之前两种要进步多了，长 16 厘米，宽 15 厘米，高 15 厘米。呈方形，前面有门洞，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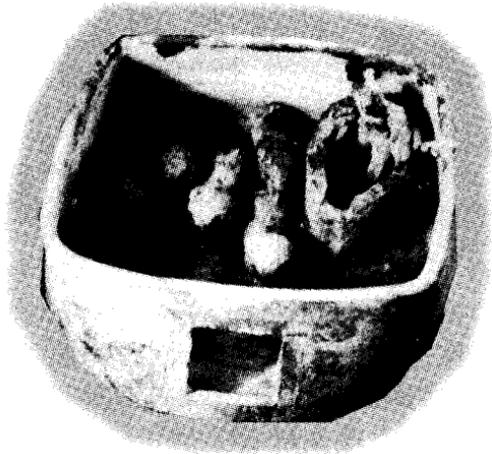


图 126 河南三门峡出土陶羊圈

侧三面墙上架设了悬山式顶，几只羊或立或卧（图 127）。这种形式的羊舍既保暖，又避雨。即使在今天的农村也算是比较好的了。

广东沙河的一所东汉砖室墓发现一个与此羊舍相似的陶牛圈。高 9.2 厘米，宽 31.3 厘米，进深 27.5 厘米。布局为方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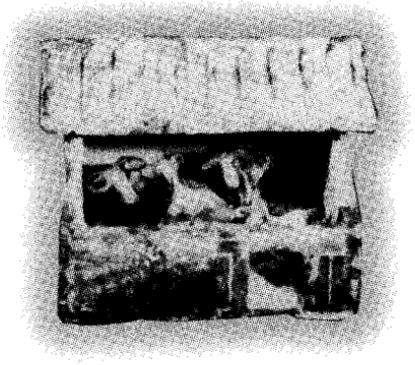


图 127 陕西刘家渠出土陶羊舍

前段为栅栏式围墙，顶无遮盖；后段为密封式围墙，上有悬山式屋顶遮盖。圈中有一承托屋檐的立柱。牛圈正面门外敞，两侧有不对称的榫孔，右侧四孔，左侧三孔。圈门右有一人，手执一棒正在拴门。圈内共有五牛，大小不一，形态生动，有趣。其中两条大牛作跪卧状，伸舌舔鼻；三条牛犊二小一大，均作站立状。圈内还有两个人，一为站立，头戴斗笠左手扛一棒，右手执牵牛绳；另一俑已残，只存上半身。

汉代圈舍中建筑水平较高，形态丰富的还要算猪圈。

河南南阳出土一陶猪圈，是形式最简单的陶猪圈，直径 16 厘米，高 6 厘米，圆形围墙，无顶棚，一只猪在中央站立，一侧刻印出象征圈门的方框（图 128）。有的略呈一侧凹进的椭圆形，无顶棚，圈门大开，二只猪立于圈中，猪圈大小与猪的比例显得此圈非常拥挤（图 129）。

汉代最有特点的猪圈是圈、厕合一的形式。它是居住条件和生活文明发展到一定水平的产物，也反映了农业生产上重视积肥。

汉墓出土的陶圈厕形式多样。

圆形或椭圆形猪圈上架空建厕所的形式。河南出土的一件陶圈厕，厕高 14 厘米，圈直径 24 厘米，高 6 厘米。猪圈圆形，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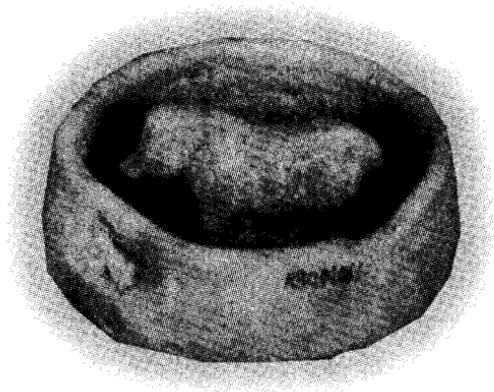


图 128 河南南阳出土陶猪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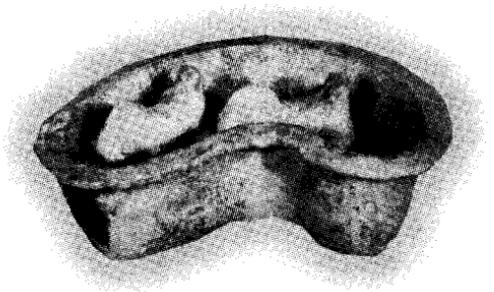


图 129 河南灵宝出土陶猪圈

墙上有保护墙壁的扩檐，圈内一猪侧卧，5只小猪仔正在吃奶。厕所与猪圈是分体式，架在猪圈墙上，一侧立于猪圈里边的地面上，另一侧向圈外凸出一部分。屋顶为悬山式，两边各刻出四条瓦垄，面向猪圈一侧开有气窗，用于观望圈内猪的情况(图130)。

猪圈一角设厕的形式。这种圈有方形和圆形两种。河南灵宝出土一件陶圈，通高16厘米，圈直径20厘米，围墙高8厘米。猪圈略呈圆形，一侧向内凹进，厕门外开，一角的平台上建一四

坡攒尖式顶的厕所，有坡道可上下。圈内一头猪正低头在槽内吃食(图 131)。方形圈是出土数量最多的，可能也是当时最普及的一种。安徽太和出土一件陶圈呈方形，边长 17 厘米，通高 22 厘米，围墙高 9 厘米。厕所建于圈的左侧，顶为悬山式，一角已残，厕门无门板，门前是上下的台阶，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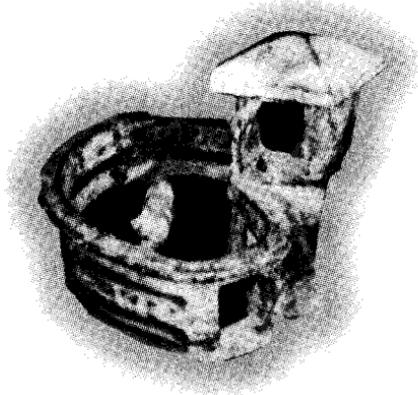


图 131 河南灵宝出土陶猪圈

20 厘米。厕所在圈的右侧，顶为四坡攒尖式，门前有台阶，圈内一猪侧卧，厕下有一个食槽(图 133)。

长方形的猪圈的两侧或对角建两座厕所的形式。两厕大概分为男女厕，分为二式：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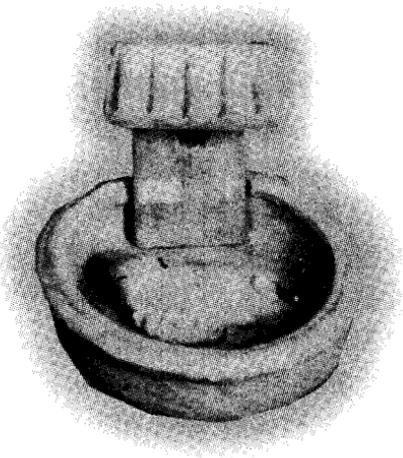


图 130 河南出土陶圈厕

圈的一角有供猪遮避的棚架，厕所建于圈之左侧(图 132)。河南郑州出土的一件陶圈呈长方形，长 24 厘米，宽 20 厘米，通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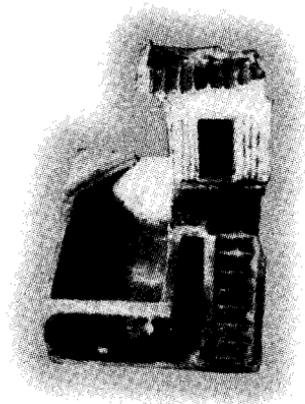


图 132 安徽太和出土陶圈厕

种形式是，长方形猪圈两侧对称建两座形制完全相同的高台厕所，如河南南阳出土一陶猪圈，长 19 厘米，宽 20 厘米，高 18 厘米。两个厕所对称设置，形式相同，顶为四坡式，短横脊，外檐伸出很长，厕门对着台阶，两个台阶的中间是猪圈门。院墙顶护墙檐外伸（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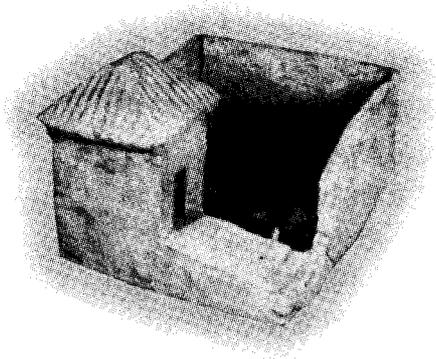


图 133 河南郑州出土陶圈厕

134)。另一种形式是，长方形猪圈的对角上起造两座形式各异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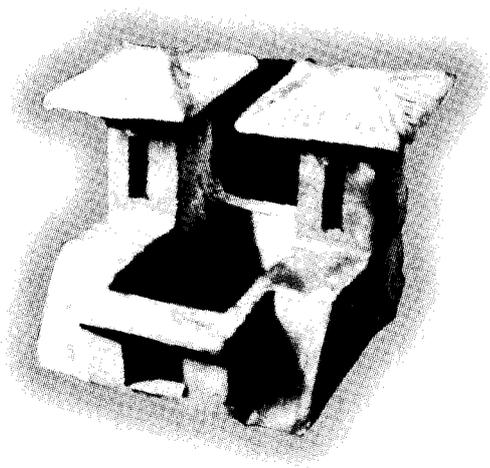


图 134 河南南阳出土陶猪圈厕

厕所，如河南洛阳出土的一件，猪圈三面围墙，一面为一平台，平台只有一个台阶，一端是悬山式顶的厕所，门对台阶；另一厕所建在对角的平台上，与前一个厕所有矮墙相隔，无顶，很简

陋。两厕坑皆通猪圈，其中简陋一些的可能是男厕。在这一形式中，有一件陶厕堪称精品，是河南南阳杨官寺汉画石墓出土的，稍残，大部分保存完好。平面方形，后半部墙加高，上作敞棚悬山顶，顶有天窗，可通风以散发臭气。前半部围墙成院，院与敞棚之间有一道隔墙，分为左右大小两部，左院与棚之间有一道矮墙。前院中间为一方形空地，周围铺设印有斜菱纹的方砖。敞棚内右后角为一厕，便坑设一台上，前有尿槽，下为粪池，旁有台阶。右院与敞棚间也作隔墙，隔墙作镂空栏杆状。敞棚内为猪圈，前院后右角也作一有台的便坑，下为粪池。两厕所的粪坑、便池皆与猪圈相通。这件陶厕底部通长 42 厘米，宽 33 厘米，前墙高 16.8 厘米，敞棚高 36 厘米。在这个墓里陶厕的附近还出一陶槽和陶猪，陶槽当为猪食槽，二者应为原猪圈内的东西。像这种在一个厕院内并列着形制各异的两个厕所无疑是男女分用的。这件陶厕结构复杂，制作精良，在所有出土陶厕中是罕见的。

猪圈、厕所附属于房屋的形式。它们和居屋组合成一套完整的院落。这种形式主要出土于广东、广西等地的汉墓。如广东广州出土的一件，陶屋为栅居式，底层围墙为菱形栏干，此为建筑一层兼底座，内养猪。居室架于基座上，房屋为悬山顶。厕所设置在居屋室内一侧，有墙和居室分开。厕所地板中部开有一长方形便坑，下通猪圈。还有一种陶屋为曲尺形。如广东东郊红花岗汉墓所出的一件，由两幢长方形房子组成曲尺形，其余两面以矮墙围成后院。居室为单层，正面设门窗，后侧为厕所。厕所与居室间无隔墙，仅造起一个中空厕台，中央为便坑，前面设置一“N”形扶手，以便解手时把握，便坑下面和猪圈相通，整个后院为圈，后院墙作栅栏式，有“Ω”门形，院墙上有护墙檐。圈内有一陶猪。

不同形式的圈厕反映了不同地区的建筑风格和人们的生活习惯。圆形或椭圆形猪圈上架空建厕所的形式，主要以湖南、安徽、江苏、河南出土为多；猪圈一角设厕的形式主要分布在河

北、山东、河南、江苏和河南一带；一圈二厕形式中，对称式厕所形式流行于湖南、湖北和河南南部一带；不对称厕所形式仅见山东西部和河南中部南部；圈厕屋合一的形式以广东出土为多。

到汉代时猪圈与厕合而为一成为各地流行的形式。这在文献材料上也有反映。《汉书·五行志》“豕出溷。”溷，《说文》：“厕也，从口，象豕在口中也，会意。”溷是汉代猪圈的专用名词。《汉书·燕刺王刘旦传》：“厕中豕群出，坏大官职灶。”师古曰：“厕，养豕溷也。”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汉代陶器与古代文明/肖克之, 张合旺, 曹建强著,
北京: 中国农业出版社, 2000.6

ISBN 7-109-06316-X

I. 汉… II. ①肖…②张…③曹… III. 陶器 (考古)-研究-中国-汉代 IV. K876.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0) 第 18101 号

中国农业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北路 2 号)

(邮政编码 100026)

出版人: 沈镇昭

责任编辑 穆祥桐

中国农业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2000 年 7 月第 1 版 2000 年 7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 850mm×1168mm 1/32 印张: 5.875 插页: 8

字数: 149 千字 印数: 1~2 000 册

定价: 22.00 元

(凡本版图书出现印刷、装订错误, 请向出版社发行部调换)